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Rekind Medtec. , Inc.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18 层)

二零一六年十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目录

目录	2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市场竞争风险.....	4
二、技术替代风险.....	4
三、产品单一风险.....	4
四、原材料供应风险.....	4
五、关联方依赖风险.....	5
六、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5
七、开发费用资本化风险.....	5
释义	7
一、普通术语.....	7
二、技术专业术语.....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股票挂牌情况.....	9
三、公司股权结构.....	11
四、公司历史沿革.....	17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七、最近二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3
八、相关中介机构.....	35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8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38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39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54
五、公司商业模式.....	60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65
七、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情况.....	8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3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83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84
三、公司及主要股东最近二年及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5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86
五、同业竞争情况.....	87
六、公司资金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88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89

八、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9
九、董监高持股情况.....	90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93
十一、公司对子公司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	9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5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合并范围及财务报表.....	95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8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18
四、税项.....	132
五、报告期营业收入、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2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35
七、非经常性损益.....	138
八、主要资产情况.....	141
九、主要负债情况.....	163
十、股东权益情况.....	173
十一、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75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82
十三、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基准日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4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194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95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95
十七、公司业绩和持续存在的经营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19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02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2
二、主办券商声明.....	203
三、律师声明.....	20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05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06
第六节 附件	207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07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07
三、法律意见书.....	207
四、公司章程.....	207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07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207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市场竞争风险

在国内市场，随着我国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上升，产品性能提高和服务的完善，国内企业在产品性价比方面的竞争优势逐步呈现，所占据的国内市场份额逐渐扩大，越来越多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布局血液净化领域，未来该行业市场竞争激烈。虽然公司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仍可能导致公司被迫降低产品价格，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技术替代风险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制造涉及医学、生物学、材料学、化学、物理学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目前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产品性能和质量等方面处于国内相对领先地位，但若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例如可穿戴式血液透析器，将极大地改变行业竞争格局，对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三、产品单一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0,688,152.40 元、16,123,222.27 元及 6,361,357.68 元，分别占其营业收入总额的 99.73%、95.01% 及 93.14%，公司产品结构集中，业务模式单一。公司经营业绩依赖于该产品，若该产品遇到政策变化、技术替代、需求改变、原材料供应等因素产生的突发不利影响，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四、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聚醚砜。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份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 58.49%、68.12% 及 72.40%，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公司业绩与原材料成本关联性较大。由于市场上生产聚醚砜的企业较少，目前仅有 3 家国外供应商和 2 家国内供应商，未来若供应商出现产量紧张的情况，可能会给公司带来原材料供应风险。

五、关联方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高，公司关联销售占同类交易的比重从 2014 年至 2016 年 1-3 月分别为 95.78%、70.14% 及 48.44%，公司对关联经销商依赖程度偏高。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尚处于企业周期中的投入期阶段，大规模产量尚在建设之中，公司产品的品牌影响力较弱，因而早期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经销商进行销售。

六、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持股比例超过 5% 的股东有 6 个，持股比例最高为 29.51%，且股东之间无相关协议约定或其他安排，公司任何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不存在单一股东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情形，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决定了公司所有重大行为必须民主决策，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也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如果公司股权结构不稳定，对公司治理、业务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会产生不利影响。

七、开发费用资本化风险

开发支出资本化对报告期公司损益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资本化金额	6,908,202.25	5,640,849.38	4,025,468.73
净利润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资本化金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129.68%	-27.89%	-35.50%

考虑资本化后的净利润	-12,235,404.23	-25,864,722.63	-15,364,488.59
------------	----------------	----------------	----------------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3 月资本化金额分别为 4,025,468.73 元、5,640,849.38 元及 6,908,202.25 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5.50%、-27.89%及-129.68%；如考虑资本化金额，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3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15,364,488.59 元、-25,864,722.63 元及 -12,235,404.23 元。

公司的主要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属于医疗器械产品，具有高科技属性。从 2014 年起，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满足一定条件下予以资本化，并预计获取医疗器械注册证后确认为无形资产。如将来该开发费用资本化产生的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未来的无形资产将报废并予以转销，届时会相应降低公司未来的净利润。因此，公司存在着由于开发费用资本化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睿健医疗、股份公司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欧赛医疗	指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睿尔健	指	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睿尔康	指	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医惠	指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钧卫	指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乐普医疗	指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萍乡凯勤、新余凯勤	指	萍乡凯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原为新余凯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天津同辰	指	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正垚	指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申请其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进行股份报价转让行为
国家食药监局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成都市工商局	指	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卫计委、卫生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竞天公诚	指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中联资产评估	指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3 月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技术专业术语

血液净化	指	通过净化装置,采用弥散、对流及吸附等方式,去除人体血液中的尿素等废物和多余水分,从而达到净化血液,改善循环,使机体达到正常生理状态,广泛应用于临床治疗终末期肾脏疾病。
血液透析器	指	主要利用半透膜的原理,将患者的血液与透析液同时引进透析器,两者在透析膜的两侧呈反方向流动,借助膜两侧的溶质梯度、渗透梯度和水压梯度,达到清除毒素和体内滞留过多的水分,同时补充体内所需的物质。
高通量	指	超滤系数(每小时每个 mmHg 压力下血液透析器超滤的水的毫升数)大于 20ml/mmHg/h。
低通量	指	超滤系数(每小时每个 mmHg 压力下血液透析器超滤的水的毫升数)小于 10ml/mmHg/h。
产品注册证	指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是指依照法定程序,对拟上市销售、使用的医疗器械的安全性、有效性进行系统评价并通过后决定同意企业申请而核发的证书。
ISO13485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ISO)制定发布《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用于法规的要求》国际标准,该标准是专门用于医疗器械产业的一个独立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
CE	指	欧盟法律对产品提出的一种强制性要求,产品需符合《技术协调与标准的新方法的决议》相关指令的主要要求才能加附CE 标志。凡贴有 CE 标志的产品才可在欧盟各成员国内销售,从而实现了商品在欧盟成员国范围内的自由流通。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一套适用于制药、食品等行业的强制性标准,要求企业从原料、人员、设施设备、生产过程、包装运输、质量控制等方面按国家有关法规达到卫生质量要求,形成一套可操作的作业规范帮助企业改善卫生环境,及时发现生产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加以改善。
聚醚砜	指	聚醚砜是聚砜的一种,是分子主链中含有烃基-SO ₂ -烃基链节的热塑性树脂,耐热性介于聚砜和聚芳砜之间。
二甲基乙酰胺	指	二甲基乙酰胺是一种常用作非质子极性溶剂。
聚乙烯吡咯烷酮	指	聚乙烯吡咯烷酮是一种非离子型高分子化合物,是 N-乙烯基酰胺类聚合物的一种。
聚氨酯胶	指	聚氨酯胶是分子链中含有氨酯基和异氰酸酯基的胶水,能够室温固化,对多种材料有优良的胶粘性能。

注: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统一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chuan Rekind Medtec Inc
法定代表人	甘释良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6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29,18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电子邮箱	stock@rekindmedtec.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075364001X
邮编	610299
电话	028-67085899
传真	028-67085880
网址	www.rekindmedtec.com
信息披露义务人	戴燕
所属行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5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1》)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C358 (《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
经营范围	医疗科技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业务	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肾衰竭及多脏器官衰竭患者提供血液净化医疗服务。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 股票挂牌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每股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291,8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

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 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现有股东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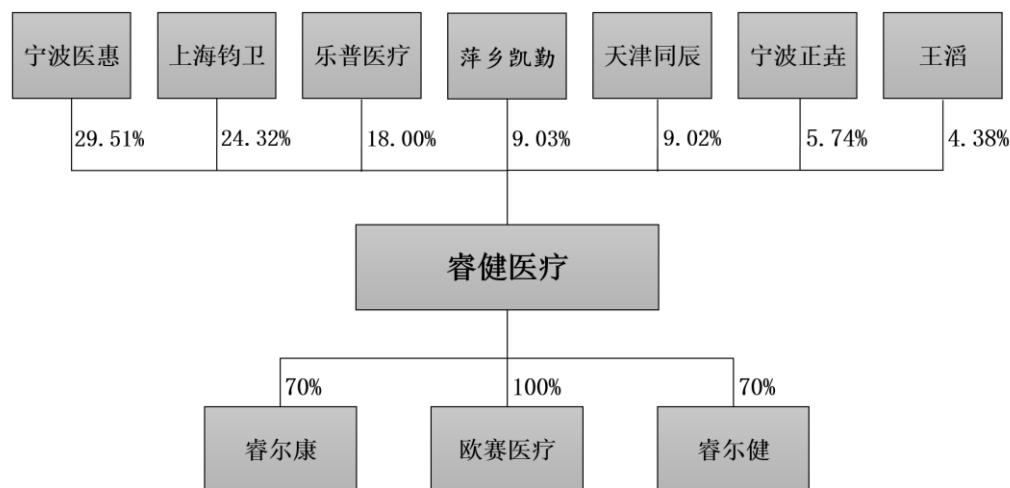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 截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 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 公司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质押或冻结等转让受限情况。

三、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公司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1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118,000	29.51	有限合伙企业	否
2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968,300	24.32	有限合伙企业	否

3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52,520,000	18.00	法人股东	否
4	萍乡凯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350,000	9.03	有限合伙企业	否
5	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25,200	9.02	有限合伙企业	否
6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749,600	5.74	有限合伙企业	否
7	王滔	12,768,900	4.38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291,800,000	100.00	-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明晰，不存在股权代持，现有股权不存在权属争议。

（三）主要股东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由于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有 6 个，持股比例最高为 29.51%，且股东之间没有相关协议约定或其他安排，公司任何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不存在单一股东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情形，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变化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无实际控制人。

（2）主要股东变化情况如下：

主要股东名称	不同时期主要股东持股比例（%）				
	2013.8 -2015.7	2015.7 -2015.12	2015.12 -2016.3.22	2016.3.23 -2016.3.27	2016.3.28 -至今
朱祥凯	33.86	23.67	22.01	18.05	-
甘释良	31.89	-	--	-	-
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51	-	-	-	-
王滔	5.74	5.74	5.34	4.38	4.38
宁波医惠	-	38.70	35.99	29.51	29.51
上海钧卫	-	31.89	29.66	24.32	24.32
乐普医疗	-	-	-	18.00	18.00
萍乡凯勤	-	-	-	-	9.03

天津同辰	-	-	-	-	9.02
宁波正垚	-	-	7.00	5.74	5.74
合计	100	100	100	100	100

3、主要股东与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情况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

4、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宁波医惠认缴睿健医疗股本 8,611.80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29.51%，主要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注册号	91330206316841447R
主要经营场所	宁波市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 9 号办公用房 996 室
执行合伙事务人	焦其民
合伙人	苑文磊、焦其民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合伙期限	自 2014 年 10 月 17 日至长期
登记机关	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医药技术咨询；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性质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焦其民	5.00	1.00
2	有限合伙人	苑文磊	495.00	99.00
合计			500.00	100.00

(2)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钧卫认缴睿健医疗股本 7,096.83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2%，主要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注册号	310118003122610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青浦区朱枫公路 3424 号 1 幢 2 层 u 区 222 室
执行合伙事务人	甘释良
合伙人	罗艺、黄兰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合伙期限	自 2015 年 4 月 17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
登记机关	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公共关系咨询、医疗器械、仪器仪表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性质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甘释良	700.00	70.00
2	有限合伙人	罗艺	250.00	25.00
3	有限合伙人	黄兰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3）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乐普医疗认缴睿健医疗股本 5,252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18%，主要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注册号	911100007000084768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 37 号
法定代表人	蒲忠杰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期限	1999 年 6 月 11 日至 2057 年 6 月 10 日
登记机关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医疗器械及其配件；医疗器械及其配件的技术开发；提供自产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上述产品的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佣金代理（不含拍卖、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4）萍乡凯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萍乡凯勤认缴睿健医疗股本 2,635 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 9.03%, 主要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萍乡凯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注册号	91360503MA35GF3Y2N
主要经营场所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区五陂镇综合楼 307 号
执行合伙事务人	贾培勤
合伙人	贾培勤、朱祥凯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合伙期限	自 2016 年 02 月 01 日至 2021 年 01 月 31 日
登记机关	萍乡市安源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 财务管理, 企业管理, 实业投资（具体内容另行审批）。（以上项目均不含证券、保险、基金、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的项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体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信息如下:

序号	合伙人性质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有限合伙人	朱祥凯	4976.34	84.94
2	普通合伙人	贾培勤	882.31	15.06
合计			5858.65	100.00

（5）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同辰认缴睿健医疗股本 2,632.52 万元, 占公司总股本的 9.02%, 主要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注册号	91120222MA07E3788Q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市武清区京津电子商务产业园宏旺道 2 号 4 号楼 303 室
执行合伙事务人	郑会华
合伙人	郑会华、袁建修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合伙期限	自 2016 年 01 月 20 日至 2046 年 01 月 19 日
登记机关	天津市武清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医疗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健康信息咨询, 医疗器械信息咨询, 市场调查, 企业营销策划, 市场信息咨询,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从事广告业务, 会议服务, 展览展示服务,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性质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有限合伙人	袁建修	1,980.00	99.00
2	普通合伙人	郑会华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6）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宁波正垚认缴睿健医疗股本 1,674.96 万元，占公司总股本的 5.74%，主要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注册号	91330206MA28186Q68
主要经营场所	北仑区梅山盐场 1 号办公楼十号 761 室
执行合伙事务人	甘释良
合伙人	甘释良、蒋敏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
合伙期限	自 2015 年 11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1 月 29 日
登记机关	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医疗管理咨询，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服务），健康管理咨询等，经济贸易咨询，投资咨询，市场调查咨询，文化咨询，教育信息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咨询中介服务、文化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企业营销策划，品牌推广服务，医药技术的推广、转让、开发，市场信息咨询服务，医学研究与实验发展，广告设计制作代理，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名录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性质	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普通合伙人	甘释良	10.00	1.00
2	一般合伙人	蒋敏	990.00	99.00
合计			1,000.00	100.00

（7）自然人股东

王滔先生，汉族，中国国籍，1962 年 8 月出生。1990 年毕业于华西医科大学生物医学工程专业，硕士学历。历任华西医科大学基础学院老师，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监事、睿健医疗董事、副总经理。

（四）公司现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上海钧卫和宁波正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甘释良。

（五）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四、公司历史沿革

（一）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13年8月，有限公司成立及股东第一期出资

有限公司由甘释良、朱祥凯、王滔、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 名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8,000 万元，成立时第一期实际出资为 4000 万元，其中甘释良首次实际出资人民币 1,291.20 万元，朱祥凯首次实际出资人民币 2,708.80 万元。

2013 年 7 月 19 日，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3）第 850002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3 年 7 月 19 日止，有限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甘释良、朱祥凯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4,000 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 50%，均以货币出资。

2013 年 8 月 6 日，成都市双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 510122000167404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成立时股东的出资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
1	朱祥凯	2,708.80	2,708.80	货币	33.86
2	甘释良	2,551.20	1,291.20	货币	31.89
3	墨骏（北京）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2,280.80	-	货币	28.51
4	王滔	459.20	-	货币	5.74
合计		8,000.00	4,000.00	-	100.00

2、2013年9月，有限公司股东第二期出资

2013年9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将公司实收资本由4,000万元增加至6,000万元，新增的2,000万元实收资本中，由股东甘释良出资1,260万元；由股东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600万元，由股东王滔出资14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13年9月12日，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信会师报字（2013）第850003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9月12日止，有限公司已经收到股东甘释良、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滔缴纳的第二期实收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2013年9月23日成都市双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51012200016740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实收资本为：人民币陆仟万元。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
1	朱祥凯	2,708.80	2,708.80	货币	33.86
2	甘释良	2,551.20	2,551.20	货币	31.89
3	墨骏（北京）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2,280.80	600.00	货币	28.51
4	王滔	459.20	140.00	货币	5.74
合计		8,000.00	6,000.00	-	100.00

上述未缴足出资额由股东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滔在2014年到2015年7月间缴足。

3、2015年7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东出资额转让及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股东甘释良将持有对公司2,551.2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上海钧卫；股东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持有对公司2,280.8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宁波医惠；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8,000万元增加到23,92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15,928万元。其中由宁波医惠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6,979.20万元；由上海钧卫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5,079.80

万元；朱祥凯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2,955.20 万元；王滔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913.80 万元。上述新增注册资金及原未缴足出资均已缴足。

本次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
1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9,260.00	9,260.00	货币	38.70
2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7,631.00	7,631.00	货币	31.89
3	朱祥凯	5,664.00	5,664.00	货币	23.67
4	王滔	1,373.00	1,373.00	货币	5.74
合计		23,928.00	23,928.00	-	100.00

4、2015年12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东出资额转让

201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股东上海钧卫将其对公司的 534.17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 2.23%）转让给新股东宁波正垚；公司股东宁波医惠将其对公司的 648.2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 2.71%）转让给新股东宁波正垚；公司股东朱祥凯将其对公司的 396.48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 1.66%）转让给新股东宁波正垚；公司股东王滔将其对公司的 96.11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 0.40%）转让给新股东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次出资额转让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8,611.80	8,611.80	货币	35.99
2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7,096.83	7,096.83	货币	29.66
3	朱祥凯	5,267.52	5,267.52	货币	22.01
4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 中心（有限合伙）	1,674.96	1,674.96	货币	7.00
5	王滔	1,276.89	1,276.89	货币	5.34
合计		23,928.00	23,928.00	-	100.00

5、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6年2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23,928万元增加至29,180万元，由乐普医疗增资7,000万元，其中5,252万元进入实收资本，其余的1,748万元进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6年3月28日，成都市双流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510122075364001X的《营业执照》，核准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玖仟壹佰捌拾万元。

本次增资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11.80	8,611.80	货币	29.51
2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96.83	7,096.83	货币	24.32
3	朱祥凯	5,267.52	5,267.52	货币	18.05
4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5,252.00	5,252.00	货币	18.00
5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74.96	1,674.96	货币	5.74
6	王滔	1,276.89	1,276.89	货币	4.38
合计		29,180.00	29,180.00	-	100.00

6、2016年3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东出资额转让

201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股东朱祥凯将其对公司的2,635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9.03%）转让给新余凯勤；公司股东朱祥凯将其对公司的2,632.52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9.02%）转让给天津同辰。

本次股权转让后，各股东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11.80	8,611.80	货币	29.51
2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96.83	7,096.83	货币	24.32

3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5,252.00	5,252.00	货币	18.00
4	新余凯勤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635.00	2,635.00	货币	9.03
5	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2.52	2,632.52	货币	9.02
6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674.96	1,674.96	货币	5.74
7	王滔	1,276.89	1,276.89	货币	4.38
合计		29,180.00	29,180.00	-	100.00

7、2016年5月，股份公司成立

2016年4月25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XYZH/2016CDA10261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305,245,817.24元。

2016年4月25日，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联评报字【2016】第568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截至2016年3月31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30,560万元。

2016年4月25日，公司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各发起人以其持有睿健医疗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认购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持股比例不变。2016年4月26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2016年第一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同意以2016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05,245,817.24元折股，其中的29,180万元折合股份29,180万股，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余额13,445,817.2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4月27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XYZH/2016CDA10260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将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305,245,817.24元折合实收资本（股本）291,800,000元，折合差额13,445,817.2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年5月12日，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为91510122075364001X的《营业执照》，核准上述变更内容。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8,611.80	8,611.80	净资产 折股	29.51
2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7,096.83	7,096.83	净资产 折股	24.32
3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 股份有限公司	5,252.00	5,252.00	净资产 折股	18.00
4	新余凯勤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2,635.00	2,635.00	净资产 折股	9.03
5	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632.52	2,635.52	净资产 折股	9.02
6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1,674.96	1,674.96	净资产 折股	5.74
7	王滔	1,276.89	1,276.89	净资产 折股	4.38
合计		29,180.00	29,180.00	-	100.00

8、公司收购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1) 合并的类型

2013年8月，公司对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进行全资收购，取得其控制权，该收购事项属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的原因及必要性

收购前，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的研发工作，并获得了高通量血液透析器医疗器械注册证。考虑到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长期积累的研发技术经验价值以及国内血液透析市场需求和行业增长空间极大，公司对其收购，有利于完善公司在血液透析领域的业务布局，有利于增强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经营能力，该收购具有必要性。

(3) 内部审议程序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履行了股东会决策程序，于2013年8月15日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甘释良将其所持欧赛医疗1240万元出资转让给睿健有限；王滔将其所持欧赛医疗160万元出资转让给睿健有限；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欧赛医疗600万元出资转让给睿健有限。2013年8月15日，甘释

良、王滔、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与睿健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未聘请中介机构进行资产评估，收购价格为公司与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股东协商确定。

（4）作价依据

公司收购甘释良、王滔、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000万元出资额，经双方协商一致按注册资本2000万元平价转让。

（5）合并期间及合并后对公司业务及财务的具体影响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肾衰竭及多脏器官衰竭患者提供血液净化医疗服务，初步搭建了集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血液透析中心等相关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型全产业链平台。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具备丰富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产品的生产和研发经验，是公司血液净化全产业链平台中的重要组成部分。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信息主要反映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经营状况，合并期间及合并后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对公司的业务及财务状况有重要影响。

单位：元

2016年3月31日			
	欧赛医疗	公司合并口径	占比 (%)
总资产	203,578,661.67	273,862,627.45	74.34
营业收入	6,829,772.10	6,829,772.10	100.00
2015年12月31日			
	欧赛医疗	公司合并口径	占比 (%)
总资产	216,082,681.40	216,102,360.36	99.99
营业收入	16,970,264.52	16,970,264.52	100.00
2014年12月31日			
	欧赛医疗	公司合并口径	占比 (%)
总资产	212,477,607.65	212,478,303.26	100.00
营业收入	20,744,220.80	20,744,220.80	100.00

（6）会计处理情况及准则依据

对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控股合并下，购买方应按照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其中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公司对欧赛医疗的收购方式全部为现金收购，公司按照购买日实际现金支出额 20,000,000.00 元人民币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合并财务报表，应当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当确认为商誉。初始确认后的商誉，应当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2013 年 8 月 31 日欧赛医疗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备注
流动资产	40,469,632.41	
固定资产原价	7,624,188.49	其中原值 515.00 万元在 2013 年 1-8 月购入
减：累计折旧	672,222.34	
固定资产净值	6,951,966.15	
固定资产净额	6,951,966.15	
在建工程	33,186,427.87	其中 3012.58 万元发生在 2013 年 1-8 月
固定资产清理	14,790.53	
资产合计	95,871,193.94	
负债	74,538,193.33	
所有者权益	6,084,623.63	

被收购子公司欧赛医疗 2013 年 8 月 31 日的主要非流动资产为正常状态的在建工程，固定资产购置时间较短，购买日拥有的 1 项发明专利和 1 项实用新型专利的商业价值也还未在经营成果中体现，由于物价相对稳定，因此公司认为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接近，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直接以欧赛医疗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相应确认商誉 13,915,376.37 元，由于欧赛医疗尚在经营亏损期，公司基于稳健原则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因此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计量金额为 0.00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第十八条-企业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应当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①市场法，是利用相同或类似的资产、负债或资产和负债组合的价格以及其他相关市场交易信息进行估值的技术。收益法，是将未来金额转换成单一现值的估值技术；②成本法，是反映当前要求重置相关资产服务能力所需金额（通常指现行重置成本）的估值技术。

基于市场活跃度及当时欧赛医疗的经营状况，市场法和收益法均不适用，

公司采用成本法进行公允价值的估值。公司判断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重置成本）与账面价值接近。

（二）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2005年1月，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设立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 月 19 日设立，注册资本为 200 万元，实缴资本 200 万元，股东分别为刘承杰、肖渝、廖世龙、熊江宾、张新湘、雷震、赵长生 7 个自然人。

2005 年 1 月 13 日，四川朝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川朝会所验[2005]第 014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05 年 1 月 13 日止，有限公司已经收到所有股东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 万元。

2005 年 1 月 19 日，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 510107201582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欧赛医疗设立时，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比例 (%)
1	刘承杰	60.00	60.00	货币	30.00
2	熊江宾	36.00	36.00	货币	18.00
3	肖渝	36.00	36.00	货币	18.00
4	张新湘	18.00	18.00	货币	9.00
5	雷震	18.00	18.00	货币	9.00
6	廖世龙	20.00	20.00	货币	10.00
7	赵长生	12.00	12.00	货币	6.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2、2012年2月，第一次出资额转让

2012年1月31日，欧赛医疗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刘成杰将其持有的公司30%的股权60.00万元转给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同意熊江宾将持有的18%股权36.00万元全部转让给甘释良；同意肖渝将持有的18%股权36.00万元全部转让给甘释良；同意张新湘将持有的9%股权18.00万元全部转让给甘释良；同意雷震将持有的9%股权18.00万元全部转让给甘释良；同意廖世龙将持有的10%股权20.00万元全部转让给甘释良；同意赵长生将持有的6%股权12.00万元全部转让给甘释良，转让双方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2年2月，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工商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甘释良	140.00	140.00	货币	70.00
2	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	60.00	货币	30.00
合计		200.00	200.00	-	100.00

3、2012年7月，增加注册资本

2012年7月2日，欧赛医疗召开股东会会议并形成如下决议，同意吸收王滔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将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2,000万，其中新增加注册资本1,800万元，由股东甘释良于2012年6月28日以货币形式实缴1,100万元，新股东王滔于2012年6月29日以货币形式实缴160万元，股东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2日以货币形式实缴540万元。

2012年7月2日，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编号为川万会验字（2012）第21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7月2日止，欧赛医疗已经收到股东甘释良、王滔、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的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800万元。

2012年7月，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51010700036175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上述变更事宜。

本次工商变更后，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甘释良	1,240.00	1,240.00	货币	62.00
2	王滔	160.00	160.00	货币	8.00
3	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货币	3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	100.00

4、2013年8月，第二次出资额转让

2013年8月15日，欧赛医疗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甘释良将其持有的欧赛医疗1,240万元股权转让给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同意王滔将其持有的欧赛医疗160万元股权转让给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同意股东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欧赛医疗600万元股权转让给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将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王滔、甘释良、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3年8月22日，成都市武侯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变更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本次工商变更后，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2,000.00	2,000.00	-	100.00

5、欧赛医疗的基本情况

欧赛医疗基本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22768647821B	名称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	法定代表人	甘释良

	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5 年 01 月 19 日
实收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	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县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营业期限自	2005 年 01 月 19 日	营业期限至	2025 年 01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医疗器械、消毒剂的研发、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生产、销售医疗器械、消毒剂（依法需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成都市双流工	核准日期	2016 年 03 月 04 日
登记状态	在营（开业）企业		

（1）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子公司欧赛医疗的主要业务为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血液透析器是血液透析临床治疗中的核心耗材，由支撑结构和透析膜组成。透析膜的材质和制作工艺决定了透析质量，是血液透析器的核心部件。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是血液透析器的一种。血液透析器根据透析膜材料划分，可分为纤维素膜血液透析器和合成膜血液透析器；根据合成膜的通透性划分，可分为高通量膜血液透析器和低通量膜血液透析器，高通量膜血液透析器因其对人体内大分子代谢物质过滤效果较好在发达国家被广泛使用。

欧赛医疗生产的血液透析器属于高通量合成膜血液透析器，其产品主要应用于终末期肾脏疾病的血液透析治疗，主要终端用户为医院、血液透析中心等医疗服务机构。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经销商方式向国内客户销售。

（2）公司治理情况

欧赛医疗不设股东会，股东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执行董事、监事，决定有关执行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执行董事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的报告；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等。

欧赛医疗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人，由公司股东决定委派产生。执行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经股东委派可连任。执行董事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以及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制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及其报酬事项，并根据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报酬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欧赛医疗设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聘任产生。经理对执行董事负责，行使下列职权：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体规定；提请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

综上所述，欧赛医疗不断完善其治理结构，确保合法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逐步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树立风险防范意识，培育良好的企业精神和企业文化，调动广大员工的积极性，创造全体员工充分了解并履行职责的环境。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公司的基本架构。在其日常运营中，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

（3）重大资产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

（4）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的财务情况，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之“（一）欧赛医疗主要财务数据”。

（三）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0日，北京市昌平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91110114MA003A7Y3F的《营业执照》。公司名称：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甘释良；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府学路24号4层A04室；公司经营范围：健康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调查；技术推广服务；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400	-	货币	70.00
2	深圳前海蓝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00	-	货币	30.00
合计		2,000.00	-	-	100.00

睿尔健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转让。

(四) 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4日，北京市昌平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注册号为91110114MA00379XXL的《营业执照》。有限公司名称：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甘释良；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城北街道西关路5号9幢1层B16室；公司经营范围：健康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市场调查；技术推广服务；医学研究与试验发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	货币	70.00
2	深圳前海蓝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	-	货币	30.00
合计		5,000.00	-	-	100.00

睿尔康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转让。

五、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本届董事会共有5名董事构成，全体董事均由公司创立大会选举产生，

起任日期为 2016 年 5 月 12 日，任期三年。其成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在董事会任职	任职期间
1	甘释良	董事长	2016 年 5 月 12 日-2019 年 5 月 11 日
2	戴燕	董事	
3	袁兴红	董事	
4	朱祥凯	董事	
5	王滔	董事	

1、甘释良

甘释良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4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成都市医药公司业务员；成都稳捷物流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成都东炜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四川稳捷物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国药集团四川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董事；四川柯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成都东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经理、执行董事；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睿健医疗董事长。

2、戴燕

戴燕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77 年 4 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贺利氏古莎齿科有限公司品保工程师、技术工程师，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质量总监，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睿健医疗董事、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义务人、总经理。

3、袁兴红

袁兴红先生，法国国籍，1964 年 6 月出生，博士学历。历任 ALCATEL-ALSTOM 项目经理、生产负责人，AREVA（德阳、深圳）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睿健医疗董事。

4、朱祥凯

朱祥凯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1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历任成都市美商莎莉有限公司销售；中国船舶工业贸易公司项目经理；上海中船长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招标采购部主任助理。现任杭州大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微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优艾贝（中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瑞之堂鼎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瑞之堂三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瑞之

堂三倍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艾儿贝佳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润之堂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董事、上海艾儿贝佳妇产科医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华百壹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经理、天昱洲际（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上海凯然实业有限公司监事、睿健医疗董事。

5、王滔，其简历见本节“三、（三）主要股东情况”。

（二）监事会成员情况

公司本届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构成，其成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在监事会任职	任期
1	王泳	监事会主席	2016年6月3日-2019年5月11日
2	秦学	监事	
3	王洪建	职工监事	2016年5月12日-2019年5月11日

1、王泳

王泳女士，中国国籍，1973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分所高级经理。现任乐普医疗财务总监，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陕西秦明医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公司监事，北京瑞祥泰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监事，北京金卫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监事，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睿健医疗监事会主席。

2、秦学

秦学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6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报表会计，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经理，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现任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中科乐普医疗技术有限公司监事，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睿健医疗监事。

3、王洪建

王洪建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83年10月出生，硕士学历。历任乐普医疗研发部工程师和项目主管，欧赛医疗生产部经理。现任睿健医疗职工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 5 名。其成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序号	姓名	任职
1	戴燕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	王滔	副总经理
3	罗艺	副总经理
4	李晓雷	副总经理
5	王磊	副总经理

1、戴燕，其简历见本节“六、(一) 董事会成员情况”。

2、王滔，其简历见本节“三、(三) 主要股东情况”。

3、罗艺

罗艺女士，中国国籍，汉族，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四川大行宏业房地产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东炜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欧赛医疗总经理助理，成都升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成都升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监事、睿健医疗副总经理。

4、李晓雷

李晓雷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成都新杰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曙光天眼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欧赛医疗销售部经理，生产部经理，研发部经理。现任睿健医疗副总经理。

5、王磊

王磊先生，中国国籍，汉族，1974 年出生，大专学历，历任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市场经理、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区域经理。现任睿健医疗副总经理兼市场部经理。

七、最近二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6年3月 31日	2015年12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7,386.26	21,610.24	21,247.8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275.37	18,808.09	4,102.4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5,275.37	18,808.09	4,102.47

每股净资产 (元)	0.87	0.79	0.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	0.87	0.79	0.57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0.38%	1.58%	51.18%
流动比率 (倍)	6.41	2.14	0.33
速动比率 (倍)	5.60	1.48	0.21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万元)	682.98	1,697.03	2,074.42
净利润 (万元)	-542.11	-2,053.48	-1,130.4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542.11	-2,053.48	-1,130.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532.72	-2,022.39	-1,133.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万元)	-532.72	-2,022.39	-1,133.90
综合毛利率 (%)	-7.71	14.90	26.19
净资产收益率 (%)	-1.94	-10.52	-27.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1.98	-10.68	-27.3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2	-1.42	-1.89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2	-1.42	-1.89
应收帐款周转率 (次)	0.98	1.44	1.94
存货周转率 (次)	0.51	0.78	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万元)	-172.57	942.88	-2,956.1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01	0.04	-0.41

注：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5、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6、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1) 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text{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净值+期末应收账款净值）/2]，2013 年期初数未经审计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净值+期末存货净值）/2]

9、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

八、相关中介机构

(一) 主办券商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A 座 16 至 18 层
法定代表人：	余政

联系电话:	010-85127999
传真:	010-85127940
项目负责人:	李娟
项目组成员:	唐明龙、宿夏荻、杜夏、王瑞田、刘海旭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77 号华贸中心 3 号写字楼 34 层
负责人:	赵洋
联系电话:	010-58091000
传真:	010-58091100
经办律师:	徐鹏飞、陈萌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叶韶勋
联系电话:	028-62991888
传真:	028-62991666
经办注册会计师:	罗东先、蔡蓉

（四）资产评估师事务所

名称: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4
法定代表人:	胡智
联系电话:	010-88000066
传真:	010-88000006
经办评估师:	邓艳芳、唐章奇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周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	010-63889513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主营业务概括

公司主营业务为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肾衰竭及多脏器官衰竭患者提供血液净化医疗服务。

公司专注于肾衰竭及多脏器官衰竭疾病血液净化领域，致力于打造包括血液净化的医疗器械研发制造、制药制剂、服务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平台。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系列产品，有OCI-HD150、OCI-HD180 等型号。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终末期肾脏疾病的血液透析治疗，主要终端用户为医院、血液透析中心等医疗服务机构。公司目前主要通过经销商方式向国内客户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是血液透析器的一种。血液透析器是血液透析临床治疗中的核心耗材，由支撑结构和透析膜组成。透析膜的材质和制作工艺决定了透析质量，是血液透析器的核心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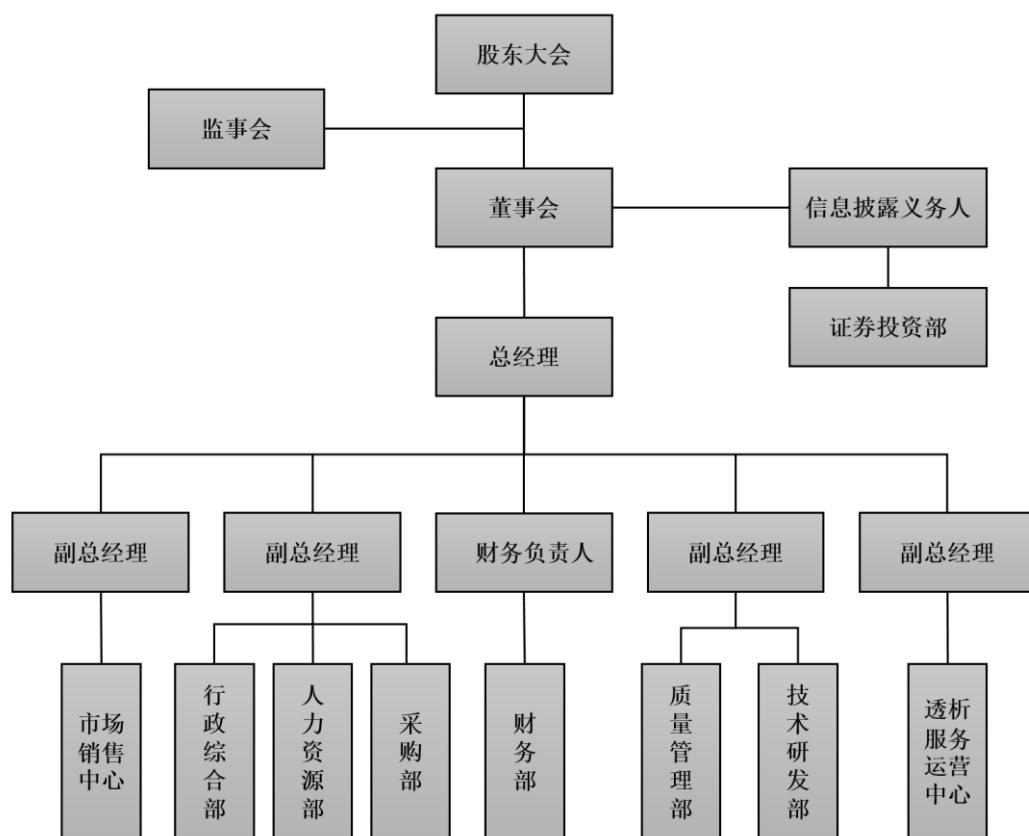
血液透析器根据透析膜材料划分，可分为纤维素膜血液透析器和合成膜血液透析器，目前全球 90%以上的血液透析器采用透析效果更好的合成膜。根据合成膜的通透性划分，可分为高通量膜血液透析器和低通量膜血液透析器。高通量膜血液透析器因其对人体内大分子代谢物质过滤效果较好在发达国家被广泛使用，并逐步替代低通量膜血液透析器，是血液透析器产品发展的必然趋势。公司生产的血液透析器属于高通量合成膜血液透析器。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	产品分类	产品功能及用途
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III类无菌医疗器械	适用于急、慢性肾功能衰竭的血液透析治疗。

二、公司组织结构与主要业务流程

(一) 公司组织结构

1、公司以总经理负责制为核心，组建管理团队、设置内部机构、规划组织结构。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2、公司部门主要职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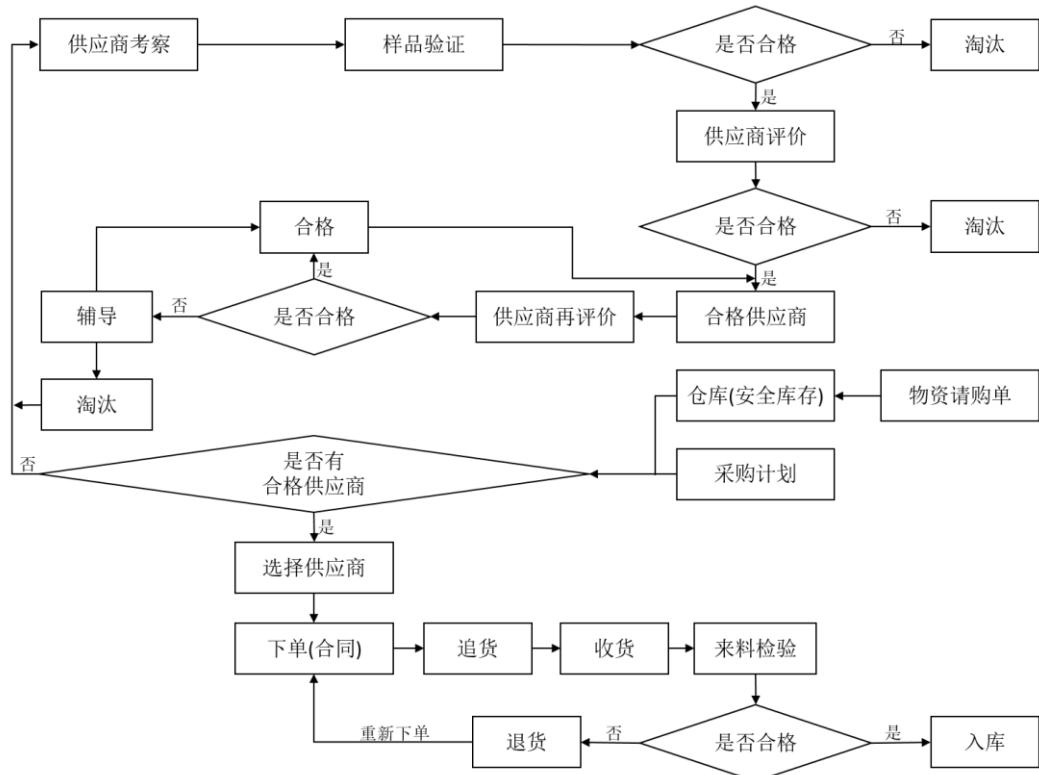
序号	部门名称	职责描述
1	行政综合部	负责公司办公文秘、行政管理；公司资产、安全、车辆、后勤等方面管理；公司综合性活动的组织工作以及公司的对外接待工作。
2	人力资源部	制定人力资源规划、建立并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人员招聘体系与人才库、人才培养体系、薪酬管理体系和绩效考核体系；执行劳动合同管理制度，负责员工劳动关系办理、档案管理、社会保险办理等。

3	采购部	负责制定公司年度采购计划并组织实施、收集市场行情，及时反馈价格信息，进行采购价格管理、供应商管理等采购工作。
4	财务部	制定财务战略、投资融资计划、年度财务计划及预算并监督执行；建立健全公司财务管理体系，进行财务核算，对年度预算、资金运作等进行总体控制，统筹资金规划；对公司及公司内部提供决策支持等。
5	证券投资部	负责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事务；处理公司对外投资等事务。
6	市场营销中心	制定公司产品市场营销策略和计划；组织收集市场客户信息，开展市场统计分析和预测工作；策划及实施市场推广方案及市场资源开拓，品牌规划和品牌形象建设；负责公司销售渠道的监督和管理。
7	质量管理部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的完善和有效运行；开展公司质量管理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原材料等其他生产物资的入库检验、成品出库检验，对生产过程进行监测和测量，控制产品质量；负责退回产品及不合格产品的处理工作。
8	技术研发部	制定技术研发规划和各项研发管理制度并贯彻实施；组织收集行业研发信息，跟踪研发态势；组织研发人员进行技术攻关和创新，开发新技术生产工艺，优化改进现有生产工艺；技术文件管理；协助处理客户投诉，承担技术服务工作。
9	透析服务运营中心	负责运作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的投资设立及血液透析中心的运营管理。

（二）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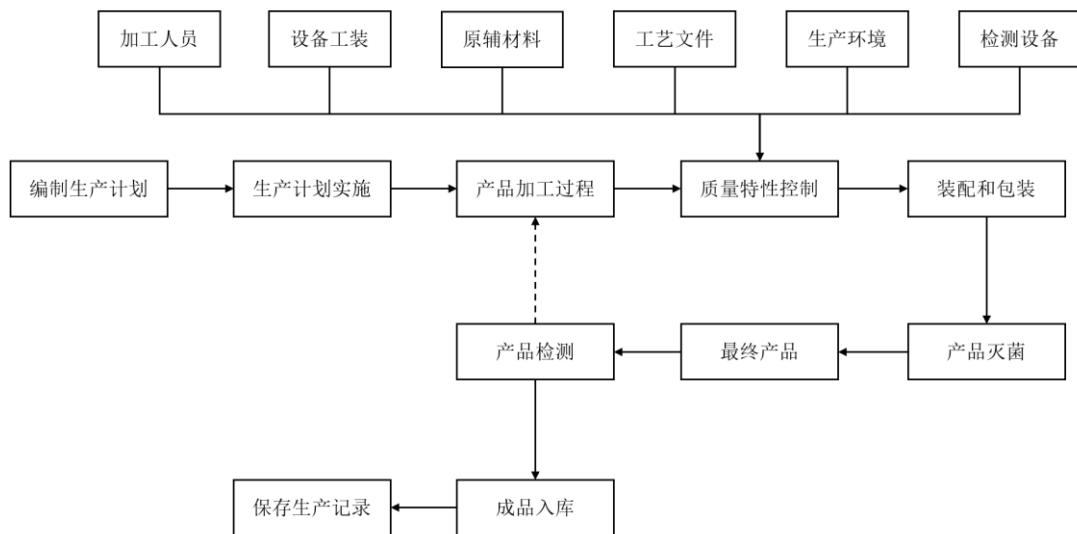
1、采购流程

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的采购工作由公司采购部按照生产计划向合格供应商进行采购。公司采购流程图如下：



2、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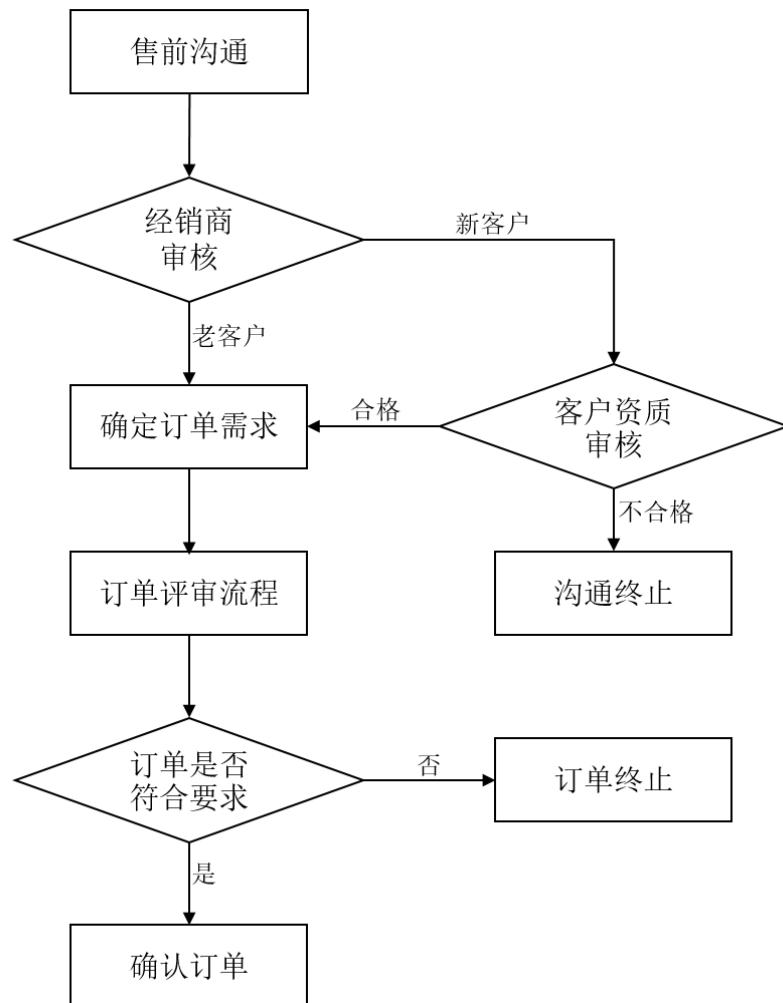
公司生产部门根据公司生产计划和要求进行生产。公司生产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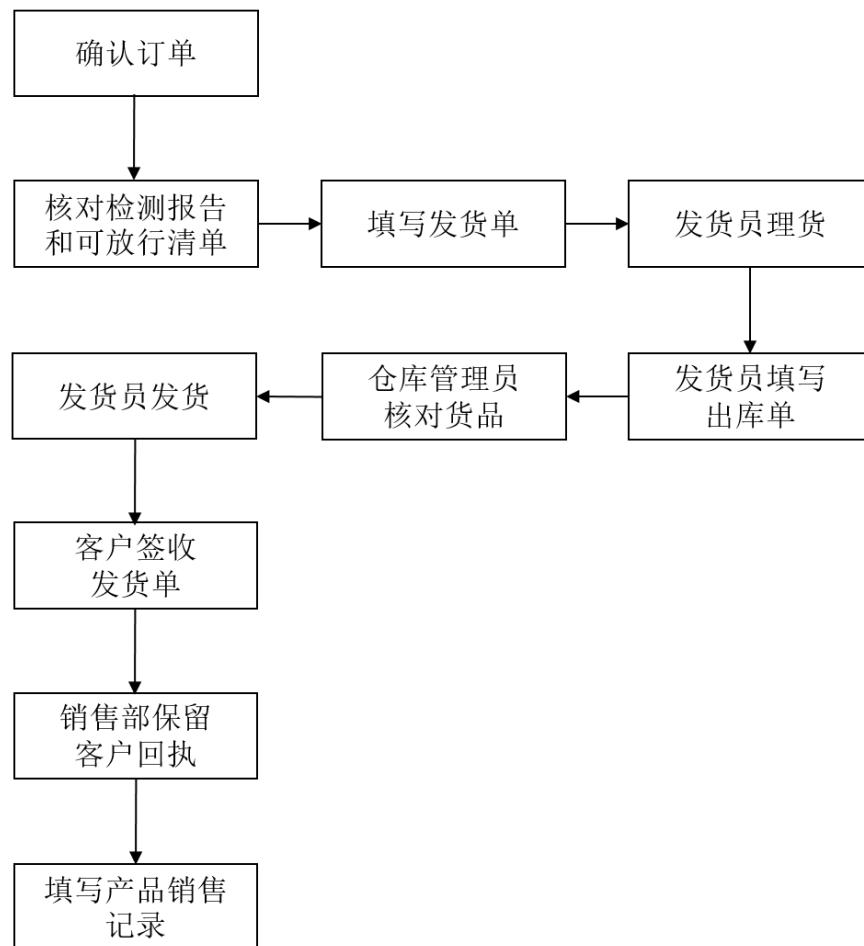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销售部门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销售及服务管理程序执行销售工作。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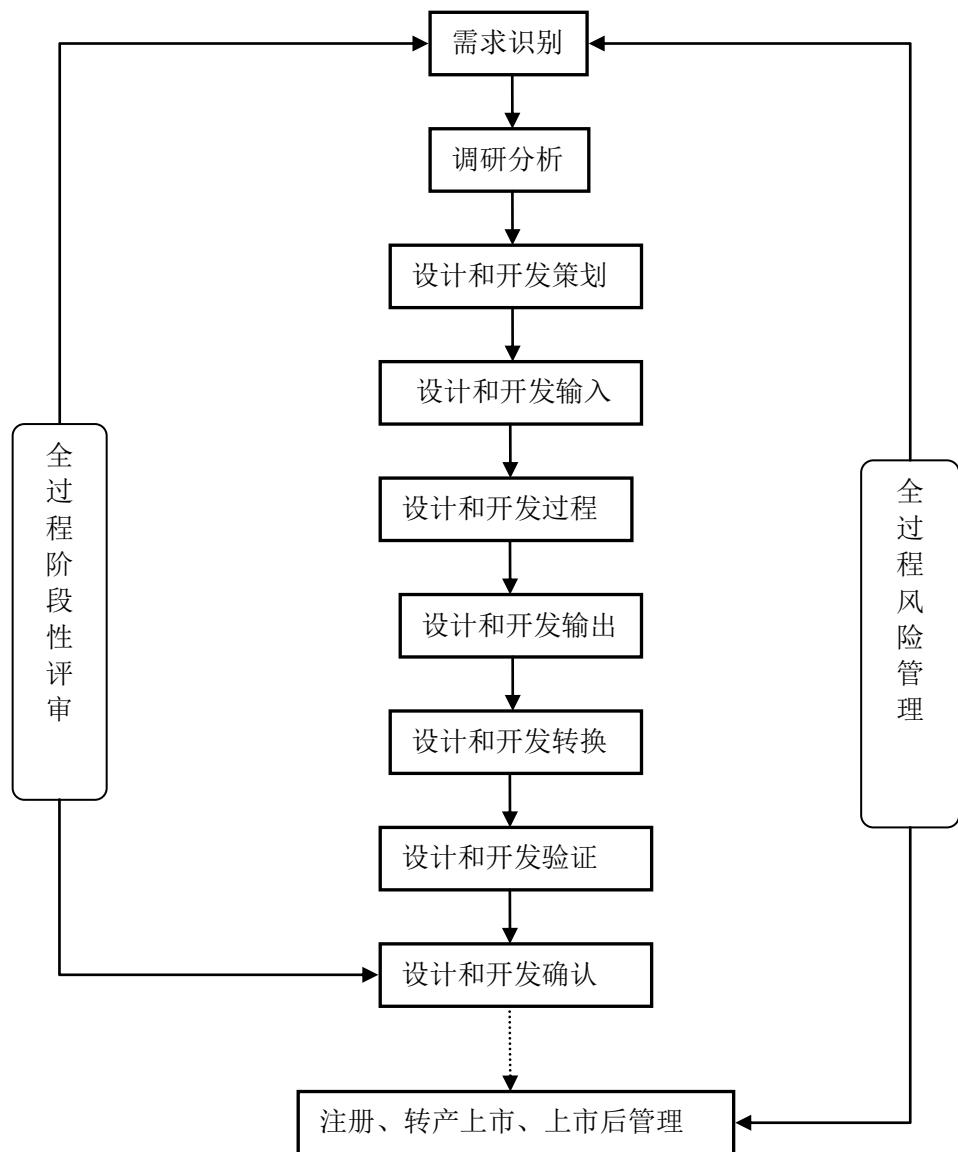
销售流程图如下：





4、研发流程

公司技术研发部组织履行公司新产品的设计和开发以及已上市产品的性能和生产工艺的改进，具体负责设计和开发策划、输入、输出、评审，以及设计和开发的确认和更改等过程的组织、实施、协调工作。公司研发流程图如下：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分工及合作模式	与本公司关系
1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血液透析器研发中心（现阶段主要业务为战略管理、重大决策制定）	-
2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血液透析器生产中心（现阶段主要业务为血液透析器的研发、生产、销售）	全资子公司（100%）
3	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血液透析器销售中心（尚未开展业务）	控股子公司（70%）
4	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血液透析中心（尚未开展业务）	控股子公司（70%）

公司专注于肾衰竭及多脏器官衰竭疾病血液净化领域，已初步搭建了集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血液透析中心等相关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型全产业链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子公司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20日，报告期内未开展实际业务；公司子公司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6年1月14日，报告期内未开展实际业务。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公司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将负责公司产品的生产；公司子公司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将作为公司的销售平台，负责产品的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的建设；公司子公司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将作为公司合作共建血液净化中心的运营平台，负责运作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的投资设立以及后续的运营管理。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凭借对其产品工艺和设备研发的高度重视和大量投入，经研发团队多年研究，拥有了包括改性聚醚砜中空纤维膜制造方法、透析器用锡箔片烧结封膜机、透析器用端面连续切割机、用于血液透析器的烘干系统等技术和生产设备。公司现拥有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0项，发明专利使用权1项。公司产品所使用的关键技术和相应的技术作用情况如下：

序号	专有技术名称	技术作用描述	所应用产品或领域
1	生物膜材料制造技术	采用改性聚醚砜纺制中空纤维膜应用于血液透析器产品。相对于其他膜材料的血液透析器，改性聚醚砜纺制中空纤维膜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更高的毒素持续清除能力、更好的中大分子清除率、更准确的分子筛选曲线、更低的蛋白吸附和丢失的特征。	血液透析器
2	产品后端制造工艺技术	包括铝箔烧结技术、纺丝技术应用于灌封系统、血液透析器端面镜面切割技术、全自动化不通束判定系统、干燥技术，上述产品后端制造工艺技术应用于生产过程中，有利于提高生产效率、保证产品质量稳定可靠、提升产品临床使用效果。	血液透析器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证	面积 (m ²)	座落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双国用(2014)第13364号	33,367.44	双流县黄甲街道王家场社区3组	2064年08月07日	抵押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拥有注册商标3项，具体商标及使用状态如下：

序号	商标注册人	商标样式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
1	欧赛医疗		4573875	10	2008年1月21日-2018年1月20日
2	欧赛医疗		13979285	10	2015年8月28日-2025年8月27日
3	欧赛医疗	斯迪尔 (steri)	16448534	5	2016年7月7日-2026年7月6日

3、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拥有授权专利11项，其中1项为发明专利，其余均为实用新型专利；拥有发明专利使用权1项。具体

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日	专利类别
1	改性聚醚砜中空纤维膜及其制造方法	200510020277.1	2005.01.31	2007.05.23	发明专利
2	一种透析器用无端盖复检机	201320531223.1	2013.08.29	2014.03.05	实用新型
3	一种透析器用V型电阻片烧结封膜机	201420088500.0	2014.02.28	2014.08.13	实用新型
4	一种透析器用锡箔片烧结封膜机	201420136821.3	2014.03.25	2014.09.03	实用新型
5	一种透析器用端面连续切割机	201420136949.X	2014.03.25	2014.10.29	实用新型
6	一种透析器用纤维膜切割装置	201520491401.1	2015.07.09	2015.10.28	实用新型
7	一种血液透析器中空纤维膜通透性检测系统	201520491403.0	2015.07.09	2015.10.28	实用新型
8	一种透析器用注胶装置	201520491268.X	2015.07.09	2015.11.11	实用新型
9	一种用于血液透析器的烘干系统	201520491328.8	2015.07.09	2015.11.18	实用新型
10	一种生产血液透析器纤维膜的分丝装置	201520491399.8	2015.07.09	2015.11.25	实用新型
11	透析器用自动上端盖装置	201520491377.1	2015.07.09	2016.01.20	实用新型
序号	许可专利名称	许可专利号	许可人	许可期限	许可方式
1	一种三元共聚物共混改性聚醚砜中空纤维膜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	201010134292.X	四川大学	2013.04.21-2023.4.20	独占实施许可

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拥有许可专利“一种三元共聚物共混改性聚醚砜中空纤维膜及其制备方法和用途”（专利号 201010134292.X）的使用权，使用期限 10 年。欧赛医疗于 2013 年 4 月 21 日与四川大学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欧赛医疗采用一次总付方式向四川大学支付 10 万元。许可方四川大学将此专利向被许可方欧赛医疗提供实施专利而必须的工艺流程文件，提供设备清单用于制造该专利产品，并提供实施专利所涉及的技术秘密及其他技术，有效期 10 年。

4、网络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网络域名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到期日
1	rekindmedtec.com	睿健医疗	2017 年 5 月 14 日

2	screkind.com	睿健医疗	2017年5月14日
3	cdoch.com.cn	欧赛医疗	2018年4月21日

（三）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行政许可审批事项规定，公司从事医疗器械的生产必须取得相应的业务经营许可。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拥有的业务经营许可情况如下：

1、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欧赛医疗持有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川食药监械生产许20150011号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生产范围为“III类：6845-4-血液净化设备和血液净化器具；II类：6864-2-敷料、护创材料”，有效期至2020年1月26日。

2、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欧赛医疗持有成都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编号为川010466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经营范围为“III类：注射穿刺器械、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类：注射穿刺器械、体外循环及血液处理设备、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有效期至2018年12月16日。

3、医疗器械注册证

序号	产品	资质证书编号	资质证书有效期
1	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国食药监械（准）字 2014 第3450667号（更）	至 2018 年 4 月 24 日
2	一次性使用透析护理包	川械注准 20152640046	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

4、其他证书

序号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有效期
1	GR20135100035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至 2016 年 11 月 18 日

2	5101965061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书》	长期有效
3	510176864782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
4	20160040	《医疗器械产品出口销售证明》	至 2018 年 7 月 3 日
5	川 TX052-2013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结果通知书》(“GMP”检查通过证明文件)	-
6	川(成都-双流)卫消证字[2015]第001号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至 2019 年 8 月 3 日
7	2012011704551018	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至 2017 年 6 月 25 日
8	CN14/30417	Directive93/42/EEC (EC 认证)	至 2019 年 4 月 2 日
9	CN14/30418	ISO13485:2008;ENISO13485:2012 质量体系认证	至 2017 年 4 月 2 日

目前公司正在办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续期。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公司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标准，不存在无法续期的风险。

5、排放污染物许可证

欧赛医疗持有双流县环境保护局核发的编号为川环许 A 双 7709 的《排放污染物许可证》，许可内容为：排放主要污染物 COD、NH3-N、SO₂、NO_x；排放主要污染物浓度按《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以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类区Ⅱ时段，有效期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主营业务为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肾衰竭及多脏器官衰竭患者提供血液净化医疗服务，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必须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生产企业，不需要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2015 修正)、《四川省建设项目安全设施监督管理办法》，公司建设项目不属于上述规定所列示的需要按照国家规定进行安全预评价、编制《安全预评价报告书》、申请安全设施竣工

验收的建设项目。公司建设项目不涉及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安全设施竣工验收事宜。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不涉及任何特许经营权的事项。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固定资产会计政策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40	0-5	2.38-5.00
2	机器设备	6-15	0-5	6.33-16.67
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2	0-5	7.92-33.33
4	运输设备	2-10	0-5	9.50-50.00

2、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64,082,299.32	4,127,478.92	-	59,954,820.40	93.56
机器设备	93,572,884.63	4,131,707.35	-	89,441,177.28	95.58
运输设备	444,237.26	137,573.23	-	306,664.03	69.03
电子设备及其他	755,790.25	306,499.10	-	449,291.15	59.45
合计	158,855,211.46	8,703,258.60	-	150,151,952.86	94.52

注：成新率=期末固定资产净值/期末固定资产原值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中的房屋建筑物为生产厂房。公司机器设备主要投入产品生产环节，目前成新率为 95.58%；公司与生产相关主要固定资产情况良好，在公司日常生产过程中性能表现稳定，运营需求能够得到有效满足。公司运输设备主要用于业务接待及人员外出，公司产品主要由第三方物流公司负责运输。公司电子设备及其他主要是指公司使用的办公家具

以及电脑、空调等电子产品。公司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办公家具均为标准化产品，采购后可直接使用。

(2)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设备原值 (元)	使用情况
1	纺丝机	1 套	74,613,364.76	正常使用
2	纺丝设备	1 套	2,568,547.02	正常使用
3	离心式灌封机	40 台	888,888.90	正常使用
4	纺丝水洗系统	1 套	871,794.90	正常使用
5	二级反渗透纯化水系统	1 套	641,400.00	正常使用
6	双液自动灌胶机	2 台	566,222.22	正常使用

3、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房产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1) 房屋建筑物情况

序号	座落	设计用途	面积 (m ²)	他项权利情况
1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1#厂房	8441.50	抵押
2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2#研发	4575.50	抵押
3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3#研发	4575.50	抵押
4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4#研发	6080.85	抵押
5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5#厂房	9071.00	抵押
6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6#厂房	9071.00	抵押
7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锅炉房	347.98	抵押
8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门卫AB	27.70	抵押
9	双流区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灭菌站	186.25	抵押

报告期内，公司的上述房产尚未办妥房屋所有权证。公司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土地使用权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环保正式验收批复》、《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公司房屋竣工验收合格。根据土地使用权证【双国用（2014）第 13364 号】，土地使用权人为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房屋座落地的土地产权清晰，不存在产权纠纷。

同时，成都市双流区规划建设局已对上述事件进行了说明，出具未发现公司存在城乡建设方面违法、违规、违章情况的《确认函》。公司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未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已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取得上述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双房权证监证字第 1537909 号，公司房屋产权清晰。

（2）厂房环评情况

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6 日取得双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查批复》双环建【2012】371 号，根据该批复，同意按照审查的项目设计方案建设。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取得双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试生产批复》双环建复【2015】01 号，根据该批复，同意项目进行试生产，时限为 3 个月。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取得双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延期试生产批复》双环建复【2015】14 号，根据该批复，同意项目进行试生产，时限为 3 个月。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取得双流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 300 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环保正式验收批复》双环建验【2015】80 号，根据该批复，年产 300 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环保验收合格，同意正式投产。

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在建设年产 300 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过程中，需要对生产设备运行进行验证并对产品生产工艺进行调试，报告期内存在在未取得试生产批复前进行试运营的情形。试运营期间未造成环境污染事故及纠纷且公司及其子公司欧赛医疗未因此情形受到环保部门调查或处罚。

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已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14 日先后取得了试生产批复、延期试生产批复及环保正式验收的批复，前

述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 房产抵押情况

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处于抵押状态，情况如下：欧赛医疗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签定编号为 51100620140008777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欧赛医疗拥有的双流县黄甲街道王家场社区 3 组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抵押。抵押面积为 33367.44 平方米，抵押金额为 1920 万元，抵押期限为 2014 年 9 月 28 日至 2016 年 9 月 27 日。

(4) 房产对外出租情况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租赁地址	租赁价格确定依据	租金收入(元/月)
欧赛医疗	国药集团四川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仓库用房	2016.1.1-2020.6.30	成都市双流县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5 号楼 2 层	市场价格	17,752
欧赛医疗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用房	自双方签署《厂房物业接受书》之日起五年	成都市双流县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5 号楼 4 层	市场价格	17,752
欧赛医疗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仓库用房	2015.7.1-2020.6.30	成都市双流县西航港大道 2401 号 5 号楼 1 层	市场价格	17,752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 182 人，岗位构成情况如下：

(1) 岗位结构

类别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39	21.43
财务人员	6	3.30
生产人员	101	55.49
销售人员	15	8.24
研发及技术人员	21	11.54
合计	182	100.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9	4. 95
本科	26	14. 29
大专	29	15. 93
中专及以下	118	64. 83
合计	182	100. 00

(3) 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岁以下	73	40. 11
31-40岁	57	31. 32
40岁以上	52	28. 57
合计	182	100. 00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有 2 人。

(1)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戴燕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义务人	-	-	-
2	王滔	董事、副总经理	12, 768, 900	4. 38	直接

(2)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戴燕女士，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会成员情况”。

王滔先生，其简历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三）主要股东情况”。

四、公司业务经营情况

(一) 公司收入构成

1、按产品类别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6,361,357.68	100.00	16,123,222.27	100.00	20,688,152.40	100.00
合计	6,361,357.68	100.00	16,123,222.27	100.00	20,688,152.4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销售收入金额在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分别为20,688,152.40元、16,123,222.27元及6,361,357.68元，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销售收入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均为100.00%。报告期内，公司产品全部以经销商方式，主要销售至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长沙市肾友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武汉众可商贸有限公司等。

2、按销售地区划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区域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主营业务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比例(%)
西南	397,777.78	6.25	4,670,889.04	28.97	19,916,066.95	96.27
西北	230,769.24	3.63	442,393.16	2.74	—	—
华中	886,461.58	13.94	689,914.57	4.28	164,102.56	0.79
华南	269,572.66	4.24	948,547.01	5.88	324,905.98	1.57
华东	3,474,530.01	54.62	7,604,666.52	47.17	219,829.05	1.06
华北	835,572.69	13.14	1,260,615.40	7.82	63,247.86	0.31
东北	227,948.72	3.58	506,196.57	3.14	—	—
印尼	38,725.00	0.61	—	—	—	—
合计	6,361,357.68	100.00	16,123,222.27	100.00	20,688,152.40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不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销售区域覆盖全国主要地区并逐步拓展到海外市场。

3、经销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

区域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西南	6	5	7
西北	1	4	—
华中	3	4	1
华南	4	3	2

华东	7	11	3
华北	9	10	1
东北	3	3	-
印尼	1	-	-
合计	34	40	14

报告期各期，公司对其经销商客户的销售内容为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公司产品早期的终端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西南地区，合作的经销商以四川本地为主。随着公司产品品牌知名度的提升，公司通过大力开拓市场，与之合作的经销商家数逐步增加，产品销售区域逐步拓展至全国，经销商区域分布逐步覆盖全国主要地区。

（二）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近年来，公司客户数量稳步增长，公司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3,081,367.59	45.12
2	长沙市肾友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461,538.49	6.76
3	武汉众可商贸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286,461.55	4.19
4	江西方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246,153.86	3.60
5	西安殊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230,769.24	3.38
合计			4,306,290.73	63.05
2015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7,111,076.78	41.90
2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4,197,743.57	24.74
3	南宁市肾友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843,589.74	4.97

4	济南昊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592,136.75	3.49
5	武汉众可商贸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558,974.39	3.29
合计			13,303,521.23	78.39
2014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11,303,418.60	54.49
2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6,811,965.90	32.84
3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1,699,815.27	8.19
4	南宁市肾友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282,512.82	1.36
5	南昌润邦科技有限公司	高通量血液透析器	218,803.41	1.05
合计			20,316,516.00	97.94

公司董事王滔为公司销售客户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和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两个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方。此外，公司董事王滔对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及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具有影响力，两个公司也为公司的关联方客户。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除上述公司外，其他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和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1、公司的原材料供应状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聚醚砜、二甲基乙酰胺、聚乙烯吡咯烷酮、聚氨酯胶等化工材料以及壳体、端盖等注塑件，均属于行业内通用原料，市场供给较为充足。

2、公司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当期同类采购金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16 年 1-3 月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同类采购金额的比例 (%)
1	四川科思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 692, 048. 54	30. 36
2	纳新塑化（上海）有限公司	1, 120, 000. 00	20. 10
3	成都道晟禾科技有限公司	648, 661. 90	11. 64
4	上海厚诚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479, 520. 00	8. 61
5	西卡（中国）有限公司	392, 686. 50	7. 05
合计		4, 332, 916. 94	77. 75
2015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同类采购金额的比例 (%)
1	成都万顺达模具零件有限公司	1, 628, 548. 17	24. 76
2	MEMBRANA GMBH	1, 498, 013. 80	22. 78
3	纳新塑化（上海）有限公司	1, 364, 000. 00	20. 74
4	广州和氏璧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584, 098. 00	8. 88
5	西卡（中国）有限公司	457, 040. 00	6. 95
合计		5, 531, 699. 97	84. 11
2014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同类采购金额的比例 (%)
1	MEMBRANA GMBH	17, 790, 491. 06	71. 47
2	成都万顺达模具零件有限公司	3, 985, 123. 66	16. 01
3	西卡（中国）有限公司	1, 462, 562. 50	5. 88
4	济南晨生医用硅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489, 671. 31	1. 97
5	安保包装（深圳）有限公司	415, 201. 88	1. 67
合计		24, 143, 050. 41	96. 98

注：2014 年期间，MEMBRANAGMBH（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已兑换成人民币。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公司报告期内的前五名供应商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医疗器械行业企业在采购、销售环节一般由购销双方通过签订采购协议或经销协议，约定产品价格、货款结算方式等内容，以双方确定的订单金额进行结算。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销售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且不存在纠纷情况，合同标的均为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报告期内，公司与客户签订的订单金额累计在 100 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不含税）如下：

序号	合同方	金额	已执行金额 (元)	年度
1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按订单执行	11,303,418.60	2014 年
2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按订单执行	7,111,076.78	2015 年
3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按订单执行	6,811,965.90	2014 年
4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按订单执行	4,197,743.57	2015 年
5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按订单执行	3,081,367.59	2016 年
6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按订单执行	1,699,815.27	2014 年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采购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且不存在纠纷情况，公司与生产原材料供应商签订的订单金额累计在 100 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不含税）如下：

序号	合同方	合同标的	金额	已执行金额 (元)	年度
1	MEMBRANA GMBH	丝束	按订单执行	17,790,491.06	2014 年
2	成都万顺达模具零件有限公司	壳体、端盖等注塑件	按订单执行	3,985,123.66	2014 年
3	四川科思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壳体、端盖等注塑件	按订单执行	1,692,048.54	2016 年
4	成都万顺达模具零件有限公司	壳体、端盖等注塑件	按订单执行	1,628,548.17	2015 年
5	MEMBRANA GMBH	丝束	按订单执行	1,498,013.80	2015 年
6	西卡（中国）有限公司	聚氨酯胶	按订单执行	1,462,562.50	2014 年
7	纳新塑化（上海）有限公司	聚醚砜	按订单执行	1,364,000.00	2014 年

8	纳新塑化（上海）有限公司	聚醚砜	按订单执行	1,120,000.00	2016年
---	--------------	-----	-------	--------------	-------

3、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1笔借款合同：

2015年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签定编号为51010120150005385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于2015年9月25日取得借款14,400,000.00元，借款期限：1年，用途：采购原材料，借款利率：6.44%。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属于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行业中的细分行业，主要从事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为肾衰竭及多脏器官衰竭患者提供血液净化医疗服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拥有专利技术11项、专利使用权1项，具备开展业务所需的业务经营资质及生产设备。公司经多年的市场开拓和行业积累，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体系。这是公司在较长的发展过程中不断改革和探索的结果，有效地实现了规模经济效益，保障产品质量，促进公司发展。

（一）研发模式

1、研发基本情况

公司注重技术研发投入及新产品开发，子公司欧赛医疗是国内首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注册证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研发团队是以临床医学和高分子材料专业的博士、研究生为核心的梯形研发团队，长期专注于掌握血液净化核心技术，并将两项聚醚砜膜材料专利技术成功应用到产品生产。公司研发团队具备了领跑行业技术发展的专业能力和研发经验。

公司研发模式以自主创新研发为主，同时积极与国内知名院校开展产学研合作，跟踪国内外行业研发动态，对先进技术进行学习消化再创新。

2、自主研发情况

经多年研究发展，公司拥有独家的膜材料制造技术，即利用改性聚醚砜纺制中空纤维膜应用于血液透析器制造，相对于其他膜材料制成的血液透析器，公司产品在生物相容性、毒素清除能力、中大分子清除率、蛋白吸附和丢失等方面具有多项技术优势。

同时，公司也是国内唯一能够全套研发和制造血液透析器后端组装生产线的企业。公司掌握了制造血液透析器的核心原材料聚醚砜中空纤维膜的最优配方及纺制技术，以及纺丝生产线的设计研发及制造；通过对产品后端生产线不断进行工艺改进，设计、研发、制造生产后端组装生产线，公司拥有国内首家的铝箔封膜技术、端面镜面切割技术、快速高效的干燥技术和先进的灌封系统、不通束全自动判定系统等产品后端制造工艺技术及相关设备，进一步提升了产品生产效率，保障了产品质量。

3、合作研发情况

公司作为国家“十三五”重点专项工程的牵头单位之一，与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学院、北京 301 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第三军医大西南医院联合开展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可穿戴式透析器”和“抗凝血液透析膜”的研发工作。

在血液透析器制造采用的膜材料和产品后端制造工艺技术方面，公司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二）原材料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材料为聚醚砜、二甲基乙酰胺、聚乙烯吡咯烷酮、聚氨酯胶等，由公司采购部按生产计划进行统一采购。其中主要原材料聚醚砜、聚氨酯胶需要向国外供应商采购，其他原材料均在国内进行采购。公司通过执行合格供应商评价程序和供应商业绩管理流程，实行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持续考核制度，在长年合作的基础上遴选出在价格、质量、安全、供应能力等各方面符合公司要求的多家原材料供应商并与之保持长期的合作关系。经多年合作，公司目前已拥有一批稳定的供应商队伍，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

（三）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实行“以销定产、适量备库”的生产模式，生产计划严格按照客户

订单需求、销售计划及安全库存标准制定。公司生产部门根据销售情况，按照订单约定的产品类型、规格、数量、质量标准和交货期进行排期生产。同时，公司根据市场需求，预计客户订单情况，保有一定数量的备库，以满足小批量订单和临时订单的需求。

公司已制定并且严格执行一系列安全生产规范制度，包括《风险管理控制程序》、《产品防护控制程序》等，保证了公司产品在正常或故障的条件下进行生产的安全性。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生产情况的确认函》，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本确认函出具之日，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没有发生因违反研发、生产与销售医疗器械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而被我局调查或处罚的情况；根据四川省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出具的《关于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安全生产情况的证明》，截止 2016 年 5 月 25 日，公司子公司欧赛医疗在园区内未发生过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以及期后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

（四）质量控制模式

1、产品质量标准

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的《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试行）（局令第 31 号）第三条规定：医疗器械标准分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注册产品标准。

（1）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是指需要在全国范围内统一技术要求的标准。
（2）注册产品标准是指由制造商制定，应能保证产品安全有效，并在产品申请注册时，经设区的市级以上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据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相关要求复核的产品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第六条规定：企业生产的产品没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应当制定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的依据。企业的产品标准须报当地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已有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国家鼓励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在企业内

部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目前尚无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公司按照我国《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和《医疗器械标准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标准制定了生产产品的企业标准并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备案，获得编号为“YZB/国 1059-2014”的注册产品标准。公司以此标准作为产品研发、工艺、生产和检验的依据，以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可靠。

2、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制订了质量管理体系运行考核办法以及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检测制度，覆盖了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过程到产成品检测的各个环节。公司专设质量管理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管理与监控，通过进行日常监控、内部审核和质量追溯，对出现的质量问题及时调查、落实整改、实施奖惩。公司对质量管理部的新员工进行严格的岗前培训和考核，对老员工则定期进行技能考核和后续培训，以促进员工提高职业技能，保证质量控制工作的有效运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或纠纷。

（五）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产品销售全部为授权经销商销售。经销模式下，公司对经销商直接销售产品，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医院等医疗机构，定价策略为参照产品市场价格及与经销商的谈判确定。公司与经销商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月-3月，与公司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分别共计14、40、34家，其中给予信用期限的经销商数量为4家，信用期限一般为三个月或一年。

（六）发展规划

公司专注于血液净化领域，是市场上首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资质的企业，也是唯一能够全套研发和制造血液透析器后端组装生产线的企业。

未来，公司将致力于打造包括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及制药制剂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提供血液净化医疗服务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平台，成为我国血液净化领域内的龙头企业。

1、实现批量生产，大力开拓市场，抢占市场份额

公司将在进一步改进生产工艺、提升生产效率的基础上，实现大规模生产，单位生产成本逐步降低。

公司子公司睿尔健作为公司的销售平台，负责产品的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的建设。公司销售团队将采取“薄利多销”的市场策略，并通过下述主要方式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拓宽销售渠道，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最终实现对进口血液透析器的替代。

主要销售计划包括：在全国范围内布局营销网络，充分发掘基层城市对血液透析器的需求潜力；坚持贯彻高通量血液透析器替代低通量血液透析器的方针，在市场上推广高通量血液透析的临床收益；通过价格手段、销售策略，引导经销商、医生和患者使用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积极参与省级肾脏病年会，获得国内主要省份标杆性医院对公司产品的支持，扩大公司品牌的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拓展海外市场，与亚太、南美等发展中国家建立销售关系。

2、设立血透中心、丰富公司产品、进军血透药品领域，实现多元化布局

公司子公司睿尔康作为公司合作共建血液净化中心的运营平台，负责运作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的投资设立以及后续的运营管理。公司计划在全国范围内通过投资自建、收购省内私立医院、与省内公立医院合作共建的方式，设立血液透析中心，并逐步在全国各地以连锁经营的模式铺设血液透析中心，提供血液透析医疗服务，锁定终端客户，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目前公司正研发新一代抗凝血血液透析器、可穿戴式血液透析机，以及申请注册其他各种类型的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机等其他血液净化类产品。未来公司将逐步完成血液透析行业的核心产品覆盖，包括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及药品，以进一步夯实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公司综合毛利率将得到提升。

3、打造血液净化全产业链平台，成为血液净化领域内的龙头企业

公司已初步搭建了集血液净化系列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血液透析中心等相关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型全产业链平台。

公司将在血液净化领域内持续布局，通过加速自主研发和产业并购，进一步丰富血液净化器械产品线，进入血液净化药品领域；通过对销售网络优化重组，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通过设立血液透析中心以及推出血透患者管理服务等，锁定终端客户，最终完成血液净化的全产业链布局，形成“产品+服务”的经营模式，逐步成为我国血液净化领域内的龙头企业。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分类编码为“C358”；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分类编码为“C35”；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规定，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造业”中的“专用设备制造业”，细分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分类编码为“C358”。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行业基本情况

我国人口众多，随着经济的稳步增长和人均收入的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对于医疗保障的需求与日俱增。尤其是进入“十二五”期间以来，我国有关部门出台了大量的医疗医保相关政策，旨在扩大医保覆盖面，促进医疗资源公平化发展，推动整个医疗行业的持续升级，为我国医疗器械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空间。作为二十世纪后期在用人工肾治疗慢性肾功能衰竭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医疗技术，血液净化是终末期肾脏疾病（俗称“尿毒症”）、危重症以及中毒患者的主要治疗措施。在我国医疗保障体系有所完善，国民收入持续提高，需进行血液净化治疗的患者人数不断增加的背景下，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作为医疗器械行业的细分行业之一，成为快速成长的朝阳行业。

2、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概况

医疗器械行业是一个多学科交叉、知识密集、资金密集的高技术产业，涉

及医学、生物学、化学、物理学、电子学、工程学等多个学科，产品生产工艺相对复杂，核心技术涵盖医用高分子材料、检验医学、血液学、生命科学等多个领域，进入门槛较高，其发展程度是一个国家制造业和高科技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之一。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医疗器械行业已初步形成了专业门类齐全、产业链条完善、产业基础雄厚的产业体系，成为我国国民经济的基础产业、先导产业和支柱产业之一。在庞大的消费群体和政府的积极支持下，我国医疗器械产品市场需求不断扩大，行业发展空间极为广阔。

3、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发展概况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属于医疗器械行业的细分行业。血液净化是指通过净化装置，采用弥散、对流及吸附等方式，去除人体血液中的尿素等废物和多余水分，从而达到净化血液，改善循环，使机体达到正常生理状态，广泛应用于临床治疗终末期肾脏疾病，血液净化方式中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为最常见且长期应用的治疗措施。

按我国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分类管理制度，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即植入人体；用于支持、维持生命；对人体具有潜在危险，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必须严格控制的医疗器械。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可分为血液透析医疗器械产品和腹膜透析医疗器械产品。血液透析主要医疗器械为透析器、透析机、透析管路、透析器复用机、透析用水处理系统、透析粉液、透析护理处理耗材，其中透析器是血液透析治疗中的核心产品，透析器的核心部件是透析膜。腹膜透析方面，除持续循环腹膜透析需自动腹膜透析机外，基本不需要其他设备。目前由于我国血液透析医疗器械行业起步较晚，在生产设备、产品研发以及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等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一定差距，市场主要由国外企业占据，亟待实现进口替代。

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发展和医疗水平的提高，血液净化治疗的发展和普及十分迅速。在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支持下，我国血液透析治疗率有所上升，但由于我国人口基数庞大且需进行血液净化治疗的患者人数持续增长，我国血液透析市场需求远未满足，未来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国内市场消费将呈现快速增长趋势。

4、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市场格局

(1) 国际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市场情况

国际血液净化市场呈现寡头垄断、全产业链覆盖的趋势。德国费森尤斯集团和美国百特国际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6 月收购瑞典 Gambro）分别是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领域内的龙头企业，所生产的透析产品合计约占全球市场的 60%以上。德国费森尤斯集团同时也是全球最大的血液透析中心运营商。根据 2012 年全球血液净化市场主要供应商的销售额进行排名如下：

类别	排名	企业名称	全球市场份额
血液透析器	1	德国费森尤斯集团	43%
	2	瑞典 Gambro	—
	3	日本尼普洛	—
血液透析机	1	德国费森尤斯集团	55%
	2	Nikki so	—
	3	瑞典 Gambro	—
腹膜透析产品	1	美国百特	71%
	2	德国费森尤斯集团	21%
	3	Terumo	—

(2) 国内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市场情况

血液净化技术于 20 世纪 70 年代开始在我国应用于临床治疗，初期的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市场基本上由进口产品垄断，主要海外生产企业有德国费森尤斯集团、美国百特国际有限公司等。近年来，随着国内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崛起，进口产品的市场垄断格局已被打破，但血液净化核心耗材透析器仍然依赖进口，国产化率较低。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网站查阅公开资料的统计，2015 年国内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共计 40 余家，其中生产血液净化核心耗材透析器的企业约有 7 家。

血液透析器	进口企业：	德国费森尤斯、美国百特、日本尼普洛、日本旭化成、东丽、川澄、MINNTECH、Medivators、瑞典 Gambro、德国贝朗、意大利贝尔克、埃及海迪尼娜、马来西亚萨特斯等。
	国内企业：	山东威海威高、山西华鼎金泉、上海佩妮、成都欧赛医疗、广州贝恩医疗、北京润坤佳华、常州朗生等。

(二) 公司所处行业的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要监管部门

我国医疗器械行业的主管部门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其职能包括：

负责制定医疗器械安全监督管理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起草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草案；负责医疗器械行政监督和技术监督，制定医疗器械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质量管理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医疗器械注册和监督管理，拟订医疗器械标准并组织开展不良事件检测、负责医疗器械再评价和淘汰；监督管理医疗器械质量安全，发布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信息；组织查处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流通、使用方面的违法行为。县级以上地方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医疗器械监督管理工作。医疗器械行业是国家重点管理的行业之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医疗器械行业产业政策的研究及拟订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及实施行业管理。我国相关监管部门对医疗器械行业进行严格管理，对医疗器械的生产采取生产许可和产品注册制度。

2、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部门	主要内容	生效起始日
1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	国务院	对医疗器械的研制、生产、经营、使用、监督管理的单位或个人进行监管。	2014.6.1
2	《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开办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申请与审批、医疗器械生产许可管理、医疗器械委托生产的管理、医疗器械生产的监督检查、法律责任等内容。	2014.10.1
3	《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为加强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规范医疗器械经营行为，保证医疗器械安全、有效。	2014.10.1
4	《医疗器械注册管理办法》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医疗器械注册检测、医疗器械注册申请与审批、医疗器械的延续注册、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的变更与补办、监督管理、法律责任等内容。	2014.10.1
5	《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医疗器械说明书和标签的编写、使用要求。	2014.10.1

6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 管理规范（试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 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医疗器械生产企业 在生产质量管理体系方面 实施细则，适用于医疗器 械的设计开发、生产、销 售和服务的全过程。	2011.1.1
7	《医疗器械生产质量 管理规范无菌医疗器 械实施细则（试行）》	国家食品药品监 督管理总局	规定了二类、三类无菌医 疗器械的质量管理体系的 要求。	2011.1.1

（2）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我国政府对医疗器械行业高度重视，相关部门多次出台鼓励发展和规范行业的政策。另一方面，随着大病医保政策的逐步落实以及卫计委出台的一系列血液透析相关政策，进一步加速我国血液净化市场需求的释放，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

①医学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1年11月，国家科技部、卫生部、国家食药监局等十个部门联合制定并颁布了《医学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该规划在医疗器械研发领域明确提出鼓励研究临床应用需求量大、应用面广的我国急需紧缺的中高端诊断、治疗类医疗器械。

②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

根据《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精神，2011年12月，国家科技部出台了《医疗器械科技产业“十二五”专项规划》，加大对预防领域、诊断领域、治疗领域、康复领域和应急救援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的扶持力度，重点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性能、高品质、低成本和主要依赖进口的基本医疗器械产品，从而满足我国基层医疗卫生体系建设需要和临床常规诊疗需求；重点开发一批配置需求迫切、市场容量大、临床价值突出的基础装备和创新产品；重点发展临床诊疗必需、严重依赖进口的中高端医疗器械；把握前沿技术发展趋势，加强技术储备，加快发展围绕疾病早期发现与预警、精确/智能诊断、微/无创治疗以及与未来医学模式变革相适应的创新医疗器械产品；创制50-80项临床急需的新型预防、诊断、治疗、康复、急救医疗器械产品。

③“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

2012年3月，国务院办公厅结合前期医疗改革成果及经验印发《“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方案要求加快推进基本医疗卫生

制度建设，进一步健全以基本医疗保障为主体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增强基本医疗和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不断优化卫生资源配置。

④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纲要

2012年10月，国务院印发《卫生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该规划要求到2015年，初步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使全体居民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疗卫生服务可及性、服务质量、服务效率和群众满意度显著提高，个人就医费用负担明显减轻，地区间卫生资源配置和人群间健康状况差异不断缩小，基本实现全体人民病有所医，人均预期寿命在2010年基础上提高一岁。

⑤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

2015年3月，国务院印发《全国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纲要（2015—2020年）》。规划目标是：优化医疗卫生资源配置，构建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与居民健康需求相匹配、体系完整、分工明确、功能互补、密切协作的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为实现2020年基本建立覆盖城乡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和人民健康水平持续提升奠定坚实的医疗卫生资源基础。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6年3月，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规划纲要提出在2016—2020年要全面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建立健全基本医疗卫生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卫生服务，推广全民健身，提高人民健康水平；完善各类社会资本公平参与医疗等领域的政策。

⑦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基本标准（试行）

2010年3月，卫生部发布了《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基本标准（试行）》，对我国医疗机构血液透析室的人员配备、设施设备、规章制度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要求，同时要求三级医院至少配备10台血液透析机，其他医疗机构至少配备5台血液透析机。

⑧关于征求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管理规范和基本标准意见的函

2014年3月，卫计委出台了《关于征求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管理规范和基本标准意见的函》，规定血透中心10公里范围内要有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并与具备一定资质的二级及以上综合医院、三级及以上综合医院分别签订血透急性、

慢性并发症医疗服务协议；独立透析中心的其他辅助科室均可外包；允许肾内科高级医师在独立透析中心多点执业等内容。

⑨关于加快推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的通知

2014年2月，国务院医改办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的通知》，强调尚未开展试点的省份，要在2014年6月底前启动试点工作，年底前在全国全面推开，届时整体医保报销比例将达90%。

⑩全面提升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工作方案

2014年8月，卫计委发布《全面提升县级医院综合能力工作方案》，要求加强县级医院人才、技术、重点专科等核心方面的能力建设，力争县域内就诊率达到90%以上。在临床核心专科建设方面，提升县级医院血液透析和腹膜透析的服务能力也被纳入其中。

（三）行业竞争与进入壁垒

1、行业竞争状况

在国内市场，随着我国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上升，产品性能提高和服务的完善，国内企业在产品性价比方面的竞争优势逐步呈现，所占据的国内市场份额逐渐扩大，越来越多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纷纷布局血液净化领域，目前该行业处于良性竞争的环境。

在血液透析器制造领域，拥有高通量血液透析器产品的生产能力及资质、技术的企业较为稀缺。国外主要企业有德国费森尤斯集团、美国百特国际有限公司、日本尼普洛株式会社、日本旭化成医疗株式会社；国内主要企业有威海威高血液净化产业集团、贝恩医疗设备（广州）有限公司。

（1）德国费森尤斯集团

德国费森尤斯集团成立于1912年，是德国一家大型跨国企业，业务涉及透析服务、透析产品、医院以及患者居家医疗服务等，业务覆盖100多个国家，职工人数超过16万人。集团有四家子公司，其中费森尤斯医疗专为肾病患者提供血液透析产品和透析服务，在北美，欧洲，拉丁美，亚太和非洲，费森尤斯医疗共有3000余个透析中心，是全球血液透析领域的龙头企业。

（2）美国百特国际有限公司

美国百特国际有限公司成立于1931年，是一家全球性多样化经营的医疗用品企业，业务涵盖血友病药物、血制品、疫苗、生物外科止血设备和药物以及肾科疾病治疗业务等，生产、销售10万余种医疗产品。公司在全球100多个国家设立了超过250家公司和分支机构、60多家工厂，员工超过6万名。在透析业务领域，公司为全球腹膜透析龙头企业，2013年通过收购瑞典医疗设备制造商金宝集团，公司业务进一步拓展至血液透析领域，形成透析行业全覆盖。

（3）日本尼普洛株式会社

日本尼普洛株式会社成立于1954年，是世界著名的医疗产品生产商和服务商。公司目前在全球拥有15家医疗生产基地、10家药品生产基地、21家玻璃生产基地以及超过50家的子公司。在血液净化领域，公司主要产品有三醋酸膜血液透析器、合成膜血液透析器、持续性滤器、透析机、穿刺针、血液管路和干粉筒。公司在人工肾和血液净化医疗器械领域内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公司遍布全球的销售和服务网点为各国血液净化临床治疗及血液净化领域发展提供有力支持。

（4）日本旭化成医疗株式会社

日本旭化成医疗株式会社成立于1974年，是日本旭化成集团的子公司，主营血液净化器、除白细胞过滤器、病毒过滤器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并提供能够应对急、慢性肾衰和神经疾病等疑难病症治疗所需的医疗器械系统。公司以核心技术——膜分离技术为基础，开发出用于人工透析的中空纤维型人工肾，推出核心技术产品——生物相容性和穿透性优异的聚砜膜人工肾。

（5）威海威高血液净化产业集团

威海威高血液净化产业集团隶属于威高集团(HK1066)，提供血液净化治疗的相关产品与服务，下辖五家子公司，其中威海威高血液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公司生产、销售的产品覆盖全线的血液透析耗材和设备，包括血液透析装置、聚砜膜血液透析器、空心纤维血液透析器、体外循环管路、一次性使用机用采血器等产品。

(6) 贝恩医疗设备(广州)有限公司

贝恩医疗设备(广州)有限公司成立于2003年,公司致力于血液净化设备及耗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空心纤维血液透析器、血液净化装置的体外循环管路、一次性使用动静脉穿刺针、血液透析机、透析护理包等。

2、行业进入壁垒

(1) 市场准入壁垒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关系患者的生命健康,我国对相关生产、销售企业的设立以及生产与销售的资格条件有严格的审查,并建立了系统的管理和市场准入制度。目前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对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进行资格审批。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的生产、经营企业必须持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医疗器械产品在上市销售、使用前必须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或当地省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业务资质壁垒是进入医疗器械行业的主要壁垒之一。在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除血液透析用水处理系统属于二类医疗器械外,包括血液透析机、透析器、透析粉液和透析血液管路等产品均属于三类医疗器械,其注册难度接近于药品注册,注册所需时间长达3-4年,业务资质壁垒较高。

(2) 产品技术壁垒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是集计算机、电子、机械、化学、材料学、流体力学、生物化学、光学、声学技术于一体的医疗器械产品,产品综合了多种学科的交叉和新技术、新材料的应用,且行业内企业的生存发展需要拥有高水平的研发人员和具备丰富经验的专业制造人员,而企业科研开发能力的培养和产品专有技术的积累是一个长期过程,一般企业在短时间内无法迅速形成,行业整体技术门槛较高。

现阶段,国内血液透析器生产企业在前端纺丝和后端组装生产线的研发、设计及制造方面,多为通过购买国外成品丝束和后端组装设备的方式进行生产,也有少数生产企业购买国外纺丝设备自行生产丝束。国外成品丝束配方为

纺丝设备供应商提供的通用配方，血液透析治疗临床效果一般；进口国外后端组装设备，存在对血液透析器制造原辅材料要求高、消耗量大，以及生产线维护成本高昂的弊端。血液透析器产品制造存在一定的产品生产技术壁垒。

（3）产品品牌壁垒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关系医疗机构的诊断决策和患者的生命健康，医疗机构及患者在选择使用产品时会十分重视品牌。知名市场品牌产品由于进入市场的时间较长，具有一定的品牌效应，会对新进入企业形成短期内难以进入的门槛，形成产品品牌壁垒。

（4）市场渠道壁垒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销售网络以及血液透析中心的建立，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以及长期积累的对市场的深刻认识和前瞻把握。同时，我国医疗卫生系统的招标项目条件设置较高，需要企业具备多年良好的品牌形象、经营业绩、产品质量以及完善的售后服务网络，新进入企业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建立市场渠道和顺利进入招标市场。

（5）资金实力壁垒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技术和性能必须紧随医学发展和患者需求不断的升级，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用于科研开发并建立强大销售服务网络，满足医疗机构和患者对产品技术和服务的需求。因此，进入该行业的企业如不具备较雄厚的资金实力以保障技术不断创新，销售服务网络不断完善，将难以在市场竞争中生存和发展。

（四）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主要有：

（1）行业市场空间广阔

我国血液净化治疗起步较晚，受制于经济发展水平，大部分终末期肾脏疾病患者得不到治疗且治疗效果较差。我国血液净化市场尚处于开发阶段，存量血液

净化治疗刚性需求远未满足。

①血液净化治疗人数的增长和治疗率的提升促进了行业市场空间增长

据中华肾病协会统计,我国终末期肾脏疾病患病人数约有200万人。据2016年中国血液净化年会提供数据显示,截至2015年末,我国进行血液净化治疗人数约为42.72万人。由于仍有大部分患者未能获得治疗而没有统计在内,估计我国整体血液净化治疗率约为15%,远低于全球平均治疗率37%以及发达国家平均治疗率75%的水平。

在不考虑我国血液净化治疗人数增长的情况下,以我国终末期肾脏疾病患病人数约200万人为基数,假设未来我国整体血液净化治疗率由目前的15%提升至发达国家平均治疗率75%的水平,按卫生部2012年发布《中国卫生发展绿皮书》,血液透析人均年费用约为75000元,腹膜透析人均年费用约为50000元,血液透析、腹膜透析人数比例维持在6:1来计算,若血液净化治疗率达到75%,理论上血液净化市场空间将超过1000亿元,相较国内市场现状有近5倍的成长空间。

实际上,我国未来血液净化治疗人数仍将保持增长,血液净化市场空间将进一步扩大,远超过理论上统计的市场规模。

②血液净化治疗的频繁性、长期性特点有利于保持较大的行业市场空间

随着我国医疗技术水平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进行血液透析治疗的患者的治疗效果有所增强,治疗频率和治疗周期呈逐渐增加的趋势。

治疗频率上,患者从每周2次的血液透析治疗逐步过渡到每周3次,极大地提高了患者体内毒素的清除率,治疗效果进一步增强,对患者的长期生存率有明显的正向促进作用。反映到治疗周期上,据已知目前国内进行血液透析治疗的患者中,最长血液透析治疗时长已超过三十年。

血液透析器是血液透析治疗的核心耗材,具有一次性使用的特点。在未来我国血液净化治疗人数持续增长,血液透析治疗频率、时长进一步提高的背景下,我国血液净化市场增长空间巨大,市场对血液透析器的需求量将十分庞大。

(2) 医保政策大力支持

此前,我国终末期肾脏疾病患者接受血液净化治疗的比例偏低,很大程度上是由于我国医保报销比例相对较低,患者经济方面难以承受造成的。目前,随着我国医保范围的扩大和国民收入的提高,患者的治疗支付能力有所增强。自2011

年国家卫生部将终末期肾脏疾病纳入大病医保以来，进行血液净化治疗患者人数大幅增长，2011-2015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30%。2013年，卫生部公布我国农村医疗保障将终末期肾脏疾病等20种大病的最高报销比例由过去的70%-80%提高至90%；2014年，国务院医改办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工作的通知》，强调在年底前全面推开大病医疗保险工作，全国整体报销比例将达到90%。我国大病医保广泛覆盖和报销比例的不断提升将进一步加速我国血液净化治疗需求的释放和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的发展。

（3）未来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的替代趋势

目前我国血液净化市场上透析器产品以低通量血液透析器为主，但参考发达国家的血液净化行业发展历程，血液透析器产品经历了从低通量透析器逐步向净化效果更好的高通量透析器发展，并最终实现完全替代的历程。在国内临床肾科专业领域，已达成“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相较低通量更能提高患者的生存率和生存质量”的共识，未来我国血液净化市场上低通量透析器被高通量透析器所取代是必然趋势。

（4）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国产化替代趋势

相较于海外企业，我国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企业起步较晚，在产品的核心技术和服务方面有较大的改进空间，且进口产品经过多年的市场检验，患者对其已经形成一定的信赖度。目前在国内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市场上，具有高附加值的核心技术产品仍主要依赖于进口，国产化率较低，例如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机、腹透液等。而低附加值、竞争较激烈的血透干粉、透析管路等产品则基本由国内企业提供。长远看，在国家政策的支持及生产技术的不断改进下，未来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国产化机遇巨大。

（5）未来开展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的趋势

国外发达国家已开展独立血液透析中心进行血液净化治疗模式，即将需要定期进行血液透析治疗的患者由医院分流到独立的血液透析中心（一般在社区），以便于患者的日常生活。全球规模最大的两个血液透析治疗服务连锁集团——德国费森尤斯集团和美国达维塔保健在为患者提供便利的血液透析治疗模式的同

时，创造了成功的商业模式，即由非政府机构的企业来承办独立血液透析中心，可极大地减轻医院压力，为患者提供便利的治疗环境。

我国对血液透析中心的设立有严格管制，原则上规定拥有肾内科的二级甲等及以上资质医院单位有举办血液透析中心的资格。2010年12月国家卫生部批复同意在山东省开展设置独立血液透析中心试点以来，多次颁布有关血液透析中心设立的相关政策，逐步批准河北省部分地区、山西省开展设置独立血液透析中心试点。据不完全统计，目前试点项目有白求恩血液净化中心（非营利性）6家，威高血液净化中心（营利性）9家和辽宁三生肾友之家2家，合计共17家独立血液透析中心，仅占我国全部透析中心数量的0.4%。

2014年3月国家卫计委医政医管局发出《关于征求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管理规范和基本标准意见的函》，从实际上打破了此前民营机构不得介入独立血液透析中心的成规。未来民营机构举办血液透析中心有望得到实质性放开，血液透析中心的数量将大幅增加，进一步扩大了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的市场空间，同时也打通了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向产业链下游拓展的政策壁垒，有利于企业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主要有：

（1）国内外企业竞争激烈

我国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在可观的业务收入和庞大的市场空间吸引下，越来越多的国内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有望进入血液净化领域，市场主体或许随之增多。加之国外大型医疗器械制造企业资金雄厚、技术先进，在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的研发和生产方面有相对丰富的技术和经验，可凭借其资金优势和品牌优势进入我国市场，未来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

（2）国外非关税壁垒限制

各国政府对医疗器械产品的市场准入有严格的规定和管理制度，如美国的FDA认证、欧盟的CE认证和日本的JIS认证等。我国医疗器械制造企业在产品生产管理和质量体系方面与发达国家存在一定差距，通过国际认证的国内企业和产品较少，国内企业进入国际市场及出口产品的困难较大。

（五）公司所处行业风险特征

1、行业监管风险

我国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现接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监管。从事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经营必须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和《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公司若不能持续满足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出现违法、违规等现象，则可能受到国家有关部门的处罚，从而对公司的正常经营造成影响。

2、技术更新风险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制造涉及医学、生物学、化学、物理学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目前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产品性能和质量等方面处于国内相对领先地位，但若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将极大地改变行业竞争格局，对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3、新产品研发风险

公司为保持竞争优势须不断开发具有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的新产品，而新产品的开发需要较长的周期且受各种客观条件影响，存在一定的失败风险。医疗器械新产品投入生产前必须通过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审核，经过产品检测、临床试验、注册申报、受理、技术评审、现场审核、行政审批等主要环节，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目前公司在研产品多属于三类医疗器械，国家对该类产品有严格的市场准入条件，在研产品的注册周期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不能按计划成功地研发出新产品，将对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4、科研人才流失及核心专有技术泄密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的科研人才队伍是公司能长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由于企业间对科研人才争夺十分激烈，存在科研人员流失的可能，给公司未来经营产生带来一定风险。同时，公司拥有多项核心专有技术，尽管公司对其核心技术进行保密控制，即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

风险。

5、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聚醚砜，该原材料属于石油衍生品，生产技术成熟，目前该原材料供应充足且价格稳定。由于市场上生产该原材料的企业较少，目前仅有3家国外供应商和2家国内供应商，未来若供应商出现产量紧张的情况，可能会给公司带来原材料供应风险。

6、产品终端价格变化风险

我国须进行血液净化治疗的患者基数十分庞大，国家医疗保险在血液透析领域内长期承担较重的资金压力。按现行的医疗体系采购制度，政府招标采购方式决定了公司产品的终端市场价格。若为缓解国家医保在血透治疗方面的资金压力，未来政府可能会通过招标压价的方式压低血液透析器的采购价格，进而降低整体血液透析治疗费用，从而影响到公司经营和盈利能力。

（六）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发展状况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的上游行业包括生物、材料、化工、电子、机械等国家基础行业，下游行业为直接面向终端消费市场的各级医院、血液透析中心等医疗机构。

1、上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公司产品生产采购的大部分原材料所属行业为化工材料行业，该行业发展较成熟，产品价格稳定且供应充足，能够满足公司生产需求。对于主要生产原材料聚醚砜，虽生产该原材料的企业较少，但目前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对于二甲基乙酰胺、聚乙烯吡咯烷酮、聚氨酯胶等其他生产材料，均为通用基础原料，上游生产企业众多，原料供应充足且价格稳定。

2、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及对本行业的影响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的下游行业主要为各级医院、血液透析中心等医疗机构。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国家政府着力完善医疗体系，我国卫生医疗的机构设置和

技术水平保持稳步发展。另一方面，国家卫计委先后批准山东省、河北省部分地区和山西省开展设置独立血液透析中心试点，未来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引入民营资本投资设立独立血液透析中心将是血液净化行业的一大趋势之一，对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需求将进一步增长。

七、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竞争优势

1、产品生产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产品的研发、制造。在国内血液透析器制造领域，公司是市场上首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资质的企业，同时也是唯一能够全套研发和制造血液透析器后端组装生产线的企业。公司产品经六年多的试生产和临床治疗使用，得到众多临床专家的充分认可。目前，公司已具备大规模批量生产的能力，公司产品质量稳定。未来，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公司将通过改进生产工艺技术，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升生产效率。

2、产品质量优势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质量关系患者的生命健康。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把质量控制作为公司核心工作之一，目前已建立包括质量管理体系、质量控制程序等文件在内的质量管理体系。公司质量管理体系涵盖原料检验、生产过程检验和成品检验、出库控制等内容，贯穿各业务节点，公司还制定了严格的产品工艺作业标准及操作规范和产品工序质量检验操作规范。公司于2013年通过了ISO9001和ISO1348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简称“GMP检查”），同期公司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通过欧盟CE认证。公司产品质量保持稳定。

3、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建立健全以生物膜材料、临床医学专业的博士、硕士和

本科生构成的梯形研发团队,专注于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血液透析器产品的研发,拥有发明专利“改性聚醚砜中空纤维膜及其制造方法”、发明专利使用权“一种三元共聚物共混改性聚醚砜中空纤维的产品”,并成功将两项专利技术应用于血液透析器制造。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已获得 11 项发明专利及实用新型专利。在产品生产技术工艺方面,公司是国内首家获得产品蒸汽灭菌资质的生产企业;国内首家(全球第二家)血液透析器端盖使用透明材质,以保护患者免受色素隐患损伤的生产企业;国内首家采用铝箔封膜技术,可将产品丝束不通束数量控制较同行业标准提升一倍,产品临床使用性能更为卓越的生产企业;全球首家采用 D 型密封圈用于血液透析器的生产企业,基于该技术的公司产品在临床使用中的凝血风险大为降低;国内唯一将中空纤维膜纺制技术成功应用于后端制造的大型注胶站无泡输送系统,以大幅提升灌封技术水平的生产企业;是国内唯一成功研发血液透析器端面“镜面切割”技术及设备的生产企业。

4、市场渠道优势

作为国内技术领先的血液透析器生产企业之一,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和市场口碑拥有一定的下游经销商及终端客户基础。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丰富销售团队,对销售网络进行优化重组,制定并执行切实可行的市场拓展计划。通过参加学术论坛、走访医院等方式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未来公司可利用主要股东的市场渠道优势,进一步拓展市场。同时,通过合作共建、投资设立等方式,在全国范围内铺设血液透析中心,打通血液净化行业下游产业链,锁定下游终端客户,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市场占有率。

5、股东背景优势

公司股东实力强大,主要股东乐普医疗是国内领先的心血管病植介入诊疗器械、设备与药品的高端医疗产品产业集团,是 2009 年在深交所创业板首批上市的 28 家企业之一。乐普医疗具有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和市场营销网络,在医疗器械及药品领域,有良好的业内声望和品牌优势,未来将对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战略支持。公司依托强大的股东背景,提升市场销售渠道的利用率,推动公司未来稳定持续盈利,快速发展血液净化领域业务。

（二）公司竞争劣势

1、企业规模偏小且主营产品单一

公司主营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在产品性能和生产技术上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相较国内外大型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公司生产和销售规模仍然偏小，产品类别比较单一。

2、缺乏通畅的资本市场融资渠道

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时期，在新产品研发、扩大现有产品产量、提高装备水平、引进先进技术和优秀人才、拓展市场销售、品牌建设、筹备建立血液透析中心等方面均迫切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但公司目前缺乏直接融资渠道，束缚了公司进一步快速发展。

（三）公司针对竞争劣势所采取的策略

1、丰富研发团队梯队建设，加强公司在血液净化领域的全方位技术储备，持续推进血液净化全系列产品及先进行业技术的研发，推出领先行业技术的新产品。同时加强与四川大学高分子材料学院的深度合作，依靠该学院在全球生物膜材料领域的领先技术，结合北京301医院、四川大学华西医院等标杆性医院丰富的临床经验，力争实现多项国内首创的技术创新产品。通过“绿色通道”缩短新产品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周期，树立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满足市场需求及公司发展的需要。

2、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借助多元化融资渠道，提升公司资本实力，实现业务快速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股东会、董事会，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治理结构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职责清晰，治理结构相对完善，有限公司章程的内容和通过程序合法合规，公司在注册资本变更、股权转让、变更住所、整体变更等事项上，公司股东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但公司的治理运作在有限公司时期也存在不规范之处，如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对公司的重大决策并未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按时召开董事会并形成决议，董事、监事在履行职责方面存在一定欠缺，股东会决议届次不清、重大关联交易未经股东会决议等情况，但上述瑕疵并未对公司、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造成损害。

2016年5月12日，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明晰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责。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日常管理制度，股份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均严格依照规章制度执行。

概言之，公司目前虽然已经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股份公司设立时间不长，所以在实际运作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学习，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过2次股东大会会议，2次董事会会议，2次监事会会议。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文件齐备。上述三会会议过程中，公司股东大会普通决议事项均经出席会议的股东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通过，特别决议事项均经出席会议的股东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决议均经公司全体董事或监事的过半数通过。

三会会议不存在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三会议事规则，严格执行三会决议。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起了现代企业制度和与其相适应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形成了健全、完备的规章制度体系，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形成了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从制度上保障了公司经营行为的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很好地促进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产业发展。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和决策机构，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规定履行职责，《公司章程》明确了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召开条件和方式、表决方式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召开、议案审议、表决等程序合法、合理、规范。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其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职责，在规定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并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

监事会除按照《公司章程》、《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履行职责外，还不定期组织对公司的项目进行巡视，加强对公司业务监督力度。

公司的经理层由高素质的管理人员组建而成。经理层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作，认真落实董事会各项决议，向公司董事会定期汇报经营工作进展情况。

公司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设立了符合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管理需要的组织结构；遵循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体现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组织结构控制机制。

公司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控制投资风险、注重投资效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重大投资的权限与程序做了相应规定。

为规范公司投资行为，建立科学的投资管理机制，确保投资决策的科学性，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资金安全，提高投资效益，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用于公司的投资管理。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做出了具体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监管制度要求，履行规定的审批与信息披露程序。在日常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设定专门的审核流程，在业务前端参与方案设计，事前监督审核关联交易定价依据与业务合理性，事中控制表单化、信息化，事后及时总结关闭差距，规范了关联交易的执行，能够有效保护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公司制定并规范统一的期末结账流程，按照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信息。公司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订了《信息披露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工作规章。这些制度的制订和执行，保证了公司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信息、防范投资风险提供了保证。同时也为公司接受社会公众监督、实现规范运作起到了有效的提高和促进作用。

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在公司治理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已基本建立健全，能够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和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的控制目标。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已在所有重大方面制定了适当的内部控制制度，有关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

三、公司及主要股东最近二年及一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自成立至今，公司及其董

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的主要股东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也未受到工商、税务、劳动社保、环保等国家机构的处罚。公司不存在重大未决诉讼和仲裁。

四、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公司的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是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注册资本为 29,180 万元，实收资本为 29,180 万元，出资已经全部到位。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公司拥有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生产、研发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产权争议，而且其资产独立、完整。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目前无主要股东占用公司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不存在为主要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的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对其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的情形。

（三）公司的财务独立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制定了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核算体系及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核算及决策，财务人员无兼

职情况。公司开立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独立纳税。

（四）公司的机构独立

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执行及监督机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与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五）公司的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经营相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和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主要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经营的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公司的业务具有独立性。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关联方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认缴睿健医疗股本 5,252 万元，占睿健医疗总股本的 18%，因此乐普医疗为睿健医疗的关联方公司。

乐普医疗营业执照范围及持有的《医疗器械注册证》与睿健医疗的经营范围和持有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完全不同，乐普医疗主要从事冠状动脉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没有生产同睿健医疗类似产品的资质，不能生产与睿健医疗同质的医疗器械产品。同时，乐普医疗为此出具了《说明》，声明在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睿健医疗股权期间，乐普医疗不会参与或从事与发行人存在竞争关系的产品的生产或销售。因此，乐普医疗不会与睿健医疗构成

同业竞争。

（二）公司重要股东为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与承诺

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公司主要股东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睿健医疗（包括其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与睿健医疗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独资等形式从事与睿健医疗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如果睿健医疗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其业务经营范围，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睿健医疗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睿健医疗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已对此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企业承诺将停止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睿健医疗，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睿健医疗在同等条件下有优先购买权；

（3）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睿健医疗及其他股东造成的经济损失，本企业因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利益归睿健医疗所有。本企业为睿健医疗股东期间，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有效承诺。

六、公司资金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从报告期初始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同时，公司的主要股东签署了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一、目前本企业及本企业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实体（除四川睿健外，本人并未实际控制其他企业或实体），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四川睿健资产、资金而损害四川睿健及其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企业作为四川睿健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目前及将来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实体将不会以任何方式占用四川睿健资金，也不要求四川睿健违法违规提供担保；也不会通过非公允性关联交易、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四川睿健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情况

（一）对外担保、委托理财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担保、委托理财。

（二）重大投资

公司在报告期内无重大投资。

（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八、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内控制度不健全，存在关联交易制度不完善、未履行审批程序等不规范之处。

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规定了严格的决策、控制和监督程序，具体如下：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主要股东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主要股东对公司和公司中小股东负有诚信义务。主要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主要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主要股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第八十条、第一百零七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

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范围的事项，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二百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百分之五以上的关联交易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时，视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不同，分别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不含半数）或者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投票，应当由两名非关联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一条规定，董事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并报股东大会批准。

同时，公司还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和规程，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回避制度、违规处罚措施等事项进行了规范。

九、董监高持股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担任公司职务	直接/间接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股权比例（%）
1	甘释良	董事长	49,839,440	17.08
2	朱祥凯	董事	22,381,060	7.67
3	罗艺	副总经理	17,741,440	6.08
4	王滔	董事、副总经理	12,780,840	4.38

甘释良在上海钧卫的出资比例为70%，上海钧卫持有公司股本比例为24.32%，故甘释良间接持股比例为17.02%，甘释良在宁波正垚的出资比例为1%，宁波正垚持有公司股本比例5.74%，故甘释良间接持股比例为0.06%，合计间接持股比例为17.08%，间接持股数量为49,839,440股。

朱祥凯在萍乡凯勤的出资比例为84.94%，萍乡凯勤持有公司股本比例为9.03%，故朱祥凯间接持股比例为7.67%，间接持股数量为22,381,060股。

罗艺在上海钧卫的出资比例为 25%，上海钧卫持有公司股本比例为 24.32%，故罗艺间接持股比例为 6.08%，间接持股数量为 17,741,440 股。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亲属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控制或任职单位	控制或任职关系
成都东炜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64%的股权；
成都德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59%的股权
四川稳捷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64%的股权
国药集团四川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40%的股权
九龙县康能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5%的股权
成都市德灵医疗设备维修中心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100%的股权
四川柯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47%的股权
成都东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55.10%的股权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70%的份额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1%的份额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王滔报告期内持有其 60%的股权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王滔持有其 66.67%的股权
杭州大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 18.05%的股权
上海微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 22%的股权
新余天际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 80%的份额
萍乡凯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 84.94%的份额
北京华百数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 82.37%的份额
北京华百壹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 100%的股权
四川东炜置业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罗艺持有 1%的股权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副总经理罗艺持有 25%的份额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外任职情况

控制或任职单位	控制或任职关系
成都东炜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执行董事、总经理
成都东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董事长
四川稳捷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执行董事
国药集团四川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董事
四川柯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董事
成都稳捷物流有限公司（已吊销）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监事
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甘释良、王滔报告期内为其股东，且王滔在报告期内担任其执行董事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王滔担任监事
杭州大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微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优艾贝（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瑞之堂鼎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瑞之堂三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瑞之堂三倍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艾儿贝佳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润之堂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艾儿贝佳妇产科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北京华百壹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天昱洲际（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监事
上海凯然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监事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秦学担任其监事
深圳中科乐普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秦学担任其监事
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秦学担任其监事
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乐普医学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瑞祥泰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金卫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海和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深圳中科乐普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成都升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罗艺担任其监事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诚信状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也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形。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个人不存在到期未清偿的数额较大债务、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十、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3年7月18日，公司召开了睿健医疗股东会，选举甘释良、王滔、白雪峰、冉年模、朱祥凯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选举甘释良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201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免去冉年模、白雪峰公司董事职务，新增焦其民、苑文磊为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016年2月23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苑文磊、焦其民辞去公司董事，新增袁兴红、戴燕为公司董事。

201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甘释良、朱祥凯、王滔、袁兴红、戴燕为公司董事会成员，选举甘释良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不设监事会，仅设置一名监事，由股东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的丁雨田担任。

201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设立监事会，成员为丁雨田、秦学和王洪建，并选举丁雨田为监事会主席。其中，王洪建为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

2016年6月3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同意免去丁雨田监事会主席职务，同意选举王泳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3年7月20日，公司召开董事会，选举甘释良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201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免去甘释良总经理职务，聘任戴燕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

201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聘任戴燕担任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义务人；聘任王滔、罗艺、

李晓雷、王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股份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由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进行任免，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是为了优化管理结构，提升运营效率，以及因股份公司设立、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原因引起的变化，未给公司的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公司对子公司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两家控股子公司，通过以下方式实现对子公司及其资产、人员、业务、收益的有效控制：

（一）股权状况：公司与子公司的股权结构清晰；公司对子公司欧赛医疗为 100%持股，对子公司睿尔健、睿尔康为 70%控股；能够充分决定下属子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二）决策机制：由于公司对子公司为 100%与 70%持股，公司对子公司欧赛医疗、睿尔健、睿尔康的人员及经营决策进行完全控制。

（三）公司制度：为了规范各子公司的经营，强化管理，公司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的控制规定包括《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其他基本制度方面，在制度层面上保证公司对子公司的控制。

（四）利润分配：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子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子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审计意见、合并范围及财务报表

（一）最近二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XYZH/2016CDA10261 号审计报告对公司审计意见如下：“睿健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16 年 3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 1-3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子公司	住所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合并报表期间
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成都市	2,000	100	2014/01/01 至 2016/03/31
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2,000	70	2016 年 1 月注册成立，报告期内尚未经营
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	5,000	70	2016 年 1 月注册成立，报告期内尚未经营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财务报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3,388,670.02	17,604,878.34	5,458,080.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7,253,913.61	6,638,163.84	16,992,868.48
预付款项	10,816,847.03	8,475,612.21	11,007,620.55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629,145.31	1,887,046.33	2,510,889.83
存货	13,331,252.38	15,634,825.69	21,311,885.9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201,123.08	—	—
流动资产合计	106,620,951.43	50,240,526.41	57,281,344.8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50,151,952.86	74,082,503.76	38,589,257.21
在建工程	824,102.56	76,732,745.33	102,983,228.45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9,357,418.35	9,405,735.48	9,599,004.01
开发支出	6,908,202.25	5,640,849.38	4,025,468.73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241,676.02	165,861,833.95	155,196,958.40
资产总计	273,862,627.45	216,102,360.36	212,478,303.26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00,000.00	14,400,000.00	16,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2,992,337.91	13,463,872.17	16,262,162.14
预收款项	278,183.34	704,465.54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14,247,322.58	-14,795,843.34	-14,999,094.90
应付利息	28,336.00	28,336.00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3,177,424.59	9,660,659.82	154,190,492.6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6,628,959.26	23,461,490.19	171,453,559.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4,480,000.00	4,56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80,000.00	4,560,000.00	—
负债合计	21,108,959.26	28,021,490.19	171,453,559.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1,800,000.00	239,280,000.00	7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8,478,000.00	998,000.00	998,000.00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57,524,331.81	-52,197,129.83	-31,973,256.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52,753,668.19	188,080,870.17	41,024,743.42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252,753,668.19	188,080,870.17	41,024,743.4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73,862,627.45	216,102,360.36	212,478,303.26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083,052.22	19,678.96	695.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预付款项	200,000.00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216,118,328.56	219,237,415.00	122,168,415.00
存货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86,401,380.78	219,257,093.96	122,169,110.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	—	—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资产总计	306,401,380.78	239,257,093.96	142,169,110.6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	—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	—	—
应交税费	27,087.09	—	—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128,476.45	3,769,785.34	72,763,222.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55,563.54	3,769,785.34	72,763,222.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155,563.54	3,769,785.34	72,763,222.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91,800,000.00	239,280,000.00	7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资本公积	17,480,000.00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4,034,182.76	-3,792,691.38	-2,594,112.06
股东权益合计	305,245,817.24	235,487,308.62	69,405,887.9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6,401,380.78	239,257,093.96	142,169,110.6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829,772.10	16,970,264.52	20,744,220.80
其中：营业收入	6,829,772.10	16,970,264.52	20,744,220.80
二、营业总成本	12,250,889.42	37,505,074.31	32,048,736.24
其中：营业成本	7,356,371.53	14,441,852.02	15,311,208.5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817.38	49,030.86	26,264.61
销售费用	411,870.47	1,648,751.95	1,315,189.66
管理费用	3,990,565.13	16,220,914.69	10,281,389.67
财务费用	199,124.80	4,760,597.91	5,074,481.37
资产减值损失	274,140.11	383,926.88	40,202.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21,117.32	-20,534,809.79	-11,304,515.44
加：营业外收入	93,915.34	502,193.46	35,119.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191,256.92	69,623.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减：所得税费用	-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营业收入	—	—	—
减：营业成本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	—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243,024.79	15,891.00	30,002.00
财务费用	-1,533.41	1,182,688.32	2,215,746.44
资产减值损失	—	—	—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1,491.38	-1,198,579.32	-2,245,748.44
加：营业外收入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491.38	-1,198,579.32	-2,245,748.44
减：所得税费用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1,491.38	-1,198,579.32	-2,245,748.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1,491.38	-1,198,579.32	-2,245,748.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06,312.98	30,196,465.12	11,372,580.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295.46	5,215,890.57	158,91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45,608.44	35,412,355.69	11,531,494.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02,299.58	9,163,171.95	28,054,385.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1,166.77	7,543,469.00	6,350,537.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817.38	108,112.52	218,10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8,992.11	9,168,846.62	6,470,132.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1,275.84	25,983,600.09	41,093,15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667.40	9,428,755.60	-29,561,661.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960,000.00	5,76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8,960,000.00	5,7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05,454.69	15,262,235.84	92,435,974.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8,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5,454.69	33,262,235.84	92,435,974.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5,454.69	-14,302,235.84	-86,675,974.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167,280,000.00	12,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14,400,000.00	1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78,405,419.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186,680,000.00	106,405,419.9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	16,000,000.00	—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485,086.23	4,124,721.47	284,266.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9,535,000.00	5,80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5,086.23	169,659,721.47	6,092,266.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14,913.77	17,020,278.53	100,313,15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83,791.68	12,146,798.29	-15,924,483.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04,878.34	5,458,080.05	21,382,563.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388,670.02	17,604,878.34	5,458,080.0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78.74	3,900.51	3,88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8.74	3,900.51	3,88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937.7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5,891.00	3,333.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58.89	2,026.16	31,49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096.59	17,917.16	34,82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317.85	-14,016.65	-30,940.7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0,000.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0,000.00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7,069,000.00	76,16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7,069,000.00	76,166,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0,000.00	-97,069,000.00	-76,166,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0	167,280,000.00	12,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64,178,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0	172,280,000.00	76,17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1,308.89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178,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41,308.89	75,178,000.0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58,691.11	97,102,000.00	76,178,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063,373.26	18,983.35	-18,940.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78.96	695.61	19,636.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083,052.22	19,678.96	695.6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280,000.00	-	-	-	998,000.00	-	-	-	-	-	-52,197,129.83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9,280,000.00	-	-	-	998,000.00	-	-	-	-	-	-52,197,129.83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20,000.00	-	-	-	17,480,000.00	-	-	-	-	-	-5,327,201.98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327,201.98	-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2,520,000.00	-	-	-	17,480,000.00	-	-	-	-	-	-	70,00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52,520,000.00	-	-	-	17,480,000.00	-	-	-	-	-	-	7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项目	股本	2016年1-3月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1,800,000.00	-	-	-	18,478,000.00	-	-	-	-	-57,524,331.81	-	252,753,668.19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	—	—	—	998,000.00	—	—	—	—	—	—31,973,256.58	—	41,024,743.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000,000.00	—	—	—	998,000.00	—	—	—	—	—	—31,973,256.58	—	41,024,743.4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280,000.00	—	—	—	—	—	—	—	—	—	—20,223,873.25	—	147,056,12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20,223,873.25	—	—20,223,873.25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280,000.00	—	—	—	—	—	—	—	—	—	—	—	167,28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167,280,000.00	—	—	—	—	—	—	—	—	—	—	—	167,2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项目	201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9,280,000.00	-	-	-	998,000.00	-	-	-	-	-	-52,197,129.83	-	188,080,870.17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998,000.00	-	-	-	-	-	-20,634,236.72		40,363,76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	998,000.00	-	-	-	-	-	-20,634,236.72		40,363,763.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	-	-	-	-	-	-	-	-	-11,339,019.86		660,980.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1,339,019.86		-11,339,019.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	-	-	-	-	-	-	-	-	-		12,00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12,000,000.00	-	-	-	-	-	-	-	-	-	-		1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	-	-	-	-	-	-	-	-	-	-	-		-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	-	-	-	998,000.00	-	-	-	-	-	-31,973,256.58	-	41,024,743.4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6年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6年1-3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39,280,000.00	-	-	-	-	-	-	-	-	-3,792,691.38	235,487,308.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39,280,000.00	-	-	-	-	-	-	-	-	-3,792,691.38	235,487,308.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520,000.00	-	-	-	17,480,000.00	-	-	-	-	-241,491.38	69,758,50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41,491.38	-241,491.38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52,520,000.00	-	-	-	17,480,000.00	-	-	-	-	-	70,00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	-	-	-	17,480,000.00	-	-	-	-	-	17,4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股本	2016年1-3月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91,800,000.00	-	-	-	17,480,000.00	-	-	-	-4,034,182.76	305,245,817.24	

(2) 201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5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	-	-	-	-	-	-	-	-	-2,594,112.06	69,405,88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000,000.00	-	-	-	-	-	-	-	-	-2,594,112.06	69,405,887.9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280,000.00	-	-	-	-	-	-	-	-	-1,198,579.32	166,081,420.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198,579.32	-1,198,579.3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67,280,000.00	-	-	-	-	-	-	-	-	-	167,28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167,280,000.00	-	-	-	-	-	-	-	-	-	167,28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项目	股本	2015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9,280,000.00	-	-	-	-	-	-	-	-3,792,691.38	235,487,308.62	

(3)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2014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	-348,363.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	-	-	-	-	-	-	-	-348,363.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	-	-	-	-	-	-	-	-	-2,245,748.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245,748.4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	-	-	-	-	-	-	-	-	12,000,000.00
1.股东投入普通股	12,000,000.00	-	-	-	-	-	-	-	-	12,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项目	股本	2014 年度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年提取	-	-	-	-	-	-	-	-	-	-
2. 本年使用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000,000.00	-	-	-	-	-	-	-	-2,594,112.06	69,405,887.94

二、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为人民币记账本位币。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限期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六)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

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

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

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七）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且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1 年	0.5	0.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30	3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非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八）存货

1、存货分类：本公司存货包括库存商品、自制半成品、在产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2、存货盘存制度：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进行定期盘点。

3、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库存商品，以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

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对于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九）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

投资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

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十）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1,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40	0-5	2.38-5.00
2	机器设备	6-15	0-5	6.33-16.67
3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2	0-5	7.92-33.33
4	运输设备	2-10	0-5	9.50-50.0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房屋建筑物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按不同的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利息资本化，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办

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二）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三）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期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以实际发生的支出记账，开办费在开始经营时一次摊入当期损益，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金、企业年金缴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收入

1、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不再对售出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与销售该商品有关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认商品销售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本公司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提供劳务

在一个会计期间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凭证时，确认营业收入实现。跨越一个会计年度完工的，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营业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不确认营业收入。

（3）资产使用

按租赁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计提租赁费确认租金收入；按资金使用协议规定的金额、利率和时间计算资金占用费确认资金使用费收入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

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公司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销售收入会计政策的制定严格遵循《企业会计准则一收入》中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所规定的条件，即：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各种销售模式下收入具体的确认方法和依据

经销模式下，公司先将产品授权、销售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医院、血液透析中心等终端客户。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销售出库单发货，公司在发货经经销商客户签收确认后，公司在发货经经销商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2014年、2015年和2016年1-3月，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为公司对经销商直接销售产品，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医院等医疗机构；公司产品的定价原则为参照产品市场价格及与经销商谈判确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交易结算方式分为款到发货模式及赊销模式；所有的销售均为买断销售模式。

公司的退货政策为：除非公司产品不符合质量标准，经销商不得要求退货、换货。若实属质量问题要求退货、换货的，经销商需向公司提出申请并获取书面认可，并按以下情形分别处理：

①公司接受退货并且换货的，经公司检验退货后，再按原型产品的数量发货给经销商。

②公司接受退货但不换货的，除执行退货程序外，经销商需退还公司开具的发票以及经销商主管国税机关开具的《进货退出或索取折让证明单》或《开具红字增值税发票通知单》以完成退货程序。

非因质量问题或其他睿健医疗的原因而自行要求退货的，经销商需按退货额 30%向公司支付退货手续费及相应产生的物流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十九）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确认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有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集团将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确认为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一）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公司流转税、附加税费、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7%
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可享受的税收优惠。

五、报告期营业收入、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6,361,357.68	93.14	16,123,222.27	95.01	20,688,152.40	99.73
其他业务收入	468,414.42	6.86	847,042.25	4.99	56,068.40	0.27
合计	6,829,772.10	100.00	16,970,264.52	100.00	20,744,220.80	100.00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均超过 90%，主营业务突出。

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公司出租房屋获取的租金收入，占比很小。

1、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6,361,357.68	100.00	16,123,222.27	100.00	20,688,152.40	100.00
合计	6,361,357.68	100.00	16,123,222.27	100.00	20,688,152.40	100.00

2、主营业务收入区域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分布如下：

单位：元

区域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占主营业务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比例(%)
西南	397,777.78	6.25	4,670,889.04	28.97	19,916,066.95	96.27
西北	230,769.24	3.63	442,393.16	2.74	—	—
华中	886,461.58	13.94	689,914.57	4.28	164,102.56	0.79
华南	269,572.66	4.24	948,547.01	5.88	324,905.98	1.57
华东	3,474,530.01	54.62	7,604,666.52	47.17	219,829.05	1.06
华北	835,572.69	13.14	1,260,615.40	7.82	63,247.86	0.31
东北	227,948.72	3.58	506,196.57	3.14	—	—
印尼	38,725.00	0.61	—	—	—	—
合计	6,361,357.68	100.00	16,123,222.27	100.00	20,688,152.40	100.00

（二）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及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成本要素构成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具体结构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成本	5,326,012.99	72.40	9,837,778.58	68.12	8,955,373.43	58.49
人工成本	485,520.52	6.60	901,669.43	6.24	1,241,069.98	8.11
制造费用	1,544,838.02	21.00	3,702,404.01	25.64	5,114,765.09	33.41
合计	7,356,371.53	100.00	14,441,852.02	100.00	15,311,208.50	100.00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6,361,357.68	-995,013.85	-15.64
合计	6,361,357.68	-995,013.85	-15.64
项目	2015年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16,123,222.27	1,681,370.25	10.43
合计	16,123,222.27	1,681,370.25	10.43
项目	2014年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	20,688,152.40	5,376,943.9	25.99
合计	20,688,152.40	5,376,943.9	25.99

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3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25.99%、10.43%及-15.64%，为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平均销售单价下降较快。

公司的产品平均销售单价从2014年至2016年1-3月逐渐下降，2016年1-3月份价格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当期公司进行了赠送促销活动，从而降低了平均售价，从2016年4月份开始，该促销活动已结束。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尚处于企业周期中的投入期，大规模产量尚在建设之中，产品的品牌影响力较弱，因而早期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经销商进行销售。随着公司前期投入建设的基本完成并具备一定产能，且国内的主要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商公司开始调整市场营销策略，通过降低销售价格抢占国外产品的市场份额，公司也主动采取降价策略以争取市场份额，并不断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公司产品价格的变化符合公司经营策略及行业目前变化的趋势。

虽然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但公司未来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望逐渐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1) 销售价格趋稳并提升

目前公司处于市场开拓阶段，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通过采用低价策略占领市场份额，根据目前市场现状，市场销售价格已趋于稳定状况；随着未来公司将逐渐转型为直销经营模式为主，公司通过直接对终端客户销售，有望逐渐提升公司产品的销售定价。

2) 单位成本不断降低

2015 年单位平均成本较 2014 年已有一定幅度下降。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5 年对生产和组装工艺进行改进，生产工人技术熟练程度提高，单位人工成本和耗用零配件的报废率降低，体现为 2015 年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较 2014 年期间均有所下降。

公司已完成前期大规模工程建设和设备投入，随着产量的持续增加，单位产品成本中固定资产的折旧摊销将进一步下降；自产纺丝线的技术更新将使原材料成本大幅降低，外包装已实现自产替代外购，将进一步降低原材料成本；同时，随着生产线自动化水平的提高，人工成本也将进一步降低。

综上，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逐年下降，但与公司所处阶段有关。在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支持下，我国血液透析治疗率虽有所上升，但由于我国人口基数庞大且需进行血液净化治疗的患者人数持续增长，我国血液透析市场需求远未满足，未来血液净化医疗器械国内市场消费将呈快速增长趋势。鉴于血液透析行业的蓝海市场特征，且随着公司当前市场开拓工作的不断推进，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未来将逐步得到改善。

六、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占营业收入比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	金额
营业收入	6,829,772.10	16,970,264.52	-18.19	20,744,220.80
销售费用	411,870.47	1,648,751.95	25.36	1,315,189.66
管理费用	3,990,565.13	16,220,914.69	57.77	10,281,389.67
其中：研发支出	904,330.35	5,567,748.51	13.09	4,923,415.74

财务费用	199, 124. 80	4, 760, 597. 91	-6. 19	5, 074, 481. 37
三项期间费用合计	4, 601, 560. 40	22, 630, 264. 55	35. 75	16, 671, 060. 70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6. 03	9. 72	-	6. 3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58. 43	95. 58	-	49. 56
其中：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	13. 24	32. 81	-	23. 7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	2. 92	28. 05	-	24. 46
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	67. 38	133. 35	-	80. 36

2015 年期间费用合计较 2014 年度增长 35. 75%，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业务投入，使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均出现大幅提高；其中，管理费用较上年增长 57. 77%、销售费用较上年增长 25. 36%。2015 年度公司三项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较 2014 年度大幅提高，主要是由于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增长以及营业收入较上年下降所致，具体分析如下：

（一）销售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	2014 年
职工薪酬	86, 254. 63	433, 994. 82	329, 982. 50
折旧	1, 976. 14	8, 217. 95	7, 974. 52
邮电通讯费	6, 739. 00	23, 818. 00	14, 612. 16
差旅费	68, 583. 94	389, 046. 90	279, 253. 30
检验费	14, 499. 31	146, 020. 06	272, 861. 29
业务招待费	9, 643. 80	164, 117. 10	113, 537. 00
汽车费用	3, 000. 00	16, 191. 50	29, 918. 00
广告费	30, 626. 00	84, 457. 00	57, 142. 91
办公费	1, 350. 00	20, 436. 00	16, 222. 00
发货运费	87, 735. 99	93, 567. 55	53, 347. 48
会议费	51, 500. 00	150, 000. 00	138, 700. 00
其他	49, 961. 66	118, 885. 07	1, 638. 50
合计	411, 870. 47	1, 648, 751. 95	1, 315, 189. 66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的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发货运费及会议费构成。

2015 年销售费用较 2014 年增长 25. 36%，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拓展产品销售区域，确保公司销售规模快速增长，提高市场占有率，加大了业务投入，增加了销售人员，使得人员薪酬、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均出现了较大增长；同

时，随着 2015 年产品销售数量增长，发货运费也相应增加。

2016 年 1-3 月，随着公司销售业务的进一步增长，发货运费也大幅增加。

（二）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3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1,530,483.23	4,983,077.78	3,601,966.87
折旧	746,104.95	3,137,269.70	552,716.22
水电费	47,905.58	77,641.69	56,051.32
研发费用	904,330.35	5,567,748.51	4,923,415.74
业务招待费	73,086.06	166,432.86	197,502.90
汽车费用	29,457.24	181,289.86	181,733.44
差旅费	22,596.80	144,732.76	228,658.50
办公费	46,894.59	186,735.29	179,475.59
税金	235,035.15	954,496.90	192,406.94
无形资产摊销	48,317.13	193,268.53	64,422.85
注册费用	200.00	284,064.50	—
其他	306,154.05	344,156.31	103,039.30
合计	3,990,565.13	16,220,914.69	10,281,389.67

公司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5,939,525.02 元，增长 57.77%，主要原因为职工薪酬、折旧、研发费用、税金、注册费用等支出的增加，其中：

（1）职工薪酬增长 1,381,110.91 元，主要为人员增加及提高薪酬水平所致；

（2）折旧费用增长 2,584,553.48 元，主要为公司厂房及设备产生的折旧费用增加所致；

（3）研发费用增长 644,332.77 元，主要为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税金增长 762,089.96 元，主要为公司房产税支出增加所致；

（5）注册费用增长 284,064.50 元，主要为新申请专利产生的专利注册费；

公司 2016 年 1-3 月管理费用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利息支出	234,416.00	5,309,284.14	5,982,287.12
减：利息收入	39,295.46	175,890.57	979,856.59
加：汇兑损益	—	-387,709.91	—
加：其他支出	4,004.26	14,914.25	72,050.84
合计	199,124.80	4,760,597.91	5,074,481.37

2014年及2015年利息支出较高，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及股东借款利息支出；随着对股东借款本金的全部归还，2016年1-3月利息支出大幅减少。

（四）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具体发生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3,094.22	330,204.64	323,795.0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29,873.69	53,722.24	-283,592.64
存货跌价准备	141,172.20	—	—
合计	274,140.11	383,926.88	40,202.43

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系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对存货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的其他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0,000.00	48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进行单独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915.34	-169,063.46	-34,504.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小计	93,915.34	310,936.54	-34,504.42
减: 所得税影响数	-	-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3,915.34	310,936.54	-34,504.42
净利润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421,117.32	-20,534,809.79	-11,304,515.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21,117.32	-20,534,809.79	-11,304,515.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 (%)	-1.76	-1.54	0.3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1、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0,000.00	480,000.00	-	全部金额
其他	13,915.34	22,193.46	35,119.52	全部金额
合计	93,915.34	502,193.46	35,119.52	

2、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来源和依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300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	80,000.00	240,000.00	-	双经信[2015]57号	与资产相关
其他	-	240,000.00	-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0,000.00	480,000.00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同终止补偿	-	100,000.00	-	-
其他	-	91,256.92	69,623.94	全部金额
合计	-	191,256.92	69,623.94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收入及合同终止补偿的支出，非经常性损益净额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分别为-34,504.42元、310,936.54元和93,915.34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30%、-1.54%和-1.76%，对

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的影响较小。

八、主要资产情况

(一)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现金	36,561.80	93,611.82	65,896.36
银行存款	73,352,108.22	17,511,266.52	5,392,183.69
合计	73,388,670.02	17,604,878.34	5,458,080.05

公司的货币资金2016年3月31日比2015年12月31日增加55,783,791.68元，主要是收到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款70,000,000.00元所致。

(二)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概况

(1)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情况按账龄组合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530,204.00	69.29	0.50	27,651.02
1-2年	1,945,396.26	24.37	10.00	194,539.62
2-3年	-	-	-	-
3-4年	505,620.00	6.34	30.00	505,116.00
合计	7,981,220.26	100.00		727,306.65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911,360.00	66.71	0.50	24,556.80
1-2年	1,945,396.26	26.42	10.00	194,539.62

2-3 年	—	—	—	—
3-4 年	505,620.00	6.87	30.00	505,116.00
合计	7,362,376.26	100.00		724,212.42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686,756.26	84.47	0.50	73,433.78
1-2 年	2,194,500.00	12.62	10.00	219,450.00
2-3 年	505,620.00	2.91	20.00	101,124.00
3-4 年	—	—	—	—
合计	17,386,876.26	100.00		394,007.78

(2) 最近两年一期应收账款情况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7,476,320.26	93.66	222,406.65	2.97	7,253,913.61
组合小计	7,476,320.26	93.66	222,406.65	2.97	7,253,913.6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4,900.00	6.34	504,900.00	100.00	—
合计	7,981,220.26	100.00	727,306.65	9.11	7,253,913.61

(续表)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6,857,476.26	93.14	219,312.42	3.20	6,638,163.84
组合小计	6,857,476.26	93.14	219,312.42	3.20	6,638,163.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4,900.00	6.86	504,900.00	100.00	—
合计	7,362,376.26	100.00	724,212.42	9.84	6,638,163.84

(续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账龄组合	17,386,876.26	100	394,007.78	2.27	16,992,868.48
组合小计	17,386,876.26	100	394,007.78	2.27	16,992,868.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计	17,386,876.26	100	394,007.78	2.27	16,992,868.48

2、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6年3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2016年3月31日余额
1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11,972.25	1年以内、1~2年	75.33	134,618.03
2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844,784.01	1~2年	10.58	84,478.40
3	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4,900.00	3年以上	6.33	504,900.00
4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	关联方	402,844.00	1年	5.05	2,014.22

	售中心			以内		
5	贵州贵州青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000.00	1年以内	2.71	1,080.00
	合计		7,980,500.26		99.99	727,090.65

(2)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2015年12月31日余额
1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6,011,972.25	1年以内、1~2年	81.66	134,618.03
2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844,784.01	1~2年	11.47	84,478.40
3	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4,900.00	3年以上	6.86	504,900.00
4	广州汇宏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	3年以上	0.01	216.00
	合计		7,362,376.26		100.00	724,212.4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2014年12月31日余额
1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164,500.00	1年以内、1~2年	58.46	259,300.00
2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5,871,972.25	1年以内	33.77	29,359.86
3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844,784.01	1年以内	4.86	4,223.92
4	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504,900.00	2~3年	2.90	100,980.00

5	广州汇宏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20.00	2~3年	0.00	144.00
	合计		17,386,876.26		100.00	394,007.78

公司 2015 年应收账款净额为 6,638,163.84 元, 2014 年为 16,992,868.48 元, 应收账款净额出现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14 年余额中包含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 10,164,500.00 元, 2015 年已收回该款项。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中主要包括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及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三个关联方的款项, 甘释良及王滔报告期内曾为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的股东, 且王滔在报告期内担任其执行董事, 已于 2016 年 1 月转让给其他非关联方, 王滔也不再担任执行董事一职, 目前已与公司无关联关系。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关联方关系与关联交易”。

(三) 预付账款

1、报告期内各期末, 公司按照账龄列示的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账龄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62,571.66	83.78	7,828,145.21	92.36	10,754,205.04	97.70
1 至 2 年	1,754,275.37	16.21	647,467.00	7.64	253,415.51	2.30
合计	10,816,847.03	100.00	8,475,612.21	100.00	11,007,620.55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预付账款账龄主要处于 1 年以内, 主要系预付的设备、原材料采购款。

2、报告期内各期末, 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常州冀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495,000.00	1 年以内	50.80

序号	单位名称	2016年3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2016年3月31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	成都双成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00,000.00	1年以内	11.09
3	成都亿融汇科技有限公司	577,740.00	1年以内、1~2年	5.34
4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360,490.00	1~2年	3.33
5	纳新塑化(上海)有限公司	298,000.00	1年以内	2.75
合计		7,931,230.00		73.31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2015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常州冀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695,000.00	1年以内	55.39
2	成都双成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1年以内	9.44
3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成都供电公司	518,261.25	1年以内	6.11
4	成都亿融汇科技有限公司	423,000.00	1~2年	4.99
5	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设备有限公司	360,490.00	1~2年	4.25
合计		6,796,751.25		80.19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2014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1	四川鹏华环境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3,393,000.00	1年以内	30.82
2	成都原点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710,000.00	1年以内	15.53
3	上海邦达天原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1,465,184.56	1年以内	13.31
4	成都警盾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550,000.00	1年以内	5.00
5	成都川渝轻工塑料机械有限公司	327,000.00	1年以内	2.97
合计		7,445,184.56		67.64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以上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及预付关联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账款概况

(1)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收账款情况按账龄组合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16年3月31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9,860.15	9.32	0.50	734.43
1~2年	197,977.55	8.42	10.00	14,394.81
2~3年	5,453.90	0.23	20.00	—
3~4年	1,287,118.50	54.77	30.00	386,135.55
4~5年	640,000.00	27.23	50.00	320,000.00
5年以上	450.00	0.02	100.00	450.00
合计	2,350,860.10	100.00		721,714.79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465,864.98	18.79	0.50	1,520.39
1~2年	5,453.90	0.22	10.00	—
2~3年	120,398.55	4.86	20.00	24,079.71
3~4年	1,886,720.00	76.11	30.00	566,016.00
4~5年	450.00	0.02	50.00	225.00
5年以上	—	0.00	100.00	—
合计	2,478,887.43	100.00		591,841.10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金额比例 (%)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64,440.14	0.00	0.50	—
1~2年	573,398.55	18.80	10.00	55,839.86
2~3年	2,410,720.00	81.18	20.00	482,144.00
3~4年	450.00	0.01	30.00	135.00
4~5年	0.00	0.00	50.00	—
5年以上	0.00	0.00	100.00	—

合计	3,049,008.69	100.00		538,118.86
----	--------------	--------	--	------------

(2) 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收账款情况按种类列示

单位: 元

类别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218,403.14	94.36	721,714.79	32.53	1,496,688.35
组合小计	2,218,403.14	94.36	721,714.79	32.53	1,496,688.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2,456.96	5.63	-	-	132,456.96
合计	2,350,860.10	100.00	721,714.79	32.53	1,629,145.31

(续表)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311,646.03	93.25	591,841.10	25.60	1,719,804.93
组合小计	2,311,646.03	93.25	591,841.10	25.60	1,719,804.9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7,241.40	6.75	-	-	167,241.40
合计	2,478,887.43	100.00	591,841.10	25.60	1,887,046.33

(续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账龄组合	2,969,568.55	97.39	538,118.86	18.12	2,431,449.69
组合小计	2,969,568.55	97.39	538,118.86	18.12	2,431,449.6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9,440.14	2.61	—	—	79,440.14
合计	3,049,008.69	100	538,118.86	18.12	2,510,889.83

2、大额其他应收款统计

(1)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2016年3月31日余额
1	MEMBRANA GMBH	押金	810,720.00	3~4年	34.49	243,216.00
2	成都西航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640,000.00	4~5年	27.22	320,000.00
3	宁海县精杰模具有限公司	押金	260,000.00	3~4年	11.06	78,000.00
4	成都电业局双流供电局	押金	176,000.00	3~4年	7.49	52,800.00
5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	101,577.60	1年以内	4.32	507.89
合计			1,988,297.60		85.19	676,923.89

(2) 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2015年12月31日余额

						额
1	MEMBRANA GMBH	押金	810,720.00	3~4年	32.70	243,216.00
2	成都西航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640,000.00	3~4年	25.82	192,000.00
3	宁海县精杰模具厂	押金	260,000.00	3~4年	10.49	78,000.00
4	成都电业局双流供电局	押金	176,000.00	3~4年	7.10	52,800.00
5	涂玉平个人借款	备用金	106,608.00	1年以内	4.30	533.04
合计			1,993,328.00		80.41	566,549.04

(3)按欠款方归集的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MEMBRANA GMBH	押金	810,720.00	2~3年	26.59	162,144.00
2	成都西航港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1,600,000.00	2~3年	52.48	320,000.00
3	宁海县精杰模具厂	押金	260,000.00	1~2年	8.53	26,000.00
4	成都电业局双流供电局	押金	176,000.00	1~2年	5.77	17,600.00
5	成都电业局	押金	80,000.05	1~2年	2.62	8,000.01
合计			2,926,720.05		95.99	533,744.01

(4)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或应收关联方款项。

(五) 存货

1、存货余额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81,035.18	—	5,881,035.18
自制半成品	1,979,701.74	—	1,979,701.74
在产品	3,015,633.94	—	3,015,633.94
低值易耗品	24,430.53	—	24,430.53
产成品	2,571,623.19	141,172.20	2,430,450.99
合计	13,472,424.58	141,172.20	13,331,252.38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25,724.47	—	8,925,724.47
自制半成品	—	—	—
在产品	2,324,684.46	—	2,324,684.46
低值易耗品	21,965.59	—	21,965.59
产成品	4,362,451.17	—	4,362,451.17
合计	15,634,825.69	—	15,634,825.69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61,181.38	—	10,261,181.38
自制半成品	—	—	—
在产品	758,113.18	—	758,113.18
低值易耗品	13,211.68	—	13,211.68
产成品	10,279,379.71	—	10,279,379.71
合计	21,311,885.95	—	21,311,885.95

2015年存货余额较2014年有所下降，主要为产成品下降；产成品下降的原因为2015年度产品销售数量较2014年增加所致。

2016年1-3月，随着公司销售业务的快速拓展，产品销售迅速增加，产成品余额进一步下降。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从 2015 年开始，公司为了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采取了低价销售的策略，销售价格不断下降；截至 2016 年 3 月末的销售价格已低于成本价格，根据会计准则规定，公司计提了跌价准备 141,172.20 元。

3、公司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六) 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64,082,299.32	16,430,563.05	444,237.26	601,906.31	81,559,00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	409,576.25	–	153,883.94	563,460.19
(2) 在建工程转入	–	76,732,745.33	–	–	76,732,745.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64,082,299.32	93,572,884.63	444,237.26	755,790.25	158,855,211.46
二、累计折旧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3,463,006.89	3,643,236.33	130,678.92	239,580.04	7,476,502.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664,472.03	488,471.02	6,894.31	66,919.06	1,226,756.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4,127,478.92	4,131,707.35	137,573.23	306,499.10	8,703,258.6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59,954,820.40	89,441,177.28	306,664.03	449,291.15	150,151,952.86
2. 年初账面价值	60,619,292.43	12,787,326.72	313,558.34	362,326.27	74,082,503.76

(续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4,947,508.45	16,033,096.93	444,237.26	317,640.43	41,742,48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	397,466.12	-	340,982.74	738,448.86
(2) 在建工程转入	39,134,790.87	-	-	-	39,134,790.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56,716.86	56,716.86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64,082,299.32	16,430,563.05	444,237.26	601,906.31	81,559,005.94
二、累计折旧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59,660.53	2,238,496.69	85,542.54	169,526.10	3,153,225.8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803,346.36	1,404,739.64	45,136.38	70,053.94	4,323,27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3,463,006.89	3,643,236.33	130,678.92	239,580.04	7,476,502.18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0,619,292.43	12,787,326.72	313,558.34	362,326.27	74,082,503.76
2. 年初账面价值	24,287,847.92	13,794,600.24	358,694.72	148,114.33	38,589,257.21

(续表)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13,827,702.49	444,237.26	217,413.25	14,489,353.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	2,205,394.44	-	100,227.18	2,305,621.62
(2) 在建工程转入	24,947,508.45	-	-	-	24,947,508.4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4,947,508.45	16,033,096.93	444,237.26	317,640.43	41,742,483.07
二、累计折旧					
1.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784,048.88	40,406.10	111,358.38	935,813.36
2. 本期增加金额					-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659, 660. 53	1, 454, 447. 81	45, 136. 44	58, 167. 72	2, 217, 412. 50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59, 660. 53	2, 238, 496. 69	85, 542. 54	169, 526. 10	3, 153, 225. 86
三、减值准备	—	—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4, 287, 847. 92	13, 794, 600. 24	358, 694. 72	148, 114. 33	38, 589, 257. 21
2. 年初账面价值	—	13, 043, 653. 61	403, 831. 16	106, 054. 87	13, 553, 539. 6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2015年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公司投资建设的部分厂房 39, 134, 790. 87 元由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2016 年 1-3 月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为在建工程纺丝机组项目 76, 732, 745. 33 元转入固定资产。

2014 年度计提折旧 2, 217, 412. 50 元；2015 年度计提折旧 4, 323, 276. 32 元；2016 年 1-3 月计提折旧 1, 226, 756. 42 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公司 2016 年 1-3 月新增机器设备明细如下：

单位：元

类别	项目	原值
纺丝机组项目 在建工程转固	工程物资	1, 432, 083. 34
	机器设备	72, 269, 444. 42
	基建工程	217, 667. 32
	配套设备	1, 844, 860. 50
	其他费用	968, 689. 75
	小计	76, 732, 745. 33
其它固定资产采 购	650 千瓦柴油发动机组	358, 974. 36
	离子色谱仪	100, 854. 70
	车棚	15, 000. 00
	阴离子色谱柱带保护住	12, 820. 51
	阳离子色谱柱带保护住	12, 820. 51
	其他	62, 990. 11
	小计	563, 460. 19
	合计	77, 296, 205. 52

公司 2016 年 1-3 月的新增机器设备主要为在建工程的转固 76,732,745.33。

公司产能、产量及产能利用率情况如下：

项目	产能	产量	产能利用率
2014 年度	1,000,000	515,738	51.57%
2015 年度	1,000,000	241,016	24.10%
2016 年 1-3 月	500,000	185,055	37.01%
2016 年 4-8 月	833,333	671,978	80.64%

公司新增固定资产主要为纺丝机组项目在建工程转固，纺丝机组项目包括德国进口 FILA1024 头中空纤维纺丝生产线及其他配套设备，主要用于生产血液透析器的中空纤维膜。目前，该设备已经满足生产条件，能够实现半开和全开的状态下基本正常运行。

固定资产增加的必要性分析如下：据中华肾病协会统计，我国终末期肾脏疾病患病人数约有 200 万人，目前全国整体血液净化治疗率约为 15%，远低于全球平均治疗率 37% 以及发达国家平均治疗率 75% 的水平。基于该市场的巨大潜在需求，公司设定的远期销售目标为 700 万支。为满足该目标，公司需增加生产线以储备产能，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的纺丝机组项目能够使目前产能 100 万支提高至 500 万支，公司未来还将投资其他生产线，最终使公司产能达到 800 万支。

（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空纤维纺丝生产线项目	-	-	-
注塑机	735,042.74	-	735,042.74
2#生产线	89,059.83	-	89,059.83
合计	824,102.56	-	824,102.56

(续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空纤维纺丝生产线项目	76,732,745.33	-	76,732,745.33
合计	76,732,745.33	-	76,732,745.33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300万支血液透析器及配套透析耗材生产基地	26,916,295.18	-	26,916,295.18
中空纤维纺丝生产线项目	74,719,494.24	-	74,719,494.24
装修款	997,431.71	-	997,431.71
其他设备	350,007.32	-	350,007.32
合计	102,983,228.45	-	102,983,228.45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建工程余额主要为新购置的线烧结机、线切头机及注塑车间，账面余额分别为 21,538.46 元、67,521.37 元及 735,042.74 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形，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重大转固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工程名称	时间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中空纤维纺丝生产线项目			76,732,745.33	-	76,732,745.33	-	-
合计			76,732,745.33	-	76,732,745.33	-	-

(续表)

工程名称	时间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年产300万支血液透析器及配套透析耗材生产基地	2013年11月	2015年4月	26,916,295.18	12,218,495.69	39,134,790.87	-	-
合计			26,916,295.18	12,218,495.69	39,134,790.87	-	-

(续表)

工程名称	时间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转入固定产	其他减少	
年产300万支血液透析器及配套透析耗材生产基地	2013年11月	2015年4月	28,931,839.12	22,931,964.51	24,947,508.45		26,916,295.18
合计			28,931,839.12	22,931,964.51	24,947,508.45		26,916,295.18

公司纺丝机组项目包括德国进口 FILA1024 头中空纤维纺丝生产线及其他配套设备，主要用于生产血液透析器的中空纤维膜。目前，该设备已经满足生产条件，能够实现半开和全开的状态下基本正常运行，设备生产出的产品性能满足企业标准要求，也满足临床使用要求，予以转固。

3、长期资产后续投入情况

公司报告期后的主要长期资产后续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6年4-8月投入	后续拟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注塑机	735,042.73	73,475.17	-	自有资金
2#生产线	89,059.83	669,653.06	250,000.00	自有资金
溶剂回收站	-	18,091,090.00	4,900,000.00	自有资金
小纺丝线	-	357,088.00	50,000.00	自有资金
外墙及道路黑化	-	1,677,000.00	1,673,000.00	自有资金
房屋及配套	-	2,245,371.74	3,400,0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824,102.56	23,113,677.97	10,273,000.00	-

在不断提升自身产品品牌影响力及竞争力的同时，公司的后续投入主要用于排污的溶剂回收站、外墙及道路化建设、房屋及配套，合计的预计后续投入金额为 10,273,000.00 元。长期资产的后续投入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 无形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9,663,426.86	-	9,663,42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9,663,426.86	-	9,663,426.86
二、累计摊销			
1.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57,691.38	-	257,691.3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317.13	-	48,317.13
(1) 摊销	48,317.13	-	48,317.1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6年3月31日余额	306,008.51		306,008.51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1. 2016年3月31日账面价值	9,357,418.35	-	9,357,418.35
2.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405,735.48	-	9,405,735.48

(续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9,663,426.86	-	9,663,426.8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9,663,426.86	-	9,663,426.86
二、累计摊销			
1.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4,422.85	-	64,422.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93,268.53	-	193,268.53
(1) 摊销	193,268.53	-	193,268.53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57,691.38	-	257,691.38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405,735.48	-	9,405,735.48
2.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599,004.01	-	9,599,004.01

(续表)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9,663,426.86	-	9,663,426.86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9,663,426.86	-	9,663,426.86
二、累计摊销			
1.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64,422.85	-	64,422.85
(1) 摊销	64,422.85	-	64,422.85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4.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64,422.85	-	64,422.85
三、减值准备	-	-	-
四、账面价值	-	-	-
1. 2014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599,004.01	-	9,599,004.01
2. 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均为土地使用权。2014 年度无形资产摊销 64,422.85 元，2015 年度无形资产摊销 193,268.53 元，2016 年 1-3 月无形资产摊销 48,317.13 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中的土地使用权用于抵押贷款。详见公转书本节短期借款内容。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未发生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

(九) 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开发支出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低通量血液透析器	4,922,867.11	1,185,279.83			6,108,146.94
循环管路	493,883.60	38,975.16			532,858.76
穿刺针	224,098.67	43,097.88			267,196.55
合计	5,640,849.38	1,267,352.87			6,908,202.25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低通量血液透析器	3,965,765.23	957,101.88			4,922,867.11
循环管路	59,703.5	434,180.1			493,883.60
穿刺针		224,098.67			224,098.67
合计	4,025,468.73	1,615,380.65			5,640,849.38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低通量血液透析器		3,965,765.23			3,965,765.23
循环管路		59,703.5			59,703.5
穿刺针					
合计		4,025,468.73			4,025,468.73

公司的开发支出主要为研发人员的工资、材料费、备用品配件、折旧及差旅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并理解它们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如，意在获取知识而进行的活动，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的应用研究、评价和最终选择，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替代品的研究，新的或经改进的材料、设备、产品、工序系统或服务的可能替代品的配置、设计、评价和最终选择等，均属于研究活动。

(2)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相对于研究阶段而言，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①公司研究开发的具体过程和步骤：

(a) 需求识别：

公司随时关注市场新需求和新产品的要求，营销部负责收集与顾客和市场有关的信息，并对这些信息进行整理，形成新项目的建议提交给公司管理层和研发部。

研发部应关注相关行业和领域对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应用，通过参加专业学术会议、与临床专家交流、查阅专业报刊杂志和网络媒体等多种形式，捕捉其中有利于公司现有产品升级改进和新产品开发的信息，形成新项目的建议提交给公司。

公司的其它部门在自己的职能工作中也应关注如何持续满足顾客和市场的需求，鼓励收集或接触可供公司改进或开发新产品的信息，形成新项目的建议提交给公司管理层和研发部。

(b) 调研与立项

对新项目的调研分析以《立项报告》形式进行提交，由公司组织评审，评估项目是否具有可行性，若项目被评估为具有可行性，由总经理批准立项。

(c) 设计样品

项目组正式进入详细设计阶段，直至试制试产至少完成一个样品。其中，阶段性的设计和评审必须经由公司总经理批准，阶段内的设计和评审应经过项目组负责人或研发部副总的批准，如未经评审或评审未通过，不能进入下一个阶段。

(d) 验证与型检

将样品交于公司内部检测（由研发部和质量部根据《产品说明书》和《产品标准》进行检测）；公司内部验证合格后，整理形成相应的验证报告，安排将样品送有资质的检测机构进行型式检验；通过检验后，公司产品在实际应用状态下进行临床评价和/或性能评价，并最终获取国家监管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

(e) 临床与注册证获取

型检后公司进行批量试生产，经临床验证后申请并获取注册证。

在公司统一的质量体系管理框架下，根据市场反馈情况，由生产部进行试产转产，包括工艺、设备及产品性能的优化，直至批量生产具有稳定性。

②研究阶段、开发阶段的划分方法、文件资料或证明单据；

研究活动从商业识别阶段至获取国家监管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前为止。该阶段的主要文件资料或证明单据主要包括：公司各部门在需求识别阶段产生的刊物购买、信息搜集活动、《立项报告》、市场调研等费用支出物品、研发部人员的薪酬支出及差旅费相关凭证、用于研发活动的材料领用单、研发用途的设备采购合同等原始凭证。其中，公司立项报告包括：“低通”项目于2009年12月正式立项，“循环管路”于2012年11月立项，“穿刺”项目于2013年8月立项。

开发阶段从公司产品获取国家监管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之日起，直到获取医疗器械注册证为止，开发阶段的主要资料为国家药监局出具的检验报告，包括：公司“低通”项目于2014年2月获取了国家药监局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ZC13010738）；“循环管路”项目于2014年5月国家药监局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ZC13010758）；“穿刺”项目于2015年2月获取了国家药监局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ZC14010943）。

③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时点和条件；

依据会计准则，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企业应该能够说明其开发无形资产的目的。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时点和条件为：公司产品获取国家监管部门出

具的检验报告之日。

公司“低通”项目于2014年2月获取了国家药监局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ZC13010738）；“循环管路”项目于2014年5月国家药监局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ZC13010758）；“穿刺”项目于2015年2月获取了国家药监局出具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ZC14010943）。

故公司各项目获取上述检验报告之日起，为项目开发支出资本化的时点。

④开发阶段支出确认无形资产的具体时点和条件；

公司的研发项目实现一定批量的生产和销售，并申请且获得注册证时，开发支出才可以确认为无形资产。

⑤各具体研发项目各步骤的开始和完成时间；

项目	立项时间	获取检验报告时间	获取注册证时间
低通量血液透析器	2009年12月	2014年2月	尚未获取注册证
循环管路	2012年11月	2014年5月	尚未获取注册证
穿刺针	2013年8月	2015年2月	尚未获取注册证

公司研发活动所产生支出的会计处理方法为：研究阶段活动产生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进行核算，待研发项目满足资本化时点后，后续研发活动支出计入“开发支出”科目进行核算，公司未使用过渡科目“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或“研发支出-费用化支出”进行相关核算。

公司根据各研发项目单独核算支出。报告期内，开发支出项目均处于申请注册证阶段。若公司申请成功，则开发支出将确认为无形资产，若申请失败，开发支出将转入当期损益。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未将应当资本化而未进行资本化处理的研发支出。

九、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类别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	-	-

借款类别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14,400,000.00	14,400,000.00	16,000,000.00
保证借款	-	-	-
信用借款	-	-	-
合计	14,400,000.00	14,400,000.00	16,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抵押借款信息如下：

2014 年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签定编号为 51010120140006043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于 2014 年 9 月 28 日取得借款 16,000,000.00 元，借款期限：1 年，用途：采购原材料，借款利率：7.80%。上述借款已于到期后归还。

2015 年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签定编号为 51010120150005385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取得借款 14,400,000.00 元，借款期限：1 年，用途：采购原材料，借款利率：6.44%。

针对上述银行借款，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签定编号为 51100620140008777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双流县黄甲街道王家场社区 3 组建设用地使用权设定抵押。

同时，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蜀都支行签定编号为 51100520140001862 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愿为债务人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债权的最高余额为壹仟玖佰贰拾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间为两年：从 2014 年 9 月 28 日至 2016 年 9 月 27 日；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报告期后，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偿还了银行借款余额 14,400,000.00 元，截止公转书签署日，公司无新签订银行借款合同。

（二）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合计	12,992,337.91	13,463,872.17	16,262,162.14
其中：1 年以上	10,039,142.26	12,174,213.31	1,654,331.12

2、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统计

2016年3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货款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1	Stantech Gmbh	应付设备款	6,284,820.00	1年以上	48.37
2	MEMBRANA GMBH	应付货款	810,720.00	1年以上	6.24
3	常州市精工厨具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358,250.00	1年以上	2.76
4	深圳市耐迪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129,230.00	1年以上	0.99
5	成都新杰科技	应付货款	89,874.66	1年以上	0.69
合计			7,672,894.66		59.06

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货款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1	Stantech Gmbh	应付设备款	6,284,820.00	1年以上	46.68
2	四川荣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工程款	5,000,000.00	1年以内、1年以上	37.14
3	MEMBRANA GMBH	应付货款	810,720.00	1年以内、1年以上	6.02
4	常州市精工厨具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358,250.00	1年以上	2.66
5	深圳市耐迪科技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129,230.00	1年以上	0.96
合计			12,583,020.00		93.46

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名称	货款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比例(%)
1	Stantech Gmbh	应付设备款	6,460,000.00	1年以内	39.72
2	成都万顺达模具零件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1,521,253.70	1年以内	9.35
3	MEMBRANAGMBH	应付货款	1,050,024.54	1年以内	6.46
4	常州市精工厨具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355,650.00	1年以上	2.19
5	怡立（成都）机械有限公司	应付货款	283,175.20	1年以内	1.74
合计			9,670,103.44		59.46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 (含)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三) 预收账款

1、预收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78,183.34	704,465.54	-
1 年以上	-	-	-
合计	278,183.34	704,465.54	-

2、预收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的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与公司关系	账龄	占余额比例 (%)	未结转的原因
1	贵州凯立德商贸有限公司	216,000.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77.65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2	江西方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30,000.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0.78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3	普宁市宏龙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9,000.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0.42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4	PTDIANLANGGENGPRATAMA	1,177.54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0.42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5	MOHMMEDSIRAJ CHOUDHRI	905.8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0.33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合计		277,083.34			99.60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金额的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债权人名称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公司关系	账龄	占余额比例 (%)	未结转的原因
1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360,968.00	关联方	1 年以内	51.24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2	河南玖生亚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108,000.00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5.33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类型	期限	账龄	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3	鞍山润生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4,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10.50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4	长沙市肾友达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4,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7.67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5	江苏蕴德医学科技有限公司	54,000.00	非关联方	1年以内	7.67	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
合计		650,968.00			92.41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短期薪酬	—	2,170,799.43	2,170,799.43	—
离职后福利	—	319,099.07	319,099.07	—
合计	—	2,489,898.50	2,489,898.50	—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9,050,324.57	9,050,324.57	—
离职后福利	—	1,437,376.75	1,437,376.75	—
合计	—	10,487,701.32	10,487,701.32	—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	7,383,704.62	7,383,704.62	—
离职后福利	—	898,778.44	898,778.44	—
合计	—	8,282,483.06	8,282,483.06	—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666,887.47	1,666,887.47	—
职工福利费	—	362,850.70	362,850.70	—
社会保险费	—	124,671.26	124,671.2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11,313.63	111,313.63	—
工伤保险费	—	5,936.73	5,936.73	—
生育保险费	—	7,420.91	7,420.91	—
住房公积金	—	16,390.00	16,39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2,170,799.43	2,170,799.43	—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964,954.11	5,964,954.11	—
职工福利费	—	1,086,413.96	1,086,413.96	—
社会保险费	—	1,998,956.50	1,998,956.5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501,410.49	501,410.49	—
工伤保险费	—	26,741.89	26,741.89	—
生育保险费	—	33,427.37	33,427.37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9,050,324.57	9,050,324.57	—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6,133,775.54	6,133,775.54	—
职工福利费	—	447,151.07	447,151.07	—
社会保险费	—	1,249,929.08	1,249,929.08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313,527.36	313,527.36	—
工伤保险费	—	16,721.46	16,721.46	—
生育保险费	—	20,901.82	20,901.82	—
住房公积金	—	—	—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合计	—	7,383,704.62	7,383,704.62	—

3、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296,836.34	296,836.34	—
失业保险费	—	22,262.73	22,262.73	—
合计	—	319,099.07	319,099.07	—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337,094.65	1,337,094.65	—
失业保险费	—	100,282.10	100,282.10	—
合计	—	1,437,376.75	1,437,376.75	—

(续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	836,072.96	836,072.96	—
失业保险费	—	62,705.47	62,705.47	—
合计	—	898,778.44	898,778.44	—

(五) 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5,573,078.44	-15,883,918.49	-15,320,084.47
土地使用税	667,348.80	567,246.48	139,706.05
房产税	645,469.79	510,896.96	166,837.20
个人所得税	12,937.27	9,931.71	14,446.32
合计	-14,247,322.58	-14,795,843.34	-14,999,094.9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应交增值税负数余额系购进的纺丝机尚未抵扣完的进项税。

(六)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内容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借款利息	3,108,750.33	9,593,836.56	152,879,458.78
保证金	-	-	1,179,000.00
其他往来	68,674.26	66,823.26	132,033.82
合计	3,177,424.59	9,660,659.82	154,190,492.60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借款利息主要为公司应付北京墨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借款利息 3,089,861.44 元。截至 2016 年 5 月，公司已清理该款项。具体详见“第四节公司财务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大额其他应付款统计

2016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 账款比例(%)	与公司关系	账龄	性质
1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89,861.44	97.24	关联方	1 年以 内、1 年以上	借款
2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26	非关联方	1 年以 内	保证金
3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	18,888.89	0.59	关联方	1 年以 内	借款
4	王站安	8,000.00	0.25	非关联方	1 年以 内	借款
5	河南驼仁商贸有限公司	8,000.00	0.25	非关联方	1 年以 内	保证金
合计		3,164,750.33	99.60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 账款比例(%)	与公司关系	账龄	性质
1	甘释良	3,301,026.68	34.41	关联方	1 年以内	借款
2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89,861.44	32.21	关联方	1 年以内	借款、 借款 利息
3	朱祥凯	2,610,108.44	27.21	关联方	1 年以内	借款
4	王滔	573,951.11	5.98	关联方	1 年以内	借款
5	成都储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0.42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保证 金

	合计	9,614,947.67	99.53			
--	----	--------------	-------	--	--	--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的主要债权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付 账款比例(%)	与公司关系	账龄	性质
1	甘释良	46,720,555.56	30.30	关联方	1年内、1年以上	借款
2	朱祥凯	33,483,013.33	21.72	关联方	1年内、1年以上	借款
3	北京墨骏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32,750,176.00	21.24	关联方	1年以上	借款、 借款利息
4	西藏德灵物流 有限公司	15,690,000.00	10.18	关联方	1年内、1年以上	保证 金
5	蒲忠杰	10,000,000.00	6.49	非关联方	1年以上	借款
	合计	138,643,744.89	89.92			

(七)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6年3月31日
政府补助	4,560,000.00	—	80,000.00	4,480,000.00
合计	4,560,000.00	—	80,000.00	4,480,000.00

(续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	4,800,000.00	240,000.00	4,560,000.00
合计	—	4,800,000.00	240,000.00	4,560,000.00

2、政府补助项目

单位：元

政府补助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	其他 变动	2016年3月31日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	-------------	------	---------------	----------	------------	-------------------------

政府补助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2016年3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300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	4,560,000.00	-	80,000.00	-	4,4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560,000.00	-	80,000.00	-	4,480,000.00	

(续表)

政府补助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变动	2015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300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	-	4,800,000.00	240,000.00	-	4,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4,800,000.00	240,000.00	-	4,560,000.00	

成都市双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发布了双经信【2015】57号文件（双流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2014年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于2015年4月对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拨付了专项资金480万元，并提出相应使用和管理规定。

双流县环境保护局天府新区双流政务服务中心窗口出具了双环检验【2015】80号文件（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年产300万支血液透析器生产项目环保正式验收批复，对公司出具验收合格意见并同意其正式投产。

十、股东权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如下：

(一) 实收资本(股本)

单位：元

股东	2015年12月31日	本年变动增减(+、-)			2016年3月31日
		投入资本	其他	小计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92,600,000.00	—	-6,482,000.00	-6,482,000.00	86,118,000.00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76,310,000.00	—	-5,341,700.00	-5,341,700.00	70,968,300.00
朱祥凯	56,640,000.00	—	-56,640,000.00	-56,640,000.00	—
王滔	13,730,000.00	—	-961,100.00	-961,100.00	12,768,900.00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16,749,600.00	16,749,600.00	16,749,600.00
萍乡凯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	26,350,000.00	26,350,000.00	26,350,000.00
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6,325,200.00	26,325,200.00	26,325,200.00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	52,520,000.00	—	52,520,000.00	52,520,000.00
合计	239,280,000.00	52,520,000.00	—	52,520,000.00	291,800,000.00

(续表)

股东	2014年12月31	本年变动增减(+、-)	2015年12月31
----	------------	-------------	------------

	日	投入资本	其他	小计	日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74,792,000.00	17,808,000.00	92,600,000.00	92,600,000.00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50,798,000.00	25,512,000.00	76,310,000.00	76,310,000.00
朱祥凯	27,088,000.00	29,552,000.00	—	29,552,000.00	56,640,000.00
王滔	1,400,000.00	12,330,000.00	—	12,330,000.00	13,730,000.00
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00.00	4,808,000.00	-22,808,000.00	-18,000,000.00	—
甘释良	25,512,000.00	—	-25,512,000.00	-25,512,000.00	—
合计	72,000,000.00	172,280,000.00	-5,000,000.00	167,280,000.00	239,280,000.00

(续表)

股东	2014年1月1日	本年变动增减(+、-)			2014年12月31日
		投入资本	其他	小计	
王滔	1,400,000.00	—	—	—	1,400,000.00
墨骏(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0	12,000,000.00	—	12,000,000.00	18,000,000.00
甘释良	25,512,000.00	—	—	—	25,512,000.00
朱祥凯	27,088,000.00	—	—	—	27,088,000.00
合计	60,000,000.00	12,000,000.00	—	12,000,000.00	72,000,000.00

(二) 资本公积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其他资本公积	998,000.00	998,000.00	998,000.00
股本溢价	17,480,000.00	—	—
合计	18,478,000.00	998,000.00	998,000.00

2016年3月乐普医疗增资7,000万元,其中52,520,000元进入股本,17,480,000元形成股本溢价。

(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上年期末余额	-52,197,129.83	-31,973,256.58	-20,634,236.72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
本期年初余额	-52,197,129.83	-31,973,256.58	-20,634,236.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
提取公益金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
本期期末余额	-57,524,331.81	-52,197,129.83	-31,973,256.58

2014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3月31日，公司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31,973,256.58元、-52,197,129.83元和-57,524,331.81元。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持续为负的原因系报告期期初累积的未弥补亏损较大且报告期内持续亏损。

公司自成立以来至报告期期初，处于产品研发和试生产阶段。经多年研发，公司已成功掌握了制造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的核心关键技术并成功申请了发明专利，还自主设计研制成功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的后端生产组装线，成为市场上领先的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制造企业。在此期间，公司持续投入大量人力物力专注于研发产品及生产的工艺及设备，致力于提高产品的质量和自主设计研发生产线的稳定性，从而导致公司各项成本费用较高，在此期间公司产品销售规模较小，所以报告期公司未能实现盈利，未分配利润持续为负。

十一、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1、资产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货币资金	73,388,670.02	26.80%	17,604,878.34	8.15%	5,458,080.05	2.57%
应收账款	7,253,913.61	2.65%	6,638,163.84	3.07%	16,992,868.48	8.00%
预付款项	10,816,847.03	3.95%	8,475,612.21	3.92%	11,007,620.55	5.18%

其他应收款	1, 629, 145. 31	0. 59%	1, 887, 046. 33	0. 87%	2, 510, 889. 83	1. 18%
存货	13, 331, 252. 38	4. 87%	15, 634, 825. 69	7. 23%	21, 311, 885. 95	10. 03%
流动资产合计	106, 620, 951. 43	38. 93%	50, 240, 526. 41	23. 25%	57, 281, 344. 86	26. 96%
固定资产	150, 151, 952. 86	54. 83%	74, 082, 503. 76	34. 28%	38, 589, 257. 21	18. 16%
在建工程	824, 102. 56	0. 30%	76, 732, 745. 33	35. 51%	102, 983, 228. 45	48. 47%
无形资产	9, 357, 418. 35	3. 42%	9, 405, 735. 48	4. 35%	9, 599, 004. 01	4. 52%
开发支出	6, 908, 202. 25	2. 52%	5, 640, 849. 38	2. 61%	4, 025, 468. 73	1. 8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 241, 676. 02	61. 07%	165, 861, 833. 95	76. 75%	155, 196, 958. 40	73. 04%
资产总计	273, 862, 627. 45	100. 00%	216, 102, 360. 36	100. 00%	212, 478, 303. 26	100. 00%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2015 年末及 2014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在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38. 93%、23. 25% 及 26. 96%，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重分别为 61. 07%、76. 75% 及 73. 04%，公司非流动资产比重较高，符合生产性企业的行业特点。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构成，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无形资产构成。

2015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下降，主要原因为：

(1) 2015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下降 60. 94%。主要因为 2014 年余额中包含西藏德灵的应收款项 10, 164, 500. 00 元，该款项已于 2015 年收回。

(2) 2015 年存货余额较 2014 年下降 26. 64%，主要因为公司销量的上升及 2015 年生产量的适当减少。

(3) 2015 年预付账款余额较 2014 年下降 23. 00%，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较 2014 年预付采购设备或原材料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非流动资产金额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升 6. 87%，主要原因为 2015 年新采购了大量设备。

201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较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升，主要原因是乐普医疗以货币资金形式增资 7000 万元。

2、负债结构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3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短期借款	14, 400, 000. 00	68. 22%	14, 400, 000. 00	51. 39%	16, 000, 000. 00	9. 33%
应付账款	12, 992, 337. 91	61. 55%	13, 463, 872. 17	48. 05%	16, 262, 162. 14	9. 48%
预收款项	278, 183. 34	1. 32%	704, 465. 54	2. 51%	-	-
应交税费	-14, 247, 322. 58	-67. 49%	-14, 795, 843. 34	-52. 80%	-14, 999, 094. 90	-8. 75%

其他应付款	3,177,424.59	15.05%	9,660,659.82	34.48%	154,190,492.60	89.93%
流动负债合计	16,628,959.26	78.78%	23,461,490.19	83.73%	171,453,559.84	100.00%
递延收益	4,480,000.00	21.22%	4,560,000.00	16.27%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80,000.00	21.22%	4,560,000.00	16.27%	—	—
负债合计	21,108,959.26	100.00%	28,021,490.19	100.00%	171,453,559.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2015 年负债总额较 2014 年下降 83.66%，其中 2015 年流动负债较 2014 年下降 83.73%，主要原因是：

其他应付款从 2014 年 154,190,492.60 元减少为 2015 年的 9,660,659.82 元，下降幅度为 93.73%，主要是公司归还了与关联方股东之间的部分借款。

2016 年 3 月 31 日流动负债比重较 2015 年下降 4.95%，主要是公司偿还了与关联方股东之间的剩余借款，其他应付款余额进一步下降。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7.71	12.97	80.69
流动比率	6.41	2.14	0.33
速动比率	5.60	1.48	0.21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逐年提升，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

2015 年偿债能力指标变化主要因为公司流动负债大幅下降，流动负债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归还股东借款导致的其他应付款下降。

2016 年 1-3 月偿债能力指标进一步提高，主要原因因为 2016 年第一季度乐普医疗以货币资金形式增资 7000 万元使流动资产上升较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睿健医疗	蓝帆医疗	和佳股份	宝莱特	新华医疗	威高集团
资产负债率（%）	12.97	20.94	35.48	20.63	59.61	20.21
流动比率	2.14	2.53	3.31	3.61	1.07	3.78
速动比率	1.48	2.01	3.16	3.07	0.65	3.33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2015 年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明显低于可比公司，但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指标较低，主要因为公司业务与上市公司相比规模较小，资产较少，可比性较低。

（三）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	2014年
净利润(元)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4	-10.52	-27.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10.68	-27.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1.42	-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25,667.40	9,428,755.60	-29,561,661.86
综合毛利率(%)	-7.71	14.90	26.19

报告期内，公司尚未盈利，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且逐年降低，2015年净利润较2014年下降。盈利能力出现上述趋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逐年降低，由于公司尚处于企业周期中的投入期，大规模产量尚在建设之中，产品的品牌影响力较弱，因而早期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经销商进行销售。随着公司前期投入建设的基本完成并具备一定产能，且国内的主要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商公司开始调整市场营销策略，通过降低销售价格抢占国外产品的市场份额，公司也主动采取降价策略以争取市场份额，并不断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行业内国产产品销售单价呈下降趋势。公司产品价格的变化符合公司经营策略及行业目前变化的趋势。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仍处于市场开拓阶段，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通过采用低价策略占领市场份额。随着未来实现规模经济，产量不断提升，产品单位成本有较大下降空间，且公司将逐渐转型为直销经营模式为主，公司整体毛利润水平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此外，毛利率预期将逐渐上升，企业盈利状况将逐渐改善。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2015年	睿健医疗	蓝帆医疗	和佳股份	宝莱特	新华医疗	威高集团
综合毛利率(%)	14.90	25.94	61.74	39.31	22.27	59.40

2015年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公司与上述同行业公司所处阶段有所不同，目前只有威高集团的细分业务与本公司相同，但威高集团此项业务收入占比很小，同时，鉴于威高集团的业务领域广泛，且属于行业内知名、经营成熟、规模较大的上市公司，以毛利率作对比分析可比性不强。

公司是国内首家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注册证的高新技术企业，随着血液透析医保政策的逐步放开和市场的不断拓展，公司预期将扭亏

为盈，并实现长期持续盈利。

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20,688,152.40元、16,123,222.27元和6,361,357.68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11,339,019.86元、-20,223,873.25元和-5,327,201.98元。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亏损的原因主要系，公司在报告期前期及报告期内尚处于企业发展周期中的持续投入期。由于前期公司产能利用率较低，生产规模较小，研发费用投入较大，相应的销售收入规模偏小，以致公司的销售收入无法覆盖前期房屋及设备折旧摊销成本及各类快速增长的费用。另外，在报告期内国内主要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企业开始调整市场营销策略，公司亦主动采取调整价格策略以争取市场份额。公司产品平均销售单价有所下降，对公司的营业利润产生了影响。公司因而表现为在报告期内持续性亏损。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我国对其相关生产销售企业的设立以及生产与销售的资格条件有严格的审查，并建立了系统的管理和市场准入制度。公司主要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属于三类医疗器械，其注册难度接近于药品注册，注册所需时间长达3-4年，企业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产品注册证所需时间较长。另外，医疗器械类新产品进入医院渠道获得医生患者的认可也需要较长的时间，所以医疗器械制造类企业的投入期较普通工业企业要长属于正常现象。

公司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较少且其发展成熟，目前仅一家上市公司的细分业务与本公司相同，故可比性不强。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发展初期，生产规模较小，相应的销售收入规模偏小，公司销售收入无法覆盖前期房屋及设备折旧摊销成本及各类快速增长的费用，表现为持续性亏损，符合行业发展阶段的特点。

在报告期持续亏损的情况下，公司通过以下措施增强盈利能力：

1、拓展市场销售

公司显著加大销售推广力度，采取更灵活的销售策略，持续开发新的经销商，大力拓展市场销售规模，销售区域由集中在西南地区发展到初步覆盖全国主要地区，合作的经销商家数显著增长。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与公司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分别共计14、40、34家。报告期后，公司2016年4-8月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为58家。同时，公司已中标成为山东省、

安徽省、四川省、广州军区等地区有关机构的血液透析器医疗器械供应商，公司产品纳入上述地区医疗机构的采购范围，有望进一步拓展市场销售。

2、降低单位成本

公司已完成前期大规模工程建设和设备投入，随着产量持续增加，单位产品成本中固定资产的折旧摊销将进一步下降；产品生产的技术更新将使原材料成本大幅降低，产品外包装已实现自产替代外购，将进一步降低原材料成本；同时，随着生产线自动化水平和生产工人技术熟练程度提高，人工成本也将进一步降低。通过以上措施，公司产品的单位成本将有效降低。

3、转变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处于市场开拓阶段，为了尽快提高市场覆盖率，增加品牌知名度，目前的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通过采用低价销售策略以占领市场份额。根据目前市场现状，市场销售价格已趋于稳定。未来在条件成熟时，公司考虑部分地区采取直销经营模式，公司直接对终端客户进行销售，产品利润率将得到提高。

通过上述措施，报告期后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产品销量明显增加。2014年度公司产品销量约26万支，2015年度公司产品销量约36万支，2016年1-8月公司产品销量达到约56万支，较2015年度全年销售量增长约56%。

（四）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98	1.44	1.94
存货周转率(次)	0.51	0.78	0.93

2015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4年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2015年公司采取了低价销售策略，使营业收入有所下降。

2015年存货周转率较2014年下降，主要原因是2015年主营业务成本较2014年下降5.68%。主营业务成本下降主要是人工成本及制造费用降低。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2015年度	睿健医疗	蓝帆医疗	和佳股份	宝莱特	新华医疗	威高集团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4	6.65	1.47	6.06	4.56	1.99
存货周转率(次)	0.78	6.24	3.57	4.09	2.69	2.72

营运指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处于较低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目前仍处于市场开拓及不断提升产能的阶段，而成熟上市公司的销售及生产规模已趋于稳定。

（五）获取现金流能力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5,667.40	9,428,755.60	-29,561,661.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5,454.69	-14,302,235.84	-86,675,974.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14,913.77	17,020,278.53	100,313,153.2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783,791.68	12,146,798.29	-15,924,483.3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较大，其中，公司2015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如下：

(1)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由2014年的11,372,580.61元增加到2015年30,196,465.12元，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余额下降及预收账款余额增加。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由2014年28,054,385.31元大幅下降为9,163,171.95元，主要原因是2014年公司采购的原材料较多。

公司2015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下降较大，主要是2014年公司为扩大生产规模，投资建设厂房并采购大量设备。

公司2015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4年大幅下降，主要是2015年支付了关联方的借款本金及利息。

2016年1-3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收到乐普医疗对公司的投资款70,000,000.00元。

十二、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认定条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二章第四条的规定，下列公司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 (1) 公司的母公司；
- (2) 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
- (4) 对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公司的合营公司；
- (7) 公司的联营公司；
- (8)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主要投资者个人，是指能够控制、共同控制一个公司或者对一个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个人投资者；
- (9) 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公司活动的人员。与主要投资者个人或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是指在处理与公司的交易时可能影响该个人或受该个人影响的家庭成员；
- (10) 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公司。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拥有 3 家下属子公司，为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 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①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

关联方姓名或名称	持股方式	持股比例 (%)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直接	18.00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	29.51
宁波正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	5.74
上海钧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	24.32
天津同辰医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直接	9.02
萍乡凯勤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直接	9.03
苑文磊	间接	29.22
甘释良	间接	17.08
罗艺	间接	6.08
蒋敏	间接	5.68
袁建修	间接	8.93
朱祥凯	间接	7.67

②直接或间接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姓名或名称	关联关系
北京乐普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瑞祥泰康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天地和协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上海形状记忆合金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思达医用装置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LepuMedical (Europe) CoperatiefU.A (乐普欧洲)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乐普护生堂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乐普成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医疗持有其 100%股权
北京爱普益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医疗持有其 100%股权
陕西秦明医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98.54%股权
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60.00%股权
北京海合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71.39%股权
北京金卫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00%股权
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60.00%股权
北京医康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70.00%股权
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51.00%股权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75.40%股权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68.65%股权
深圳中科乐普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65.00%股权
宁波秉琨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63.05%股权
北京乐健东外门诊部有限公司	股东乐普医疗持有其60%股权
桐庐凯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萍乡凯勤为其普通合伙人
成都东炜投资有限公司	甘释良持有其64%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总经理
成都德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甘释良持有其59%股权
四川稳捷物流有限公司	甘释良持有其64%股权并担任其执行董事
成都稳捷物流有限公司(已吊销)	甘释良间接持有其53.33%股权并担任其监事
成都东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甘释良直接持有其55.1%股权并担任其董事长
成都市德灵医疗设备维修中心	甘释良直接持有其100%股权
新余天际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朱祥凯直接持有其84.96%份额并为其普通合伙人
北京华百数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82.37%的份额
北京华百壹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朱祥凯持有其100%的股权
上海胜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苑文磊持有其股权且担任其监事

③直接或间接持股5%以上的股东的合营及联营的企业:

直接或间接持股5%以上的股东名称	合营及联营企业的名称	与直接或间接持股5%以上股东的关系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	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	受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影响
	北京拓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受乐普(北京)医疗

股份有限公司		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影响
	北京雅联雅士杰科贸有限公司	母公司受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影响
	新乡雅士杰医学检验所	母公司受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影响
	宁波铠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受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影响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甘释良	董事长
戴燕	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义务人
袁兴红	董事
朱祥凯	董事
王滔	董事、副总经理
王泳	监事会主席
王洪建	职工监事
秦学	监事
罗艺	副总经理
李晓雷	副总经理
王磊	副总经理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重要职务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控制或任职单位	控制或任职关系
成都东炜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64%的股权
成都德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59%的股权
四川稳捷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64%的股权
成都稳捷物流有限公司（已吊销）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监事
国药集团四川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董事
成都市德灵医疗设备维修中心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100%的股权
四川柯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担任其董事
成都东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甘释良持有其 55.10%的股权
成都升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罗艺担任其监事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董事王滔持有其 60%的股权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王滔持有其 66.67%的股权
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甘释良、王滔报告期内为其股东，且王滔在报告期内担任其执行董事
杭州大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微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优艾贝（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瑞之堂鼎好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瑞之堂三润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瑞之堂三倍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艾儿贝佳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润之堂健康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上海艾儿贝佳妇产科医院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董事
北京华百壹号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执行董事、经理
天昱洲际（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监事
上海凯然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朱祥凯担任其监事
新余天际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董事朱祥凯直接持有其 80% 份额并为其普通合伙人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秦学担任其监事
深圳中科乐普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秦学担任其监事
北京乐普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秦学担任其监事
乐普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北京雅联百得科贸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浙江新东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乐普医学电子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海南明盛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会主席
乐普（北京）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瑞祥泰康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乐健医疗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金卫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北京海和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烟台艾德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深圳中科乐普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乐普（深圳）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王泳担任其监事

（5）与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构成公司关联方

控制或任职单位	控制或任职关系
四川东炜置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长甘释良之女持有其 58% 股权
成都升悦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罗艺的姐妹持有其 95% 股权
上海凯然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朱祥凯之妻担任起执行董事并持有其 50% 股权

（6）王滔具有影响力关联方

单位名称	关联关系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王滔具有影响力的公司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王滔具有影响力的公司

(二) 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往来

1、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金额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4,197,743.59	11,303,418.80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1,699,815.27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	-	6,811,965.90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销售商品	3,081,367.59	7,111,076.78	-
合计		3,081,367.59	11,308,820.37	19,815,199.97

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1-3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3,081,367.59	48.44
合计			3,081,367.59	48.44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7,111,076.78	44.10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4,197,743.59	26.04
合计			11,308,820.37	70.14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年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1,303,418.80	54.64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6,811,965.90	32.93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1,699,815.27	8.22
合计			19,815,199.97	95.78

2014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95.78%，对关联客户依赖性较高；2015 年日常性关联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70.14%；2016 年 1-3 月日常性关联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48.44%；公司关联交易比重较高的原因：

由于公司尚处于企业周期中的投入期，大规模产量尚在建设之中，产品的品牌影响力较弱，因而早期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经销商进行销售。随着公司前期投入建设的基本完成并具备一定产能，且国内的主要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商公司开始调整市场营销策略，通过降低销售价格抢占国外产品的市场份额，公司也主动采取降价策略以争取市场份额，并不断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

为此，公司不断开发新的经销商。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 月-3 月，与公司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分别共计 14、40、34 家。公司 2016 年 4 月-6 月，与公司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为 47 家，其中新增首次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数量为 22 家。

随着市场开拓工作的不断加深，与公司合作的新经销商数量增长较快，且产品的销售量同样增幅较大，故公司关联销售比重呈逐年下降趋势，关联销售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也将逐年下降。

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价格定价，且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以规范关联交易。

2、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资金拆入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归还期间	归还金额	是否计息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3-2-19	2013-7-1	910,000.00	是
			2015-7-22	4,090,000.00	是

关联方名称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归还期间	归还金额	是否计息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7-31	2015-7-22	5,000,000.00	是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6,600,000.00	2014-8-28	2015-7-22	6,600,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3,000,000.00	2013/2/19	2015/6/30	3,000,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10,000,000.00	2013/5/22	2015/7/27	10,000,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14,000,000.00	2013/12/31	2014/4/22	5,808,000.00	是
			2015/6/30	8,192,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3,585,000.00	2012/3/21	2015/6/30	3,585,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6,000,000.00	2013/12/20	2015/6/12	6,000,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5,000,000.00	2014/1/3	2015/6/12	5,000,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5,808,000.00	2014/4/3	2015/6/12	5,808,000.00	是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公司	12,000,000.00	2014/4/3	2014/12/31	12,000,000.00	是
朱祥凯	12,900,000.00	2013/7/1	2015/7/28	1,718,000.00	是
			2015/9/21	11,182,000.00	
朱祥凯	1,630,000.00	2014/3/31	2015/7/28	1,630,000.00	是
朱祥凯	2,000,000.00	2014/1/7	2015/9/17	2,000,000.00	是
朱祥凯	1,000,000.00	2014/3/20	2015/9/17	1,000,000.00	是
朱祥凯	15,370,000.00	2014/3/31	2015/9/17	15,370,000.00	是
王滔	3,300,000.00	2013/4/24	2015/7/22	3,300,000.00	是
王滔	2,000,000.00	2014/1/8	2015/6/18	2,000,000.00	是
王滔	1,000,000.00	2014/3/13	2015/6/18	1,000,000.00	是
王滔	900,000.00	2014/3/14	2015/6/18	900,000.00	是
王滔	1,100,000.00	2014/3/21	2015/7/8	1,100,000.00	是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	5,000,000.00	2015/7/8	2015/10/14	5,000,000.00	是
甘释良	3,000,000.00	2013/3/20	2013/7/1	3,000,000.00	是
甘释良	4,700,000.00	2013/4/24	2013/7/1	4,000,000.00	是
			2015/7/22	700,000.00	是
甘释良	2,000,000.00	2013/9/17	2013/9/25	2,000,000.00	是
甘释良	12,000,000.00	2012/4/30	2015/7/22	12,000,000.00	是
甘释良	3,360,000.00	2012/11/12	2015/7/22	3,360,000.00	是
甘释良	20,000,000.00	2014/6/6	2015/6/26	20,000,000.00	是
甘释良	5,000,000.00	2014/7/8	2015/6/26	5,000,000.00	是
甘释良	5,000,000.00	2014/7/9	2015/7/8	5,000,000.00	是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方资金拆出。

3、报告期内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应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四川帆远商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公司	6,011,972.25	6,011,972.25	5,871,972.25
重庆盖博医疗器材有限公司	股东的公司	844,784.01	844,784.01	844,784.01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王滔具有影响力公司	402,844.00	—	—
四川顺捷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曾为股东的公司	504,900.00	504,900.00	504,900.00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王滔具有影响力公司	—	—	10,164,500.00
合计		7,764,500.26	7,361,656.26	17,386,156.26

(2) 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科目	关联方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甘释良	其他应付款	法定代表人	—	3,301,026.68	46,720,555.56
北京墨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公司原股东	3,089,861.44	3,089,861.44	32,750,176.00
王滔	其他应付款	公司股东	—	573,951.11	8,476,477.78
朱祥凯	其他应付款	公司原股东	—	2,610,108.44	33,483,013.33
宁波医惠投资管理中心	其他应付款	公司股东	18,888.89	18,888.89	—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王滔具有影响力公司	—	—	15,690,000.00
合计			3,108,750.33	9,593,836.56	137,120,222.67

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项主要是公司因资金周转而向股东发生的借款及借款利息。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余额 3,108,750.33 元为尚未支付股东的借款利息，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清理完该借款利息。

4、报告期内关联租赁

公司报告期内有以下关联租赁合同：

出租方	承租方	租赁用途	租赁期限	租赁地址	租赁价格确定依据	租金收入(元/月)
欧赛医疗	国药集团四川省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仓库用房	2016.1.1-2020.6.30	成都市双流县西航港大道 2401号 5 号楼 2 层	市场价格	17,752
欧赛医疗	西藏德灵物流有限公司	仓库用房	2015.7.1-2020.6.30	成都市双流县西航港大道 2401号 5 号楼 1 层	市场价格	17,752

公司关联租赁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对公司营业收入不产生重大影响。

5、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1)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全部销售金额	6,361,357.68	16,123,222.27	20,688,152.40
关联方销售金额	3,081,367.59	11,308,820.37	19,815,199.97
关联方占全部销售比	48.44%	70.14%	95.78%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3 月的主营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20,688,152.40 元、16,123,222.27 元及 6,361,357.68 元，其中关联方销售分别为 19,815,199.97 元、11,308,820.37 元及 3,081,367.59 元，关联销售占比为 2014 年 95.78%、2015 年 70.14% 及 2016 年 1-3 月的 48.44%，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主要依赖关联方，但依赖程度呈逐年下降趋势。

我国血液透析器市场长期由进口产品占据主导地位，尤其是处于血液透析器技术发展前沿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具备技术及资质、生产能力的企业更为稀缺，约 80%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市场份额被进口厂商占据，国产化率较低。

目前国内具备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能力并实现销售的国产品牌厂商共有四家，分别为山东威高、上海佩妮、广州贝恩以及四川睿健。山东威高、上海佩妮、广州贝恩起步较早，其主要产品低通量血液透析器经过多年的市场检验，患者对其已经具有一定信任度。上述三家公司具备较强的生产和品牌

影响力，低通量血液透析器产品积累的销售渠道有利于开拓高通量血液透析器市场。

四川睿健首先选择了生产治疗效果更好的高通量血液透析器，发展历程有别于上述三家国内竞争对手，缺乏竞争对手近十年低通量血液透析器产品的市场积累。相较于竞争对手，四川睿健的品牌影响力较弱。因而，早期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经销商在四川省内实现规模销售，以获取市场的反馈信息，为公司品牌打下市场基础。

随着报告期末公司前期投入建设的基本完成，公司产能的稳定以及产品品牌知名度的提升，公司通过大力开拓市场，与之合作的经销商逐步增加，公司关联销售占比逐年下降。

公司及同行业公司均采用经销商模式。在此模式下，公司产品进入不同的地域市场，一般通过与当地的经销商建立合作关系，对经销商直接销售产品，再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医院等医疗机构。在报告期早期公司实力较弱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向关联方经销商进行销售以开拓市场，符合当时公司的阶段需要。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相关平均销售价格信息如下：

单位：元/支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全部产品销售均价	34.40	44.86	81.07
关联方销售均价	33.47	45.51	82.75
非关联方销售均价	35.33	43.40	55.42

目前行业内对国产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的经销商采购价格尚无明确的标准，国内厂商根据市场变化执行不同的定价策略。报告期内，由于高通量透析器市场上国内产品替代进口产品的市场竞争激烈，国内厂商采取降价销售策略以抢占市场，行业内国产产品销售单价呈下降趋势。

根据上表，2015年、2016年1-3月公司的全部产品销售均价与关联方销售均价及与非关联方销售均价之间的差异较小，公司2015年及2016年1-3月的关联销售定价具有公允性。

根据上表，2014年公司的关联方销售均价为82.75元，非关联方销售均价为55.42元，全部产品销售均价为81.07元，主要由于2014年关联方销售占比95.78%所致。

经调研行业内国产高通量血液透析器产品的终端销售情况（即经销商将产品销售至医院的情况），根据公司中标文件，2014年四川省内高通量透析器的终端价格高于省外产品终端价格。四川省内外产品终端价格的差异影响了生产厂商对四川省内外经销商的销售策略，故2014年行业内国产厂商对四川省内经销商销售产品单价高于四川省外经销商销售单价。整体看，2014年行业内国产厂商对经销商的产品销售单价在60元/支-100元/支的范围内，销售单价中位值在80元/支。2014年公司的关联方销售均价为82.75元/支，接近于行业内国产产品销售单价中位值。

2014年，由于公司尚处于产能建设和试生产阶段，产品品牌影响力较弱。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在四川省内实现规模销售；而省外销售主要通过非关联经销商实现，公司在对四川省外市场的尝试性销售过程中，采用大幅度让利于初步合作的经销商的模式，以将产品打入省外市场，抢占省外既有品牌的市场份额，因此非关联方销售均价为55.42元/支，低于关联方销售均价82.75元/支。公司非关联方销售数量较少，仅占总销售数量的6.17%。综上，公司2014年的关联销售定价遵循市场同类产品价格，具有公允性。

报告期末期，由于市场竞争格局变化，行业内国产产品销售价格呈下降趋势，公司产品在四川省内外的销售价格趋同。

6、报告期后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后，2016年4月1日-8月31日公司的关联销售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4-8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上海舜惟医疗器械销售中心	销售商品	市场定价	6,453,641.23	46.92
合计			6,453,641.23	46.92

公司2016年4月1日至2016年8月31日的主营业务收入为13,752,964.78元，其中销售给上海舜惟的收入为6,453,641.23元，占同类交易比例为46.92%。

十三、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基准日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期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资产评估情况

公司前身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整体变更进行了评估，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6】第 568 号《资产评估报告》。

资产评估中介机构根据国家有关资产评估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评估准则，本着独立、公正、科学、客观的原则，履行了资产评估法定的和必要的程序，采用公认的评估方法，对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实施了实地勘察、市场调查、询证和评估计算，得出如下结论：

资产账面价值 30,640.14 万元，评估值 30,675.56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增值 35.42 万元，减值率 0.12%。

负债账面值 115.56 万元，评估值 115.56 万元，评估无增减值变动。

净资产账面价值 30,524.58 万元，评估值 30,560.00 万元，评估值与账面价值比较减值 35.42 万元，增值率 0.12%。

本次评估所得到四川睿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全部权益价值在基准日的价值为 30,560.00 万元。

十五、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欧赛医疗器械有限责任公司、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具体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中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一）欧赛医疗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3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3,578,661.67	216,082,681.40	212,477,607.65
净资产	-32,492,149.05	-27,406,438.45	-8,381,144.52
营业收入	6,829,772.10	16,970,264.52	20,744,220.80
营业利润	-5,179,625.94	-19,336,230.47	-9,058,767.00
净利润	-5,085,710.60	-19,025,293.93	-9,093,271.42

报告期内，睿健医疗合并财务信息主要反映欧赛医疗的经营状况，目前子公司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拥有绝对重大影响。公司股份制改造后，睿健医疗将积极利用战略机构投资者的产供销各个环节上具备的优势，加大主要产品的研发投入、扩大生产规模、拓展销售渠道，努力将睿健医疗打造成业内优秀品牌。

（二）睿尔健及睿尔康主要财务数据

北京睿尔健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及北京睿尔康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均于 2016 年 1 月注册成立，目前无实际出资，未开展经营，无财务数据。

十六、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股利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均未对股东进行利润分配。

（二）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三）报告期内子公司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子公司成都欧赛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未进行分红。

公司子公司的章程中规定了财务、会计及利润分配制度，其中分红条款为：“在满足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制度。公司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公司每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十七、公司业绩和持续存在的经营风险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市场竞争风险

在国内市场，随着我国血液净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上升，产品性能提高和服务的完善，国内企业在产品性价比方面的竞争优势逐步呈现，所占据的国内市场份额逐渐扩大，越来越多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纷纷布局血液净化领域，未来该行业市场竞争激烈。虽然公司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仍可能导致公司被迫降低产品价格，进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

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面对市场竞争风险，一是加大公司研发力度，增加产品附加值；二是严格控制产品质量，维护公司产品声誉；三是加强内部管理，提高产品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四是加强市场开发力度，提升公司市场占有率；五是开发建立血液透析中心，创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技术替代风险

血液净化医疗器械产品的生产制造涉及医学、生物学、材料学、化学、物理学等多学科的交叉融合。目前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产品性能和质量等方面处于国内相对领先地位，但若竞争对手率先使用先进技术推出更新换代产品，例如可穿戴式血液透析器，将极大地改变行业竞争格局，对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提出新的挑战。

应对措施：面对血液净化医疗器械行业的技术更新换代，公司设立了技术研发部门，持续加大新产品开发力度，对原有核心技术进行整理升级，同时加强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以强化公司技术研发实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产品质量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属于医疗器械产品，国家对其安全性、有效性实行严格的管理。虽然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将产品质量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工作，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但若发生质量事故将导致公司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并引起产品撤市或召回等情况，将对公司信誉造成严重损害，并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防止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公司制定了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覆盖了从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过程到产成品检测的各个环节，并专设质量管理部负责公司产品的质量管理与监控，保证质量控制工作的有效运行。

（四）产品单一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3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

分别为 20,688,152.40 元、16,123,222.27 元及 6,361,357.68 元，分别占其营业收入总额的 99.73%、95.01% 及 93.14%，公司产品结构集中，业务模式单一。公司经营业绩依赖于该产品，若该产品遇到政策变化、技术替代、需求改变、原材料供应等因素产生的突发不利影响，将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在国内属于新一代血液透析器产品，高通量血液透析器因其治疗效果好是国内血液透析市场的发展方向，公司产品具有一定的先进性。同时，公司新产品研发实力较强，正在研发抗凝血血液透析器、可穿戴式血液透析机，以及计划申请注册低通量血液透析器、血液透析机、血液滤过器、血液灌流器、体外循环管路、透析液和透析粉等血液净化类产品，未来公司将逐步完成血液透析行业的核心产品覆盖，实现产品多样化。

（五）人才流失风险

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稳定的科研人才队伍是公司能长期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的重要保障。由于企业间对科研人才争夺十分激烈，存在科研人员流失的可能，给公司未来经营产生带来一定风险。同时，公司拥有多项核心专有技术，尽管公司对其核心技术进行保密控制，即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及因业务关系可能知悉技术秘密的相关人员签订了《保密协议》，但并不能完全排除核心专有技术泄密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与每位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管理、业务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并在专有技术的开发使用上设置多环节分离设计，以防范科研人才流失和核心专有技术泄密风险。

（六）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建立了较为健全的三会治理机构、三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新的治理结构及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管理层对执行规范的治理机制尚需逐步理解、熟悉。在股份公司设立初期，公司存在一定治理风险。

应对措施：应对公司治理风险，公司重新修订《公司章程》，制定严格的

三会制度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通过培训学习，加强公司管理人员合规管理意识。

（七）原材料供应风险

公司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聚醚砜。公司2014年度、2015年度及2016年1-3月份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成本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成本总额的58.49%、68.12%及72.40%，原材料成本占比较高，公司业绩与原材料成本关联性较大。由于市场上生产聚醚砜的企业较少，目前仅有3家国外供应商和2家国内供应商，未来若供应商出现产量紧张的情况，可能会给公司带来原材料供应风险。

应对措施：面对原材料供应风险，公司执行合格供应商评价程序和供应商业绩管理流程，实行严格的供应商筛选和持续考核制度，并与合格供应商保持长期合作关系，以保证原材料供应渠道稳定、采购价格合理。

（八）关联方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高，公司关联销售占同类交易的比重从2014年至2016年1-3月分别为95.78%、70.14%及48.44%，公司对关联经销商依赖程度偏高。主要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尚处于企业周期中的投入期阶段，大规模量产尚在建设之中，公司产品的品牌影响力较弱，因而早期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经销商进行销售。

应对措施：随着公司前期投入建设的基本完成并具备一定产能，公司主动采取降价策略迎合市场趋势，并以此争取市场份额，不断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3月，与公司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分别共计14、40、34家。2016年4-6月，与公司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数量为47家，其中新增首次发生销售业务关系的经销商数量为22家。鉴于血液透析行业的蓝海市场特征，且随着公司当前市场开拓工作的不断推进，公司对关联销售的依赖度逐渐下降，相应风险逐渐降低。

（九）无实际控制人风险

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有 6 个，持股比例最高为 29.51%，且股东之间无相关协议约定或其他安排，公司任何单一股东无法控制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不存在单一股东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情形，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决定了公司所有重大行为必须民主决策，由全体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可能性，但也可能存在决策效率被延缓的风险。另外，公司股权结构的不稳定，对公司治理、业务经营、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会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强化了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约束和监督。在此基础上，公司还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均能够保证公司依法规范运营，从而确保了公司治理的有效性，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十）报告期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下降的风险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3 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 25.99%、10.43% 及 -15.64%，为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平均销售单价下降较快。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尚处于企业周期中的投入期，大规模产量尚在建设之中，产品的品牌影响力较弱，因而早期阶段公司主要通过关联方经销商进行销售。随着公司前期投入建设的基本完成并具备一定产能，且国内的主要高通量血液透析器生产商公司开始调整市场营销策略，通过降低销售价格抢占国外产品的市场份额，公司也主动采取降价策略以争取市场份额，并不断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公司产品价格的变化符合公司经营策略及行业目前的变化趋势。

应对措施：

1、转变销售模式

目前公司处于市场开拓阶段，销售模式以经销为主，通过采用低价策略占领市场份额，根据公司报告期后的销售情况，并结合目前市场现状，市场销售价格已趋于稳定状况；随着未来公司将逐渐转型为直销经营模式为主，公司通

过直接对终端客户销售，有望逐渐提升公司产品的销售定价。

2、降低单位成本

进一步对生产和组装工艺进行改进，提高生产工人技术熟练度。

随着公司已完成前期大规模工程建设和设备投入，随着产量的持续增加，固定资产的折旧摊销将进一步下降；自产纺丝线的技术更新将使原材料成本大幅降低，外包装已实现自产替代外购，也将进一步降低原材料成本；同时，随着生产线自动化水平的提高，人工成本也将进一步降低。

（十一）开发费用资本化风险

开发支出资本化对报告期公司损益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3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资本化金额	6,908,202.25	5,640,849.38	4,025,468.73
净利润	-5,327,201.98	-20,223,873.25	-11,339,019.86
资本化金额占净利润的比重	-129.68%	-27.89%	-35.50%
考虑资本化后的净利润	-12,235,404.23	-25,864,722.63	-15,364,488.59

如上表所示，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资本化金额分别为4,025,468.73元、5,640,849.38元及6,908,202.25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35.50%、-27.89%及-129.68%；如考虑资本化金额，公司2014年、2015年、2016年1-3月的净利润分别为-15,364,488.59元、-25,864,722.63元及-12,235,404.23元。

公司的主要产品高通量聚醚砜中空纤维膜血液透析器属于医疗器械产品，具有高科技属性。从2014年起，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在满足一定条件下予以资本化，并预计获取医疗器械注册证后确认为无形资产。如将来该开发费用资本化产生的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未来的无形资产将报废并予以转销，届时会相应降低公司未来的净利润。因此，公司存在着由于开发费用资本化而导致的财务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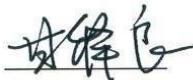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执行按型检通过作为资本化时点依据的政策，谨慎处理开发费用资本化事宜；同时在型检通过后，加强对工艺、设备及产品性能优化的投入，以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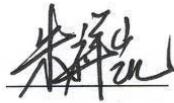
甘释良



戴燕



袁兴红



朱祥凯



王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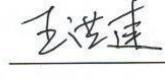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王泳



秦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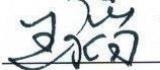


王洪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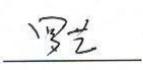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戴燕



王滔



罗艺



李晓雷



王磊



四川睿健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唐明龙 宿夏荻
唐明龙 宿夏荻

杜夏 王瑞田
杜夏 王瑞田

刘海旭
刘海旭

项目负责人：

李娟
李娟

投资银行业务部门负责人：

苏欣
苏欣

投资银行业务负责人：

杨卫东
杨卫东

法定代表人：

余政
余政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6日
0000078328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赵洋
赵 洋

经办律师: 徐鹏飞
徐鹏飞

经办律师: 陈萌
陈 萌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罗东先

蔡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叶韶勋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邓艳芳
邓艳芳

唐章奇
唐章奇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胡智
胡智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